

股票代號(Stock Code):3661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英屬開曼群島商世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零九年度年報**  
**2020 Annual Report**

刊印日期: 2021 年 4 月 13 日  
年報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世芯電子網站: <http://www.alchip.com>

一、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中華民國境內訴訟及非訴訟代理人

本公司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訴訟及非訴訟代理人	
姓名：	王德善	姓名：	沈翔霖	姓名：	詹舒媚
職稱：	財務長	職稱：	總經理	職稱：	Financial Controller
電話：	02-2659-9357	電話：	02-2799-2318	電話：	02-2799-2318
電子郵件信箱：	IR@alchip.com	電子郵件信箱：	IR@alchip.com	電子郵件信箱：	IR@alchip.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公司名稱	地址	電話
1. 總公司：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英屬開曼群島商世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04, Cayman Islands	886-2-2799-2318
2. 臺灣分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世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臺北市內湖區文湖街 12 號 9 樓	886-2-2799-2318
3. 臺灣子公司： 世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內湖區文湖街 12 號 9 樓	886-2-2799-2318
4. 香港子公司：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Bank of America Tower, 12 Harcour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852-2522-2922
5. 上海孫公司： 世芯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註冊地址： 上海市張江高科技園區郭守敬路 351 號 2 號樓 632-19 室 營運地址： 上海市徐匯區龍華中路 596 號綠地中心東樓 11 樓	86-21-5235-0999
6. 日本子公司： アルチップ・テクノロジーズ株式会社 (Alchip Technologies, K.K.)	10F Shin-Yokohama Square Bldg, 2-3-12 Shin-Yokohama, Kouhoku Yokohama, Kanagawa Japan, 222-0033	81-45-470-1090
7. 美國子公司： AlChip Technologies, Inc.	1900 McCarthy Blvd, Suite 106, Milpitas, CA 95035	1-408-943-8296
8. 無錫孫公司： 世芯電子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無錫市濱湖區建築西路 777 號 A5 幢 4 樓	86-510-8512-0332
9. BVI 子公司： Alchip Investment Inc.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4th Floor Ellen Skelton Building, 3076 Sir Francis Drake Highw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	886-2-2799-2318
10. 合肥孫公司： 捷芯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合肥市高新區望江西路 800 號合肥創新產業園 C4 樓 605-610 室	86-551-65655001
11. 濟南孫公司： 濟南世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山東省濟南市高新區舜華路 1000 號齊魯軟件園 2 號樓(創業廣場 B 座)一層	86-531-89017990
12. 廣州孫公司： 世芯電子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廣東省廣州市黃埔區科學大道 18 號芯大廈 1201 室	86-20-89819302

三、董事會名單

職稱	姓名	國籍	主要經(學)歷	
			學歷	經歷
董事長	關建英 Kwan, Kinying	美國、中華民國	學歷 美國伊利諾大學電子工程學士	經歷 本公司總經理 Altius Solutions 創辦人
董事	張國威	中華民國	學歷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經歷 牧東光電(股)公司總經理
董事	王德善	中華民國	學歷 美國紐約市大伯魯克學院 MBA	經歷 富邦證券上海代表處代表
董事	沈翔霖 Shen, Johnny Shyang Lin	美國、中華民國	學歷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電子工程學士	經歷 本公司營運長 本公司中國營運處總經理及單晶片設計處副總經理
獨立董事	江善頌	中華民國	學歷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經歷 華登國際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總經理
獨立董事	洪茂蔚	中華民國	學歷 美國西北大學財務金融博士 美國威斯康辛麥迪遜大學經濟碩士	經歷 臺灣大學國企系教授 臺灣大學管理學院院長 臺灣金融研訓院董事長
獨立董事	莊彬甫	美國	學歷 美國奧勒岡州立大學理工學士 台灣交通大學理工學士	經歷 上海新茂半導體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四、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網址： <a href="https://www.ctbcbank.com">https://www.ctbcbank.com</a>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6636-5566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王儀雯會計師、吳世宗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 <a href="http://www.deloitte.com.tw">http://www.deloitte.com.tw</a>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2725-9988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七、公司網址：<http://www.alchip.com>。

##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五、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	3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3
肆、募資情形.....	48
一、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48
二、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包括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	62
伍、營運概況.....	65
一、業務內容.....	6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1
三、從業員工.....	78
四、環保支出資訊.....	78
五、勞資關係.....	78
六、重要契約.....	79
陸、財務概況.....	8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8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8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	8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87
<b>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b>	<b>88</b>
一、財務狀況分析 .....	88
二、財務績效分析 .....	89
三、現金流量 .....	9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9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	9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評估 .....	91
七、其他重要事項 .....	93
<b>捌、特別記載事項 .....</b>	<b>94</b>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9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9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9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97
五、本公司章程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	98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113

#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回顧 2020 年，雖全球半導體市場持續競爭激烈，加上新冠肺炎爆發對全球經濟的衝擊，但隨著人工智慧、高效能運算、物聯網等各項新應用的蓬勃發展，客戶對於高端、先進製程的設計需求依舊強勁。雖疫情一定程度上影響了世芯電子於北美地區之業務發展，但在高效能運算應用成長所帶動之先進製程設計的需求下，除了營收持續擴張、獲利成長亮麗之外，公司股價也創下歷史新高。

2020 年整年，公司除進行了許多 7 奈米設計專案，亦贏得第一個 5 奈米測試晶片專案，多項專案已陸續於 2020 下半年出貨。在先進製程部分，7 奈米設計案之貢獻已成為公司設計案主要營收來源；在客戶部分，受惠於中國地區高效能運算之客戶之終端的強勁需求，故無論在營收或獲利的部分，公司皆取得亮眼成績。整體來說，2020 年全年合併營收，以美元計算為二億四千萬美元，相較 2019 年成長 70.95%；在獲利方面，2020 全年稅後淨利較前年成長 101.48%，金額為二仟八百萬美元。

在技術研發方面，世芯電子維持其 ASIC 設計服務領域中先進製程技術的領先地位，2020 年營收中 93% 都來自於先進製程（28 奈米及更先進）之相關貢獻；在產品應用方面，我們持續與世界級系統大廠合作，完成多項 16 奈米及 7 奈米之人工智慧、高效能電腦晶片、通訊網絡等設計，5 奈米先進製程設計亦已即將流片。

依銷售區域分析，中國地區因受惠於高效能運算產品之終端需求高速成長而帶來巨大的市場需求，為第一大營收來源；日本地區的營收持續受到大型系統客戶的加持，為第二大營收來源。而北美地區客戶對 AI 應用之設計需求日益增多，目前除多項先進製程設計專案正進行中，已成為為第三大營收來源。

## 財務表現

以新台幣計，2020 年本公司營業額為新台幣七十億七仟九佰萬元，較 2019 年的營業額新台幣四十三億三仟二佰萬元成長 63.41%，2020 年稅後淨利為新台幣八億三仟五百萬元，較 2019 年的稅後淨利四億三仟四佰萬元增加 92.59%。以美元來計算，全年營收為二億四千萬美元，稅後淨利為二仟八百萬美元，分別較前一年增加 70.95% 及 101.48%。2020 年經營績效的表現包括：全年平均毛利率 32.59%、營業利益率為 13.94%、資產報酬率為 11.69%、權益報酬率為 23.22%。

## 技術創新

著眼於客戶對產品性能更卓越、更低耗電及晶片尺寸更小的需求，2020 年世芯電子持續投入資源發展高階製程晶片設計之相關需求，如 2.5D/3D 先進封裝設計平台與客製化 IP，同時並加強與合作夥伴針對先進技術最佳化的研發，目前世芯電子已有多項高階製程 7 奈米人工智慧及高效能運算設計案已成功投片並進入量產，亦已進入 5 奈米客製化晶片設計。所有團隊已就定位，幫助客戶搶得市場先機，推出最尖端的產品，進一步鞏固我們在先進製程設計服務的領導地位。

## 企業發展

為進一步提升服務品質與業務發展需求，世芯電子持續擴張企業版圖，除自 2019 年起為拓展區域業務而成立的北美子公司，2020 年世芯更將營運力道深入大中華地區，成立深圳及北京辦公室為與日俱增的中國大陸業務提供更即時完善的服務。隨著市場的需求擴張，世芯將以具國際水準的先進製程設計能力及優秀的團隊，期望未來成為 ASIC 設計產業第一領導品牌。

## 未來展望

展望 2021 年，在產品應用方面將持續投入資源在已開發之高效能運算、人工智慧、與物聯網等領域。在市場版圖開拓方面也將持續加大對北美市場的投入，我們將以堅強的核心競爭力及使命必達的信念，爭取客戶之信任並提供高品質的客戶服務。爭取更亮麗之營收及獲利的表現，為客戶及股東創造更高的價值。

最後，再次誠摯地感謝努力不懈的員工，和各位股東們長久以來對本公司的支持與鼓勵，謹致上最深的謝忱！

並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關 建 英



## 貳、 公司簡介

### 一、 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世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或「世芯電子」），係由董事長關建英先生帶領來自美國矽谷知名系統單晶片公司的核心技術團隊，於2003年2月27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為專門提供高複雜度、高產量特殊應用積體電路(ASIC)與系統單晶片(SoC)設計及製造服務的領導業者。總部設於臺灣台北，新竹設有 ASIC 製造中心；基於全球發展策略考量，本公司分別在中國、日本和美國成立子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底，員工總人數為426人。

本集團之經營團隊在 IC 設計服務產業深耕多年，團隊包含來自美國矽谷與日本的 SoC 設計專家，平均具有 25 年以上半導體產業管理經驗，在高階製程及晶片設計的能力優於其他同業。在成立之初的短短三年間，就完成了從 0.13 微米、90 奈米至 65 奈米的技術跨度並付諸量產；2009 年開始為客戶量產 40 奈米設計案；2013 年跨入 28 奈米設計案；2014 年底開始提供客戶 16 奈米製程設計服務；2015 年 9 月完成 14 奈米設計案並順利投片；2016 年及 2017 年更完成了數件 28 奈米、16 奈米超級電腦設計案，2018 年及 2019 年完成多項 7 奈米高效能運算製程設計案，截至 2020 年底，世芯電子已完成多項 7 奈米 AI 應用設計案並成功投片進入量產。

世芯電子專注於深次微米製程(28 奈米以下)的 ASIC 及 SoC 解決方案，目標在於協助系統產品客戶在最短時間完成低成本、高複雜度的晶片設計，以加速客戶產品上市。公司成立至今，已完成超過四百五十顆高端製程 SoC，終端產品應用領域分為三大類，包含人工智慧/高效能運算/通訊網絡設備、消費性電子產品(高解析度電視、數位相機、娛樂系統、行動寬頻...等)以及利基型產品(醫療設備與監視系統...等)，世芯電子在上述的應用領域中創造出傲人的成績，是眾多世界級系統大廠 IC 設計夥伴之首選。

本集團之組織架構，請參照年報第 94 頁之關係企業組織圖。關於風險事項，請參閱年報第 91 頁第六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評估。

### 二、 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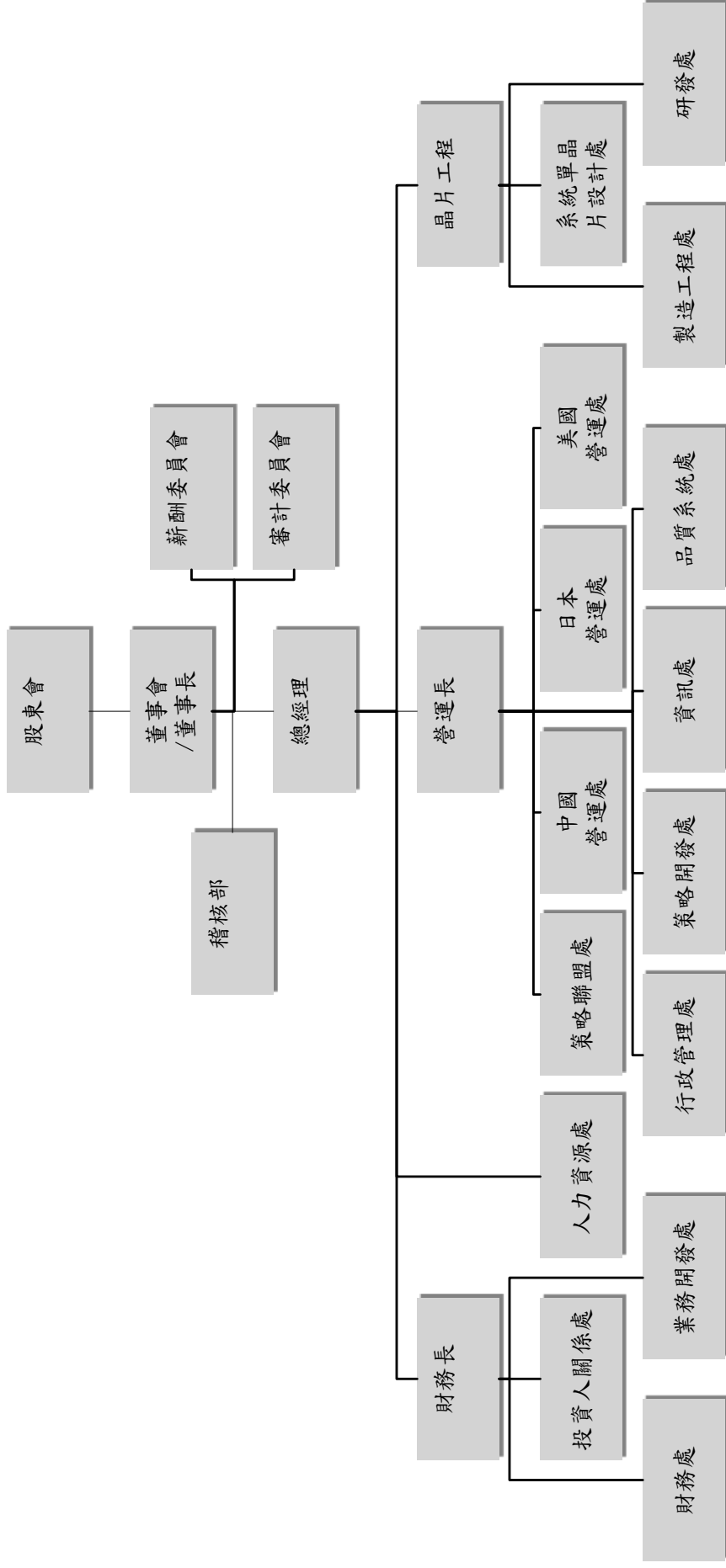
2002 年 8 月	香港子公司成立。
2002 年 9 月	上海子公司成立。
2003 年 2 月	世芯電子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豁免公司。
2003 年 4 月	開曼世芯電子以換股方式投資香港子公司及上海子公司。
2003 年 5 月	美國子公司成立。
2003 年 8 月	完成第一個 0.13 微米晶片設計。
2004 年 2 月	日本子公司成立。
2004 年 7 月	加入台積電設計中心聯盟(DCA)。
2004 年 9 月	獲日本大廠 M 公司 0.13 微米，16M gate 設計訂單。
2004 年 11 月	完成第一個 90 奈米、6M gate 高階消費性電子 SoC 設計，並於 2005 年下半年進入量產。
2005 年 1 月	臺灣子公司成立。
2005 年 4 月	贏得 90 奈米、500MHz 高速運算 SoC 設計訂單，成為全球第一個在台積電進入 90G 量產的產品。

2005年8月	單月出貨量高達1百萬顆系統單晶片。
2006年6月	完成65奈米ARM 1176嵌入式多核心應用處理器發展。
2006年9月	贏得日本系統大廠數位攝影機SoC設計訂單。
2006年11月	通過ISO 9001認證。
2006年12月	單月出貨量高達2百萬顆系統單晶片。
2007年2月	贏得65奈米SoC設計訂單。
2007年5月	贏得日本系統大廠HDTV SoC設計訂單。
2007年6月	單月出貨量高達2百50萬顆系統單晶片。
2007年7月	採用Verigy V93000 Pin-Scale 800系統為其新一代晶片測試機台。
2008年1月	贏得系統大廠行動通訊裝置SoC設計訂單。
2008年2月	取得ARM授權。
2008年3月	贏得日本系統大廠數位電視SoC設計訂單。
2008年3月	加入Cadence (Power Forward Initiative ; PFI) 聯盟。
2008年4月	加入ARM Connected Community 成為ARM合作夥伴。
2008年5月	與SONY半導體事業部(SONY Semiconductor Group)成為封裝技術之合作夥伴。
2008年6月	被評為2008《電子工程專輯》“十大中國傑出服務型IC設計公司”。
2008年8月	採用Synopsys Eclipse的低功耗設計解決方案。
2008年10月	量產65奈米Turnkey統包服務。
2008年11月	在中國贏得第一個65奈米Turnkey統包服務設計案。
2008年12月	榮獲日本系統大廠「Green Partner」綠色夥伴殊榮。
2008年12月	設置熱流及自動化測試分類機。
2009年2月	參與電子束創始計畫(ebeam Initiative)。
2009年4月	獲選為台積電全球九大VCA會員之一。
2009年12月	量產55奈米Turnkey統包服務。
2009年12月	完成系統大廠40奈米Mobile Game設計案。
2010年3月	單月出貨量高達2百50萬顆系統單晶片。
2010年10月	完成系統大廠32奈米HDTV應用設計案。
2010年12月	55奈米設計案累計出貨量超過一千萬顆系統單晶片。
2011年1月	設置晶圓針測機UF3000。
2011年3月	完成55奈米平板電腦應用設計案。
2011年4月	55奈米設計案累計出貨量超過一千八百萬顆系統單晶片。
2011年7月	世芯總部喬遷至內湖科技園區太陽科技廣場。
2011年9月	完成40奈米影像設備設計案。
2012年2月	榮獲日系大廠之「2011年度最佳供應商」殊榮。
2012年3月	贏得28奈米SoC設計訂單。
2012年5月	與日月光集團合作出貨突破五千萬顆系統單晶片。
2012年8月	中國無錫子公司成立。
2012年9月	完成系統大廠28奈米Mobile Game設計案。

2012年12月	榮獲德勤亞太高科技高成長 Fast 500 獎項。
2012年12月	日本子公司通過 ISO9001 認證。
2013年6月	獲得日系大廠合作夥伴年度評鑑第一名。
2013年7月	完成 28 奈米比特幣挖礦機設計案。
2013年8月	完成 40 奈米高效能影像處理設計案。
2013年9月	完成 28 奈米處理器(超級電腦)設計案。
2014年2月	完成 20 奈米比特幣挖礦機設計案。
2014年5月	完成日系大廠 28 奈米醫療設備設計案。
2014年6月	獲得日系大廠合作夥伴年度評鑑第一名。
2014年6月	完成 28 奈米萊特幣挖礦機設計案。
2014年9月	完成日系大廠 28 奈米娛樂機台設計案。
2014年10月	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2015年1月	Alchip BVI 子公司及開曼世芯臺灣分公司成立。
2015年2月	完成 16 奈米比特幣挖礦機設計案。
2015年7月	完成韓廠 28 奈米高效能影像處理設計案。
2015年9月	完成 14 奈米比特幣挖礦機設計案。
2016年2月	完成日系大廠 28 奈米影像設備設計案。
2016年7月	完成中國 28 奈米通訊網絡設計案。
2016年10月	子公司捷芯科技(合肥)有限公司成立。
2016年12月	完成日系大廠 16 奈米高性能運算設備設計案。
2017年1月	完成中國 16 奈米通訊網絡設備設計案。
2017年2月	完成中國 16 奈米高效能運算(超級電腦)設備設計案。
2017年8月	中國廣州辦公室成立。
2018年1月	完成 7 奈米虛擬貨幣礦機設計案。
2018年1月	完成 16 奈米人工智慧設計案。
2018年4月	中國濟南子公司成立。
2018年10月	完成 12 奈米人工智慧設計案。
2019年6月	北美擴大營運，新辦公室開幕。
2019年9月	完成中國 16 奈米高效能運算 (CPU) 設計案。
2019年12月	完成 16 奈米車用電子設計案。
2020年1月	完成中國 7 奈米人工智慧設計案。
2020年2月	完成日系大廠 12 奈米通訊網絡設計案。
2020年6月	完成中國 7 奈米高效能運算設計案。
2020年6月	中國子公司世芯電子科技(廣州)有限公司成立。
2020年9月	完成 6 奈米人工智慧設計案。
2020年9月	中國深圳辦公室成立。
2020年12月	完成 5 奈米測試晶片並成功投片。
2021年1月	中國北京辦公室成立。

# 參、 公司治理報告

## 一、 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職掌業務
財務處	掌管公司財務資金調度及會計帳務管理。
投資人關係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處理所有與台灣證券交易所之相關事物。</li> <li>2. 與投資者（自然人與法人）做例行性溝通。</li> <li>3. 為潛在投資者舉辦投資說明會。</li> <li>4. 邀請投資者參加協商會議。</li> </ol>
策略聯盟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發展和維護策略供應商的合作關係。</li> <li>2. 與供應商議定目標價格以提供相關部門銷售前支援。</li> <li>3. 開發新供應商及自現行供應商導入具有競爭性/高階的技術以達到成本效益。</li> <li>4. 發展及執行所有採購的政策以及確保採購有效率的運作及組織利益。</li> </ol>
策略開發處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業務發展策略規劃。</li> <li>2. 新興高成長應用市場之開發及技術方案規劃。</li> <li>3. 全球半導體主要市場之品牌經營。</li> </ol>
系統單晶片設計處	為客戶完成從RTL或netlist到GDSII的設計實現。
研發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系統單晶片設計平台研發。</li> <li>2. 優化及定義標準設計流程。</li> <li>3. 研發客製化之高性能、低功耗數位邏輯電路。</li> <li>4. 混合類比訊號矽智財開發。</li> <li>5. 提供2.5D/3D晶片設計解決方案及技術支援給各營運處單位。</li> </ol>
製造工程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定並完成公司生產技術研發方向及目標。</li> <li>2. 提供先進的測試、封裝及產品/元件工程解決方案。</li> </ol>
日本營運處	負責日本營運處之營運管理、業務推展、客戶服務及專案管理。
美國營運處	負責美國營運處之營運管理、業務推展、客戶服務及專案管理。
中國營運處	負責中國營運處之營運管理。
業務開發處	業務開發、客戶關係維護、銷售及專案管理。
品質系統處	公司品質政策之規劃、執行及管理。
資訊處	公司資訊作業之規劃、執行及管理。
稽核部	協助董事會、總經理及管理階層檢查、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並衡量營運之效率及成效，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作為內部控制系統修正的基礎，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運作。
人力資源處	人力資源管理及組織發展。
行政管理處	行政總務、安全衛生等全盤行政管理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2021年4月13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內關係之其他主要監察人或關係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美國、中華民國	關建英 Kwan, Kinying	男	2019/6/21	3	2003/2/27	680,000	1.13%	482,000	0.69%	0	0%	0	0%	學歷： ■美國伊利諾大學電子工程學士 經歷： ■本公司總經理 ■Altius Solutions 創辦人	■本公司台灣子公司董事 ■本公司日本子公司董事 ■本公司美國子公司董事 ■本公司香港子公司董事	無	無	
董事	美國、中華民國	沈翰霖 Shen, Johnny Shyang-Lin	男	2019/6/21	3	2011/5/18	1,041,652	1.73%	1,441,652	2.05%	0	0%	0	0%	學歷：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電子工程學士 經歷： ■本公司營運長 (COO) ■本公司中國營運處總經理及單晶片設計處副總經理	■本公司臺灣子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臺灣分公司經理 ■本公司無錫孫公司監事 ■本公司合肥孫公司監事 ■本公司濟南孫公司監事 ■本公司廣州孫公司監事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王德善	男	2019/6/21	3	2019/6/21	50,000	0.08%	113,000	0.16%	0	0%	0	0%	學歷： ■美國紐約市大柏魯克學院 MBA 經歷： ■雷邦證券上海代表處代表	■本公司 BVI 子公司董事 ■本公司無錫孫公司董事 ■本公司合肥孫公司董事 ■本公司濟南孫公司董事 ■本公司廣州孫公司董事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張國威	男	2019/6/21	3	2003/4/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學歷：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Monolithic Power Systems, Inc. 董事 ■正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創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安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登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法人代表/董事長 ■摩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法人代表 ■歐米爾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季河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唯智信息技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Moregeek Technology Holding, Inc. 董事 ■The News Lens Co., Ltd. 董事 ■Walden Greater China Ventures, Ltd. 董事 ■Zombot Studio Inc. 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洪茂蔚	男	2019/6/21	3	2010/11/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學歷： ■美國西北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美國威斯康辛麥迪遜大學經濟學碩士 ■台灣大學經濟學士 經歷： ■臺灣大學國企系教授 ■臺灣大學管理學院院長 ■臺灣金融研訓院董事長	■臺灣大學國企系教授 ■牧東光電獨立董事 ■富邦證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江善頌	男	2019/6/21	3	2010/11/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學歷：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經歷： ■華登國際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總經理	■華登國際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21年4月13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美國、中華民國	沈翔霖 Shen, Johnny Shyang-Lin	男	2010/1/1	1,441,652	2.05%	0	0%	0	0%	學歷：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電子工程學士 ■本公司營運長(COO) ■本公司中國營運處總經理及單晶片設計處副總經理	■本公司台灣子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台灣分公司經理人 ■本公司無錫分公司監事 ■本公司合肥分公司監事 ■本公司濟南分公司監事 ■本公司廣州分公司監事	無	無	無
日本營運處總經理	日本	保坂 純一郎	男	2009/7/2	40,000	0.07%	0	0%	0	0%	學歷： ■日本橫濱國立大學經濟系學士 ■本公司財務長 ■Inno Micro Corporation 財務長	■本公司日本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中國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志堅	男	2016/11/11	127,167	0.18%	0	0%	0	0%	學歷： ■英國牛津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台灣大學企業管理學士 ■本公司中國營運處副總經理 ■Logitech 全球客戶業務經理	■本公司無錫分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本公司合肥分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本公司濟南分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本公司上海分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本公司廣州分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無	無	無
美國營運處總經理	日本	長島 博之	男	2019/3/15	0	0%	0	0%	0	0%	學歷： ■日本東京理科大学資訊工程學士 ■本公司日本營運處總經理 ■Cadence Design Systems 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工程處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永力	男	2012/8/15	100,026	0.14%	0	0%	0	0%	學歷： ■美國南加州大學電子工程碩士 經歷： ■本公司晶片設計工程處協理	■本公司無錫孫公司董事 ■本公司合肥孫公司董事 ■本公司濟南孫公司董事 ■本公司廣州孫公司董事	無	無	
業務開發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政洲	男	2017/11/3	90,000	0.13%	0	0%	0	0%	學歷：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士 經歷： ■本公司亞太業務處協理	無	無	無	
財務長	中華民國	王德善	男	2011/12/29	113,000	0.16%	0	0%	0	0%	學歷： ■美國紐約市大魯克學院 MBA 經歷： ■富邦證券上海代表處代表	■本公司 BVI 子公司董事 ■本公司無錫孫公司董事 ■本公司合肥孫公司董事 ■本公司濟南孫公司董事 ■本公司廣州孫公司董事 ■本公司 BVI 子公司董事	無	無	
Financial Controller	中華民國	詹舒媚	女	2004/9/18	120,000	0.17%	0	0%	0	0%	學歷： ■英國瑞汀大學 (ISMA) 風險管理碩士 ■台灣大學會計學士 經歷：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無	無	無	
策略聯盟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鄧建成	男	2019/3/15	68,505	0.10%	0	0%	0	%	學歷： ■多倫多大學資訊工程學士 經歷： ■本公司策略聯盟處資深協理	無	無	無	
策略開發處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耀林	男	2021/3/5	0	0.00%	0	0%	0	%	學歷： ■北卡羅萊納州立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博士 ■維吉尼亞州立理工大學碩士 經歷：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市場部經理 ■創意電子行銷業務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註：黃耀林先生於 2021 年 3 月 5 日起具經理人身份。

(三)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202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1)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酬勞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董事長	關建英 Kwan, Kinying															
董事	張國威															
董事	沈翔霖 Shen, Johnny Shyang-Lin															
董事	王德善	7,463	7,463	0	24,128	24,128	2,128	2,128	4.04%	54,788	103	0	0	0	10.61%	10.61%
獨立董事	洪茂蔚															
獨立董事	江善頌															
獨立董事	莊彬甫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董監酬勞係依照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董事支領出席會議之車馬費係經董事會通過按月支領薪資。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本公司董事會於2021年3月5日決議分配之董事酬勞計新臺幣24,128千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	-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沈翔霖、王德善	沈翔霖、王德善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張國威、洪茂蔚、江善頌、莊彬甫	張國威、洪茂蔚、江善頌、莊彬甫	張國威、洪茂蔚、江善頌、莊彬甫	張國威、洪茂蔚、江善頌、莊彬甫	張國威、洪茂蔚、江善頌、莊彬甫	張國威、洪茂蔚、江善頌、莊彬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關建英	關建英	關建英	關建英	關建英	關建英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王德善	王德善	王德善	王德善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沈翔霖	沈翔霖	沈翔霖	沈翔霖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	-
總計	7	7	7	7	7	7

2.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未設置監察人，故不適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02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外公司之投資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酬勞	本公司	股票紅利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沈翔霖 Shen, Johnny Shyang-Lin														
日本營運處 總經理	保坂 純一郎														
中國營運處 總經理	林志堅														
美國營運處 總經理	長島 博之														
工程處資深副 總經理	鄭永力	157,743	157,743	685	685	0	0	0	0	0	0	0	18.98%	18.98%	無
業務開發處 副總經理	張政洲														
財務長	王德善														
Financial Controller	詹舒媚														
策略聯盟處 副總經理	鄧建成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保坂 純一郎	保坂 純一郎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長島 博之、林志堅、詹舒媚	長島 博之、林志堅、詹舒媚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王德善、張政淵、鄭永力、鄧建成	王德善、張政淵、鄭永力、鄧建成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沈翔霖	沈翔霖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9	9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註 1)	現金金額 (註 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經理人	總經理	沈翔霖 Shen, Johnny Shyang-Lin				
	日本營運處總經理	保坂 純一郎				
	中國營運處總經理	林志堅				
	美國營運處總經理	長島 博之				
	工程處資深副總經理	鄭永力	0	0	0	0%
	業務開發處副總經理	張政淵				
	財務長	王德善				
	Financial Controller	詹舒媚				
	策略聯盟處副總經理	鄧建成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合併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合併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酬金總額占合併稅後純益比例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 事	5.07%	5.07%	4.04%	4.04%
總 經 理 及 副 總 經 理	27.21%	27.21%	18.98%	18.98%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董事之酬金，係根據其在本公司擔任之職位及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核發。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根據職位、對公司的貢獻度及參考同業水準，依本公司人事規章辦理。

###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 202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共開會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關建英 Kwan, Kinying	6	0	100%	
董事	張國威	6	0	100%	
董事	沈翔霖 Shen, Johnny Shyang-Lin	6	0	100%	
董事	王德善	6	0	100%	
獨立董事	洪茂蔚	6	0	100%	
獨立董事	江善頌	6	0	100%	
獨立董事	莊彬甫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2020 年 3 月 6 日	2020 年 第一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li> <li>• 核認本公司 201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li> <li>•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li> <li>• 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案。</li> <li>• 通過本公司 2020 年董事每月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案。</li> <li>• 通過本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授予名冊案。</li> <li>• 本公司通過發行 2020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案。</li> </ul>	無	無
2020 年 4 月 30 日	2020 年 第二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過本公司成立廣州孫公司案。</li> <li>• 通過本公司追認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li> <li>• 通過本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授予名冊案。</li> </ul>	無	無
2020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第三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過本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授予名冊。</li> </ul>	無	無
2020 年 10 月 30 日	2020 年 第四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li> <li>• 本公司 2020 年度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授</li> </ul>	無	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予名冊。</li> <li>通過本公司投資 ASICLAND Co., Ltd. 公司案。</li> <li>本公司之上海孫公司投資昆橋（深圳）半導體科技產業股權投資基金案。</li> <li>通過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li> </ul>		
2020 年 12 月 18 日	2020 年 第五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過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li> <li>通過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會計師案。</li> <li>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li> </ul>	無	無
2021 年 3 月 5 日	2021 年 第一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核認本公司 202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li> <li>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li> <li>通過本公司 2021 年董事每月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案。</li> <li>通過本公司 2020 年度第四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授予名冊案。</li> <li>通過本公司發行 2021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案。</li> <li>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li> </ul>	無	無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沈翔霖董事與王德善董事於 2020 年 3 月 6 日與 2021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之高階經理人薪酬案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董事會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	已於 110 年第一季完成評估，董事會評估包含下列面向：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與內部控制等。而董事會成員自評包含以下面向：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與內部控制。評估結果介於 5 分「非常同意」與 4 分「同意」之間，董事對於各項評核指標運作多為非常認同，評鑑董事會整體運作良好。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為健全董事會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制，本公司於 2010 年 10 月 29 日成立審計委員

會，並於2011年5月18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以提升董事會運作效能。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績效，本公司於2020年3月6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每年進行績效評估。

五、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 \* :未出席

期別 姓名	2020年 第一次	2020年 第二次	2020年 第三次	2020年 第四次	2020年 第五次	2021年 第一次
洪茂蔚	◎	◎	◎	◎	◎	◎
江善頌	◎	◎	◎	◎	◎	◎
莊彬甫	◎	◎	◎	◎	◎	◎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2020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6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洪茂蔚	6	0	100%	
獨立董事	江善頌	6	0	100%	
獨立董事	莊彬甫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年度工作重點：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二、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20年 3月6日	2020年 第一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li> <li>• 核認本公司201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li> <li>• 核認本公司2019年度盈餘分配案。</li> <li>• 核認本公司2019年營業報告書案。</li> <li>• 核認本公司2019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li> <li>•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li> <li>•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li> <li>•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li> <li>• 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制流程之管理」案。</li> </ul>	全體委員 同意通過	無
2020年 4月30日	2020年 第二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核認本公司2020年第一季財務報表。</li> </ul>	全體委員 同意通過	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過本公司成立廣州孫公司案。</li> </ul>		
2020年 7月31日	2020年 第三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核認本公司2020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li> </ul>	全體委員 同意通過	無
2020年 10月30日	2020年 第四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核認本公司2020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li> <li>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li> <li>核認本公司2021年稽核計畫案。</li> <li>通過本公司投資ASICLAND Co., Ltd.公司案。</li> <li>通過本公司之上海孫公司投資昆橋（深圳）半導體科技產業股權投資基金案。</li> <li>通過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li> </ul>	全體委員 同意通過	無
2020年 12月18日	2020年 第五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過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li> <li>通過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會計師案。</li> <li>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li> </ul>	全體委員 同意通過	無
2021年 3月5日	2021年 第一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核認本公司202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li> <li>核認本公司2020年度盈餘分配案。</li> <li>核認本公司2020年營業報告書案。</li> <li>核認本公司2020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li> <li>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li> <li>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li> <li>通過本公司發行2021年員工認股權憑證案。</li> </ul>	全體委員 同意通過	無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三、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四、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內部稽核主管每月呈交稽核報告予各獨立董事查閱，並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議及董事會議中報告稽核執行情形，若有特殊狀況時，內部稽核主管將即時通知審計委員會委員。

2020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如下表：

日期	溝通內容	溝通情形
2020年3月6日 審計委員會	2019年第4季內部稽核業務查核報告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溝通情形良好。
2020年4月30日 審計委員會	2020年第1季內部稽核業務查核報告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溝通情形良好。
2020年7月31日 審計委員會	2020年第2季內部稽核業務查核報告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溝通情形良好。
2020年10月30日 審計委員會	2020年第3季內部稽核業務查核報告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溝通情形良好。
2021年3月5日 審計委員會	2020年第4季內部稽核業務查核報告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溝通情形良好。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2021年3月5日的審計委員會中報告2020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2020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如下表：

日期	溝通內容	溝通情形
2020年3月6日 審計委員會	1. 201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結果並針對部分會計原則適用問題及新修訂法令之影響進行討論及溝通。 2. 內控查核情形報告。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
2021年3月5日 審計委員會	1. 2020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結果並針對部分會計原則適用問題及新修訂法令之影響進行討論及溝通。 2. 內控查核情形報告。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考量公司運作及實際需要，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根據各相關法規確實執行，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尚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1.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p> <p>2.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V		1.由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之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並協調公司相關單位執行。	尚無重大差異。
	V		2.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之持股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p>3.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p> <p>4.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V		3.本公司訂有「集團、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明確劃分與各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財務管理權責，各關係企業間建立獨立之財務系統，並經內部檢核機制，確實執行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尚無重大差異。
	V		4.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處理作業程序」，並定期向公司內部人適時提供教育宣導。	尚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1.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V		<p>1. 本公司設有七席董事，其中三席為獨立董事且依照「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辦理，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說明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之方針，每位董事都各自具備其專業背景及產業經歷等，以達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p> <p>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109年度達成情形概述如下：(1)就基本條件與價值方面，現任董事會成員皆有台灣國籍，其中三位具美國籍身份。本公司目前7位董事中，尚無女性董事，為強化董事會多元化目標，未來改選董事時，會考量增設女性董事，以增進董事會組成成員之性別平等。(2)就專業知識與技能方面，董事會成員以兼具財務或會計、經營管理及產業知識等多面向為目標，目前董事會之組成已具備所需之各項專業資格。本公司109年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落實情形如下表：</p>	尚無重大差異。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國籍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經歷	財務會計
關建英	男	美國/ 中華民國	√	√	√	
張國威	男	中華民國	√	√	√	
沈翔霖	男	美國/ 中華民國	√	√	√	
王德善	男	中華民國	√	√	√	√
洪茂蔚	男	中華民國	√	√		√
江善頌	男	中華民國	√	√	√	
莊彬甫	男	美國/ 中華民國	√	√	√	

2.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2.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3.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3. 本公司董事會遵循「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規定辦理，於2020年3月6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評估方式且已經於2021年第一季結束前完成績效評估並將結果提報董事會。	尚無重大差異。
4.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4.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適任性與專業性，並要求簽證會計師每年提供「獨立聲明書」。經本公司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本公司董事會於討論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聘任時，亦檢具會計師之個人簡歷、每位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未違反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以供董事會評估其獨立性之討論。	尚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設有兼職單位負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相關公司治理事務。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揭露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回應方式與特定聯絡窗口，以提供利害關係人溝通與檢舉申訴之管道。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股務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尚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七、資訊公開</p> <p>1.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2.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3.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V		1.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 ( <a href="http://www.alchip.com">http://www.alchip.com</a> ) 設中英文投資人關係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V		2.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設有專責人員負責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包括法說會資訊等，並依規定設有發言人。	尚無重大差異。
		V	3. 本公司依法於規定期限內申報年度財務報告，目前公司並無計畫提早公告並申報財報報告及營運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V		<p>1. 本公司制定並執行符合政府勞工、福利及安全衛生法令之相關規定，保障員工權益並關懷僱員生活。</p> <p>2. 依公開發行公司相關法令規定揭露本公司營運及財務狀況供投資人瞭解，並妥善處理投資人各項詢問，以維持良好之投資人關係。</p> <p>3. 每年安排主管機關指定之訓練機構至本公司提供訓練課程予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p> <p>4. 公司每年為董事及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降低可能造成風險之損失。</p>	尚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1. 已改善情形： 本公司已於年報詳實揭露薪酬委員會之最近一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p> <p>2. 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於2021年起，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p>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經理人之報酬。

####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洪茂蔚	✓			✓	✓	✓	✓	✓	✓	✓	✓	✓	✓	0	(註 2)
獨立董事	江善頌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莊彬甫			✓	✓	✓	✓	✓	✓	✓	✓	✓	✓	0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2：本委員會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2019年6月21日至2022年6月20日。薪酬委員會主席洪茂蔚先生於2020年度共召開2次常會，薪酬委員會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洪茂蔚	2	0	100%	
委員	江善頌	2	0	100%	
委員	莊彬甫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薪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

薪酬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 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20年 3月6日	2020年 第一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審議本公司201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li> <li>• 本公司2020年高階經理人薪酬案。</li> <li>• 本公司2020年董事每月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案。</li> <li>• 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考核辦法」。</li> <li>•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li> <li>• 本公司發行2020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案。</li> </ul>	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20年 4月30日	2020年 第二次	本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授予名冊案。	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發生。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發生。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本於尊重社會倫理與注意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與營運。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設有兼職單位(人力資源處)負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運作，定期向總經理報告執行狀況，並匯整年度總執行報告呈報董事會。	尚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1.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1.由於本公司並無工業之汙染，因此環境管理政策著重於員工日常環保節能減碳。	尚無重大差異。
2.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2.本公司主要提供客戶之委託設計服務，後段量產工程解決方案皆為委外代工，包含晶圓製造、封裝、測試，並無使用原物料進行生產。	尚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3.本公司已評估氣候變遷的潛在風險與因應措施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尚無重大差異。
4.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4.本公司為達成節能減碳之目的，已制定節能減碳之目標。2020年總用電量或平均每人用電量，相較於2015年的用電量皆有達成減少5%之目標，節能有顯著成效。展望未來，本公司秉持節能減碳精神，將持續減少碳排放量，預計於2030年平均每人用電量依2020年為基準下，減少3%之目標。並在網站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尚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1.公司是否依照遵守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1.本公司依各子公司所在地之相關勞動法令之規定辦理員工相關福利及訂定管理程序，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2.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2.本公司已訂立及實施員工相關福利政策並依公司股利政策發放員工紅利。	尚無重大差異。
3.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3.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及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定期對員工進行健康檢查及工作環境安全教育，以預防職業災害。	尚無重大差異。
4.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	V		4.本公司針對每位員工，依	尚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5.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6.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V		<p>其工作屬性與專長，由部門主管負責其職涯規劃及相關訓練之執行。</p> <p>5.本公司對產品及服務之行銷及標示，係依照我國及客戶當地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遵循。</p> <p>本公司品保單位設有「顧客滿意度及顧客抱怨程序書」以及在公司網站上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之申訴管道，以確保消費者權益。</p> <p>6.本公司定期稽核供應商有無影響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之紀錄，並將此紀錄納入供應商評估及稽核要項之一，若發現違反法規事項，本公司將提出警告並要求限期改善，情節嚴重者將不再合作。</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V	<p>本公司目前並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本公司雖無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但仍依循「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本公司社會責任相關事務。</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制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依循此守則辦理本公司社會責任相關事務。</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1)本公司於2008年取得世界級公司Green Partner(綠色夥伴)認證，擔任其綠色供應鏈之合作夥伴，未來仍將不斷地努力，持續提供品質優異之環保產品，善盡世界公民應有之環境責任。</p> <p>(2)針對社會弱勢團體及重大災害受災對象，不定期發起募款及物資捐贈活動。</p>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建立良好商業運作，已制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依循辦理相關事務。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 信經營守則差異情 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1.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2.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3.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V	<p>1.本公司業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內部規章、年報、公司網站或其他文宣上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p> <p>2. 本公司目前尚未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但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定防範措施。</p> <p>3.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確規範「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禁止疏通費」、「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現金」、「禁止不當慈善</p>	<p>尚無重大差異。</p> <p>本公司尚未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p> <p>尚無重大差異。</p>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捐贈或贊助」。為塑造高度誠信經營理念，本公司定期舉辦教育訓練課程，提升同仁誠信及自律觀念，以落實執行。為確保本公司的行為符合法規與從業道德規範的要求，針對不誠信行為，公司提供了舉報管道。若有本公司人員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依相關法令或公司人事辦法予以解任或解雇，如造成公司名譽及權益損害，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1.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2.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V	V	<p>1.本公司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均先行評估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另，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均充分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將遵守誠信經營納入契約條款。</p> <p>2.本公司設有兼職單位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目前尚未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p>政策及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3.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確要求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有利害關係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討論及表決時應予以迴避；本公司同仁於執行公司業務時，發現與其自身或其所代表之法人有利害衝突之情形，須將相關情事同時陳報直屬主管及本公司稽核部，且直屬主管應提供適當指導。</p>	尚無重大差異。
4.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p>4. 本公司會計制度係參照公司法、證券交易法、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解釋公告等相關法令規定，並依本公司業務實際情形訂定；內部控制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控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訂定，均落實執行。內部稽核單位擬訂年度稽核計畫進行各項稽核，並呈報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稽核結果與後續改善方案，以落實稽核成效。另外，本公司每年執行內控自評作業，要求各部門及子公</p>	尚無重大差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5.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p>司均須自我檢視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p> <p>5.本公司定期對員工進行誠信經營之宣導及教育訓練。</p>	尚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1.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V		<p>1.本公司已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說明檢舉管道及受理專責人員，若員工或外部人士檢舉人可透過「親身舉報」、「電話舉報」、「投函舉報」向受理單位檢舉，亦可透過本公司網站設置檢舉信箱 (<a href="mailto:IR@alchip.com">IR@alchip.com</a>)，逕行檢舉。</p>	尚無重大差異。
2.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p>2.本公司已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說明處理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以保護當事人資料及隱私。</p>	尚無重大差異。
3.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p>3.本公司針對提出檢舉的人員皆採保密機制，禁止揭露任何檢舉人之相關資料，以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不法而受到處置。</p>	尚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1.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1.本公司已於網站 (<a href="http://www.alchip.com">http://www.alchip.com</a>) 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辦理</p>	尚無重大差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教育訓練宣導。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詳上述各欄。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規範，以提升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相關規章可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詳第 44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詳第 45~47 頁。
-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及獨立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儀雯	吳世宗	2020年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	-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	-	-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5,614	5,326	10,940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	-	-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	-	-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	-	-

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儀雯	5,614	-	-	-	5,326	5,326	2020年	(註)
	吳世宗								

註：非審計公費包含移轉訂價費用，稅務簽證公費及發行 GDR 費用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2020年第4季起		
更換原因及說明	事務所內部輪調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1. 前任會計師如曾通知公司缺乏健全之內部控制制度，致其財務報告無法信賴:無。 2. 前任會計師如曾通知公司，無法信賴公司之聲明書或不願與公司之財務報告發生任何關聯:無。 3. 前任會計師如曾通知公司必須擴大查核範圍，或資料顯示如擴大查核範圍可能使以前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受損，惟因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未曾擴大查核範圍:無。 4. 前任會計師如曾通知公司基於所蒐集之資料，已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可能受損，惟由於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並未對此事加以處理: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王儀雯會計師、吳世宗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2020年第4季起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2020 年度		2021 年截至 4 月 13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關建英 Kwan, Kinying	(170,000)	0	(19,000)	0
董事	張國威	0	0	0	0
董事/總經理	沈翔霖 Shen, Johnny Shyang-Lin	250,000	0	150,000	0
董事/財務長	王德善	13,000	0	50,000	0
獨立董事	洪茂蔚	0	0	0	0
獨立董事	江善頌	0	0	0	0
獨立董事	莊彬甫	0	0	0	0
日本營運處總經理	保坂 純一郎	0	0	0	0
美國營運處總經理	長島 博之	0	0	0	0
中國營運處總經理	林志堅	50,000 (32,000)	0	0	0
工程處資深副總經理	鄭永力	60,000	0	(9,000)	0
業務開發處副總經理	張政淵	80,000	0	0	0
Financial Controller	詹舒媚	22,500	0	60,000	0
策略聯盟處副總經理	鄧建成	8,000	0	60,005	0
策略開發處資深副總經理	黃耀林(註 1)	0	0	0	0
10%以上股東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註 2)	1,666,255 (1,055,000)	0	0	0

註 1：黃耀林先生於 2021 年 3 月 15 日起具經理人身份。

註 2：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起具大股東身份，但於 2020 年 7 月 10 日卸任大股東身份。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匯豐銀行託管高林基金有限合夥投資專戶	3,182,000	4.53%	0	0	0	0	-	-	
德銀託管柏瑞亞洲小型公司投資專戶	2,635,000	3.75%	0	0	0	0	-	-	
匯豐託管三菱UFJ摩根士丹利證券交易戶	2,404,000	3.42%	0	0	0	0	-	-	
匯豐託管貝萊德全球基金之次世代科技基金	2,224,000	3.16%	0	0	0	0	-	-	
花旗託管友邦保險－相對亞洲股票H E F	1,609,000	2.29%	0	0	0	0	-	-	
Shen,Johnny Shyang-Lin	1,441,652	2.05%	0	0	0	0	-	-	
渣打託管瑞士信貸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1,424,000	2.03%	0	0	0	0	-	-	
德銀託管安聯全球安聯東方收益投資專戶	1,300,000	1.85%	0	0	0	0	-	-	
野村優質基金專戶	1,279,000	1.82%	0	0	0	0	-	-	
統一強漢基金專戶	987,000	1.40%	0	0	0	0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020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香港世芯電子	12,230,170,100	100	-	-	12,230,170,100	100
美國世芯電子	391,000,000	100	-	-	391,000,000	100
日本世芯電子	1,000	100	-	-	1,000	100
臺灣世芯電子	10,000	100	-	-	10,000	100
Alchip BVI	50,000	100	-	-	50,000	100
上海世芯電子	(註)	100	-	-	(註)	100
無錫世芯電子	(註)	100	-	-	(註)	100
合肥捷芯科技	(註)	100	-	-	(註)	100
濟南世芯電子	(註)	100	-	-	(註)	100
廣州世芯電子	(註)	100	-	-	(註)	100

註：係有限公司，故未發行股份。

#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2021年3月5日

本公司202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2021年3月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英屬開曼群島商世芯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關建英



簽章

總經理：沈翔霖



簽章



## 董事會決議事項：

### 1. 2020年3月6日(2020年第一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如下：

- 案由一：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 案由二：核認本公司201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 案由三：核認本公司2019年度盈餘分配案。
- 案由四：核認本公司201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 案由五：核認本公司2019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 案由六：核認本公司2019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 案由七：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 案由八：通過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 案由九：通過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 案由十：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 案由十一：通過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考核辦法」案。
- 案由十二：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 案由十三：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 案由十四：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 案由十五：通過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 案由十六：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案。
- 案由十七：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 案由十八：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案。
- 案由十九：通過本公司高階經理人2020年薪酬案。
- 案由二十：通過本公司2020年董事每月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案。
- 案由二十一：通過本公司2019年度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授予名冊案。
- 案由二十二：本公司通過發行2020年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 案由二十三：通過本公司2020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日期、地點、停止過戶期間及召集事由案。
- 案由二十四：通過本公司2020年股東常會受理持股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提案之受理期間及受理處所。

### 2. 2020年4月30日(2020年第二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如下：

- 案由一：核認本公司2020年第一季財務報表。
- 案由二：通過本公司成立廣州孫公司案。
- 案由三：通過本公司追認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
- 案由四：通過本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授予名冊。

### 3. 2020年7月31日(2020年第三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如下：

- 案由一：核認本公司2020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案由二：訂定本公司配發現金股利基準日等相關作業事宜。
- 案由三：通過本公司2020年度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授予名冊。

4. 2020年10月30日(2020年第四次)重要決議如下：

案由一：核認本公司至2020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案由二：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案由三：通過本公司2021年稽核計畫案。

案由四：通過本公司2020年度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授予名冊案。

案由五：通過本公司投資ASICLAND Co., Ltd.公司案。

案由六：通過本公司之上海孫公司投資昆橋（深圳）半導體科技產業股權投資基金案。

案由七：通過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

案由八：通過2020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會議召集日期及地點案。

5. 2020年12月18日(2020年第五次)重要決議如下：

案由一：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

案由二：通過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會計師案。

案由三：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委任案。

6. 2021年3月5日(2021年第一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如下：

案由一：通過本公司202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案由二：核認本公司2020年度盈餘分配案。

案由三：核認本公司202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案由四：核認本公司2020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案由五：核認本公司2020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案由六：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案由七：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案由八：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案由九：通過訂定本公司經理人委任案。

案由十：通過本公司高階經理人2021年薪酬案。

案由十一：通過本公司董事2021年每月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案。

案由十二：通過本公司2020年度第四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授予名冊案。

案由十三：通過本公司發行2021年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案由十四：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案由十五：通過本公司2021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日期、地點、停止過戶期間及召集事由案。

案由十六：通過本公司2021年股東常會受理持股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提案之受理期間及受理處所。

**股東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 2020 年 6 月 11 日股東常會：

項次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案由一	承認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通過。
案由二	承認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1.民國 108 年盈餘分配，股東配發現金股利美金 7,216,415 元。 2.訂定民國 109 年 8 月 28 日為配息基準日，於民國 109 年 9 月 24 日發放完畢。
案由三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業依修訂後之辦法辦理。
案由四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業依修訂後之辦法辦理。

2. 2020 年 12 月 18 日股東臨時會：

項次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案由一	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	決議通過。

## 肆、 募資情形

一、 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一） 股本來源：

單位：股/金額除另有註明外，係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2010.07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52,420,842	523,364,710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
2010.07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53,871,342	538,713,420	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無	-
2013.1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53,947,342	539,473,420	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無	-
2014.10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1,628,342	616,283,42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無	-
2014.01-12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3,481,815	634,818,150	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無	-
2015.01-03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3,766,815	637,668,150	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無	-
2015.08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1,567,815	615,678,150	註銷庫藏股	無	-
2016.1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0,702,815	607,028,150	註銷庫藏股	無	-
2017.07-12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1,001,038	610,010,380	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無	-
2018.01-1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1,698,098	616,980,980	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無	-
2018.12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59,773,098	597,730,980	註銷庫藏股	無	-
2019.01-12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0,612,932	606,129,320	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無	-
2020.01-12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2,028,463	620,284,630	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無	-
2021.0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9,628,463	696,284,63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無	-
2021.01-04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0,294,218	702,942,180	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無	-

2021年4月13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70,294,218	24,505,765	100,000,000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有價證券 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 發行目的及預 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 預定發行期間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無							

(二) 股東結構：

2021年4月13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庫藏股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4	0	234	8,341	349	8,928
持有股數 (股)	0	559,560	0	11,191,447	12,462,280	46,080,931	70,294,218
持股比例 (%)	0%	0.80%	0%	15.92%	17.73%	65.55%	100.00%

註：陸資持股比例為0.5%。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 NT\$10 元；2021年4月13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721	154,690	0.22%
1,000 至 5,000	3,505	5,456,519	7.76%
5,001 至 10,000	235	1,833,348	2.61%
10,001 至 15,000	97	1,246,331	1.77%
15,001 至 20,000	59	1,047,984	1.49%
20,001 至 30,000	54	1,345,281	1.91%
30,001 至 40,000	43	1,523,652	2.17%
40,001 至 50,000	23	1,069,381	1.52%
50,001 至 100,000	72	5,225,584	7.43%
100,001 至 200,000	52	7,339,761	10.44%
200,001 至 400,000	25	6,750,299	9.60%
400,001 至 600,000	18	8,638,435	12.30%
600,001 至 800,000	10	7,024,301	9.99%
800,001 至 1,000,000	6	5,581,652	7.94%
1,000,001 以上	8	16,057,000	22.85%
合計	8,928	70,294,218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列明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2021年4月13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匯豐銀行託管高林基金有限合夥投資專戶		3,182,000	4.53%
德銀託管柏瑞亞洲小型公司投資專戶		2,635,000	3.75%
匯豐託管三菱UFJ摩根士丹利證券交易戶		2,404,000	3.42%
匯豐託管貝萊德全球基金之次世代科技基金		2,224,000	3.16%
花旗託管友邦保險－相對亞洲股票H E F		1,609,000	2.29%
Shen, Johnny Shyang-Lin		1,441,652	2.05%
渣打託管瑞士信貸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1,424,000	2.03%
德銀託管安聯全球安聯東方收益投資專戶		1,300,000	1.85%
野村優質基金專戶		1,279,000	1.82%
統一強漢基金專戶		987,000	1.40%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2021 年 4 月 13 日
	最 高	最 低			
每股市價	最 高		255.50	702	1,000
	最 低		64.20	148.5	623
	平 均		123.13	419.17	847.55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54.47	62.69	-
	分 配 後		50.94	(註 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0,176	61,340	-
	每 股 盈 餘		7.20	13.61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3.504	(註 1)	-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2)		17.10	30.80	-
	本利比(註3)		35.14	(註 1)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0.028	(註 1)	-

註 1：尚待 2021 年股東會決議。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本公司股利政策

- (1)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當年度獲利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開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得按照第 11.1 條規定同意之員工激勵計畫配發。員工酬勞發給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董事兼任公司及/或其從屬公司之執行主管者得同時受領其擔任董事之酬勞及擔任員工之酬勞。
- (2) 本公司處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等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將依據本公司未來資金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以現金股利及/或股份以代替現金股利方式配發予本公司股東。本公司得依董事會擬訂並經股東會以普通決議通過之利潤分配計畫分配利潤。董事會應以下述方式擬訂該利潤分配計畫：本公司應依法提撥應繳納之稅款並就年度淨利先彌補歷年虧損，並依公開發行公司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任何所餘利潤除法令及公開發行公司法令另有規定外，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期待，就可分配盈餘擬定利潤分配計畫，提報股東會決議，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盈餘轉增資按比例分配股份予股東）之方式為之，股利總額至少應為當年度盈餘扣除上述規定之百分之十（10%），其中現金股利發放總額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 10%，最高以 100% 為上限。
- (3) 在不違反法令、章程及公開發行公司法令的情形下，董事會得公告股利和每股盈餘，並以公司於法律上可動用的資金支付股利或利益分派。除以公司已實現或未實現利益、股份發行溢價金額或法令允許的其他款項支付股利或為利潤分派外，不得支付股利或為利潤分派。
- (4) 除另有相關約定外，應根據股東持股比例分派股利。如果股份發行的條件是從某一特定日期開始計算股利，則該股份之股利應依此計算。
- (5) 股東如應向公司支付款項，董事會得從應支付予該股東的股利或利潤分派中扣除之。
- (6) 董事會於經股東會之普通決議通過後，得宣佈以特定資產作為全部或部分股利之分派（特別是其他公司之股份、債券或證券），或以其中一種或多種方式支付，如分配發生困難時，董事會得以適當、有效率的方式解決，並確定就特定資產分配之價值或其一部之價值，且得決定依所確定價值向股東支付現金以調整股東的權利；如董事會認為適當有效率者，得就上述特定資產設立信託。
- (7) 任何股利、分派、利息或與股份有關的其他現金支付，得匯款轉帳給股東，或以支票或認股憑證郵寄到股東的登記地址。每一支票或認股憑證應依收件人的指示支付。
- (8) 任何股利或分派不得向公司要求加計利息。
- (9) 不能支付予股東的股利及/或在股利公告日起六個月後仍無人主張的股利，得

依董事會的決定，支付到以公司名義開立的獨立帳戶，但公司不得成為該帳戶的受託人，且該股利仍為應支付給股東的債務。如於股利公告日起六年之後仍無人請求的股利，將被認定為股東已拋棄其得請求之權利，該股利並轉歸公司所有。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本次盈餘分派擬自 2020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美金 16,810,076 元(每股 0.24054 元)為股東股利，股東股利全數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202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美金 3,266,258 元及 816,565 元，係分別以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 8%及 2%估算。若實際分配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分配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分派之員工酬勞全數以現金發放，故比例皆為 0。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2019 年度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估列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 2021 年 4 月 13 日止，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況如下表：

買回日期	第 1 次(期)	第 2 次(期)	第 3 次(期)	第 4 次(期)	第 5 次(期)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2015 年 3 月 16 日至 2015 年 5 月 5 日	2015 年 5 月 15 日至 2015 年 6 月 12 日	2016 年 8 月 26 日至 2016 年 9 月 26 日	2017 年 3 月 13 日至 2017 年 5 月 9 日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18 年 10 月 30 日
買回區間價格	50.05 元至 123.82 元	35.91 元至 87.58 元	19.01 元~41.21 元	28.88 元~57.54 元	64.26 元~167.94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015 仟股	普通股 1,184 仟股	普通股 865 仟股	普通股 0 仟股	普通股 1,925 仟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60,917,192 元	新台幣 52,462,561 元	新台幣 21,692,815 元	新台幣 0 元	新台幣 157,947,222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50.75%	59.20%	86.50%	0%	96.25%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普通股 1,015 仟股	普通股 1,184 仟股	普通股 865 仟股	普通股 0 仟股	普通股 1,925 仟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普通股 0 股	普通股 0 股	普通股 0 股	普通股 0 股	普通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0%	0%	0%

(十) 公司債辦理情形：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辦理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

(十一) 特別股辦理情形：不適用。

(十二)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項目		發行(辦理)日期	2021年1月20日
發行及交易地點		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發行總金額		美金 195,548,000 元	
單位發行價格		美金 25.73 元	
發行單位總數		7,600,000 單位	
表彰有價證券之來源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表彰有價證券之數額		每單位存託憑證表彰本公司普通股 1 股	
存託憑證持有人的權利與義務		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	
受託人		無	
存託機構		花旗銀行	
保管機構		花旗(台灣)銀行	
未兌回餘額		在外流通總數為 756,000 單位。	
發行及存續期間相關費用之分攤方式		由發行公司負擔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詳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	
每單位市價 (US\$)	當年度截至 2021 年 4 月 13 日	最高	34.865
		最低	23.2
		平均	30.937

## (十三) 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 1.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2021年3月3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2015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2016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2015年3月30日		2016年4月26日	
發行日期	2015年 4月24日	2016年 3月4日	2016年 11月11日	2017年 3月10日
發行股數	864,000	1,136,000	1,200,000	800,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24%	1.62%	1.72%	1.14%
認股存續期間	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10年後~存續期間屆滿		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10年後~存續期間屆滿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二年得執行50%，屆滿三年得執行75%，屆滿四年得執行100%之認股權		屆滿二年得執行50%，屆滿三年得執行75%，屆滿四年得執行100%之認股權	
已執行取得股數	471,864	713,744	714,000	404,300
已執行認股金額(新台幣)	26,235,638	26,123,030	17,564,400	16,333,720
未執行認股數量	337,136	234,756	261,000	217,45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新台幣)	55.60	36.60	24.60	40.40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48%	0.34%	0.37%	0.31%
失效之股數(註)	55,000	187,500	225,000	178,250
對股東權益影響	於財務報表表達上，依國際會計原則處理，惟本公司之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50%之認股權，屆滿三年得執行75%，屆滿四年得執行100%之認股權，對原股東權益之影響係逐年稀釋。			

註：因員工離職而失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到期之股數。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2017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2017年4月25日					
發行日期	2017年 11月28日	2017年 12月5日	2018年 1月5日	2018年 2月7日	2018年 3月30日	2018年 4月18日
發行股數	330,000	500,000	329,000	95,000	250,000	200,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47%	0.71%	0.47%	0.14%	0.36%	0.29%
認股存續期間	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10年後~存續期間屆滿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二年得執行50%，屆滿三年得執行75%，屆滿四年得執行100%之認股權					
已執行取得股數	148,500	27,500	111,000	20,500	89,250	72,500
已執行認股金額(新台幣)	12,147,300	2,076,250	10,667,100	1,922,900	10,335,150	8,816,000
未執行認股數量	166,500	392,500	156,000	49,500	138,250	101,5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新台幣)	81.80	75.50	96.10	93.80	115.80	121.60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4%	0.56%	0.22%	0.07%	0.20%	0.15%
失效之股數(註)	15,000	80,000	62,000	25,000	22,500	26,000
對股東權益影響	於財務報表表達上，依國際會計原則處理，惟本公司之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50%之認股權，屆滿三年得執行75%，屆滿四年得執行100%之認股權，對原股東權益之影響係逐年稀釋。					

註：因員工離職而失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到期之股數。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2018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2018 年 5 月 21 日			
發行日期	2018 年 8 月 10 日	2018 年 9 月 20 日	2019 年 3 月 19 日	2019 年 5 月 20 日
發行股數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71%	0.71%	0.71%	0.71%
認股存續期間	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10 年後~存續期間屆滿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	屆滿二年得執行 50%，屆滿三年得執行 75%，屆滿四年得執行 100%之認股權			
已執行取得股數	92,000	117,337	8,500	0
已執行認股金額 (新台幣)	11,113,200	10,090,982	628,150	0
未執行認股數量	363,000	334,263	474,500	475,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新台幣)	119.60	86.00	73.90	73.20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52%	0.48%	0.68%	0.68%
失效之股數 (註)	45,000	48,400	17,000	25,000
對股東權益影響	於財務報表表達上，依國際會計原則處理，惟本公司之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 50%之認股權，屆滿三年得執行 75%，屆滿四年得執行 100%之認股權，對原股東權益之影響係逐年稀釋。			

註：因員工離職而失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到期之股數。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2019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2019年5月21日				
發行日期	2019年 8月7日	2019年 11月7日	2019年 11月22日	2020年 2月18日	2020年 4月28日
發行股數	500,000	40,000	160,000	150,000	150,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71%	0.06%	0.23%	0.21%	0.21%
認股存續期間	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10年後~存續期間屆滿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二年得執行50%，屆滿三年得執行75%，屆滿四年得執行100%之認股權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0	0	0	0
已執行認股金額(新台幣)	0	0	0	0	0
未執行認股數量	490,000	40,000	147,000	150,000	148,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新台幣)	94.10	182.50	202.60	204.60	264.60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70%	0.06%	0.21%	0.21%	0.21%
失效之股數(註)	10,000	0	13,000	0	2,000
對股東權益影響	於財務報表表達上，依國際會計原則處理，惟本公司之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50%之認股權，屆滿三年得執行75%，屆滿四年得執行100%之認股權，對原股東權益之影響係逐年稀釋。				

註：因員工離職而失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到期之股數。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2020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2020年4月28日			
發行日期	2020年 6月15日	2020年 7月31日	2020年 12月15日	2021年 3月8日
發行股數	400,000	200,000	800,000	600,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 占已發行股份總 數比率	0.57%	0.29%	1.14%	0.86%
認股存續期間	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10年後~存續期間屆滿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 比率(%)	屆滿二年得執行50%，屆滿三年得執行75%，屆滿四年得執行100%之 認股權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0	0	0
已執行認股金額 (新台幣)	0	0	0	0
未執行認股數量	400,000	198,000	796,000	600,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 每股認購價格 (新台幣)	334.90	585.90	578.40	830.00
未執行認股數量 占已發行股份總 數比率(%)	0.57%	0.28%	1.14%	0.86%
失效之股數 (註)	0	2,000	4,000	0
對股東權益影響	於財務報表表達上，依國際會計原則處理，惟本公司之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50%之認股權，屆滿三年得執行75%，屆滿四年得執行100%之認股權，對原股東權益之影響係逐年稀釋。			

註：因員工離職而失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到期之股數。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2021年3月31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股數占發行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占發行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占發行總數比率
總經理	沈翔霖 Shen, Johnny Shyang-Lin			145.0	55.6	8,062.00	0.21%	295.0	55.6	16,402.00	0.42%
日本營運處總經理	保坂 純一郎			100.0	36.6	3,660.00	0.14%	139.0	36.6	5,087.40	0.20%
美國營運處總經理	長島 博之			380.0	24.6	9,348.00	0.54%	195.0	24.6	4,797.00	0.28%
中國營運處總經理	林志堅			0.0	40.4	0.00	0.00%	50.0	40.4	2,020.00	0.07%
工程處資深副總經理	鄭永力			40.0	81.8	3,272.00	0.06%	30.0	81.8	2,454.00	0.04%
業務開發處副總經理	張政淵	3,379	4.83%	27.5	75.5	2,076.25	0.04%	352.5	75.5	26,613.75	0.50%
財務長	王德善			0.0	96.1	0.00	0.00%	15.0	96.1	1,441.50	0.02%
Financial Controller	詹舒媚			40.0	119.6	4,784.00	0.06%	215.0	119.6	25,714.00	0.31%
策略聯盟處副總經理	鄧建成			0.0	73.9	0.00	0.00%	330.0	73.9	24,387.00	0.47%
策略開發處資深副總經理	黃耀林(註)			0.0	334.9	0.00	0.00%	375.0	334.9	125,587.50	0.54%
				0.0	830.0	0.00	0.00%	350.0	830.0	290,500.00	0.50%

註：黃耀林先生於2021年3月5日起具經理人身份。

2021年3月31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股數	取得股數占發行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發行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發行總數比率	
前十大員工	研發處協理	丁貝			160.00	55.60	8,896.00	0.23%	20.00	55.60	1,112.00	0.03%	
	日本營運處業務副總經理	藤田浩三			140.00	36.60	5,124.00	0.20%	53.00	36.60	1,939.80	0.08%	
	日本營運處副總經理	古園博幸			95.00	24.60	2,337.00	0.14%	30.00	24.60	738.00	0.04%	
	人力資源處協理	許雅雯			27.50	40.40	1,111.00	0.04%	10.50	40.40	424.20	0.02%	
	研發處副總經理	黃建棋			53.00	81.80	4,335.40	0.08%	117.00	81.80	9,570.60	0.17%	
	製造工程處副總經理	古漢平		1,163.6	1.92%	15.25	96.10	1,465.53	0.02%	7.75	96.10	744.78	0.01%
	系統單晶片設計處協理	廖雲濤				5.00	115.80	579.00	0.01%	5.00	115.80	579.00	0.01%
	電路設計處資深協理	林初權				13.00	119.60	1,554.80	0.02%	87.00	119.60	10,405.20	0.12%
	系統單晶片設計處資深協理	高嶋光也				3.80	86.00	326.80	0.01%	25.80	86.00	2,218.80	0.04%
	系統單晶片設計處協理	吳費維				0.00	73.90	0.00	0.00%	80.00	73.90	5,912.00	0.11%
	系統單晶片設計處副總	周乾				0.00	73.20	0.00	0.00%	165.00	73.20	12,078.00	0.24%
						0.00	94.10	0.00	0.00%	30.00	94.10	2,823.00	0.04%



3. 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2021年度			2022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購買機器設備	2022年 第二季	美金	183,000	26,200	19,400	29,000	25,600	37,800	45,000
		新臺幣	5,124,000	733,600	543,200	812,000	716,800	1,058,400	1,260,000

單位:仟元

4.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本公司為達成高階製程之市場需求而致力於降低成本、降低功耗及縮減體積，預計購置光罩機器設備以因應未來 ASIC 及晶圓產品市場持續成長趨勢，以符合客製化產品之需求，其預計未來可能效益如下：

單位：仟顆;新臺幣仟元

年度	產品	生產量 增加	銷售量 增加	銷售值 增加	營業毛利 增加	營業利益 增加
2021	ASIC 及晶圓產品	665	665	1,330,000	174,400	83,731
2022	ASIC 及晶圓產品	1,110	1,110	3,003,482	411,539	197,539
2023	ASIC 及晶圓產品	11,625	11,625	4,539,575	689,955	331,178
2024	ASIC 及晶圓產品	22,629	22,629	6,174,399	930,499	446,639
2025	ASIC 及晶圓產品	22,629	22,629	5,929,893	893,651	428,953

## (2) 計畫執行情形

單位: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金額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善計畫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購買機器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美金	26,200	本公司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購置機器設備」計畫項目累計實際支用金額為美金 9,830 仟元，累計實際執行進度為 5.37%，較原先預定支用進度 14.31% 落後，主係因本公司部分晶片設計專案時程變更，故同時延後光罩設備購置時間所致，惟前述專案將於 2021 年第二季起隨著晶片專案設計定案，將隨即進行設備購置計畫。故本公司本次執行進度係配合公司產品設計專案時程調整，執行計畫較原訂計畫落後。
		實際	美金	9,830	
	執行進度 (%)	預定	美金	275,246	
		實際	美金	14.31	
	合計	支用金額	美金	26,200	
			台幣	733,600	
執行進度 (%)		美金	9,830		
		台幣	275,246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 業務範圍

#####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世芯電子從事特殊應用積體電路(Application Specific IC；ASIC)及系統單晶片(System-on-Chip；SoC)設計及製造生產業務，尤其擅長高複雜度、深次微米高階製程晶片。

#####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ASIC 及晶圓產品	4,314,253	99.59	6,903,529	97.52
委託設計(NRE)	13,372	0.31	169,578	2.40
其他	4,331	0.10	5,812	0.08
合計	4,331,956	100.00	7,078,919	100.00

#####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 ASIC 及晶圓產品：提供客戶特殊應用積體電路(Application Specific Integrated Circuit；ASIC)及系統單晶片(System on chip；SoC)之委託設計服務(Non-recurring engineering；NRE)與後端晶圓製造、封裝及測試之完整服務。

(2) 委託設計(Non-Recurring Engineering；NRE)：主要提供設計產品時所需的電路設計元件資料庫和各種矽智慧財產(SIP)，以及製作產品光罩組的電路圖，並委託代工廠生產光罩、晶圓、切割與封裝，再由本公司工程人員做產品測試後，交付試產樣品予客戶。

(3) 其他：提供客戶後端晶圓製造、封裝、測試的服務。

#####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致力於尖端積體電路的研發與製造，包含開發 SoC 所需之客製化設計工具及設計方法(Design Methodology)以保證服務品質。並根據 AI/HPC 的市場需求，提供最有效的解決方案與建立相應的設計及 2.5D 封裝平台與矽智財 IP 解決方案(包括：DDR/PCIE/HBM/D2D/SERDES)。

#### (二)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隨著半導體製程技術的大幅躍進，晶片複雜度愈來愈高，半導體業宣告進入完全專業分工的時代。本公司為專門提供高複雜度、高產量特殊應用積體電路(ASIC)及系統單晶片(SoC)設計及製造服務的公司。所屬產業現況與發展分述如下：

##### (1) 無晶圓廠 ASIC(Fabless ASIC)之興起

過去系統公司選擇自行研發 ASIC/SoC，使其系統產品擁有差異化優勢以維持競爭力，或是委託可靠的 ASIC 合作夥伴(如 IBM、LSI Logic)，統包生產流程，包含設計、製造及封測等。然而，當製程技術進入深次微米世代後，技術研發、機器設備及廠房投資的花費快速攀升，現存大型的整合元件廠商(Integrated Design Manufacturer；IDM)無法負荷基礎設施的投資而被專業晶圓代工廠所超越，於是更多的系統公司開始將資源集中於產品的規格及前端設計，將後端設計及產品生產外包給專業的 Fabless ASIC 公司。

Fabless ASIC 公司藉由與策略夥伴(包括晶圓製造、封裝、測試廠)合作，提供從 RTL/Netlist 到晶片製造、封裝及測試等完整的解決方案，系統公司藉此享有更快速的產品上市時間、更低的成本與更專業的設計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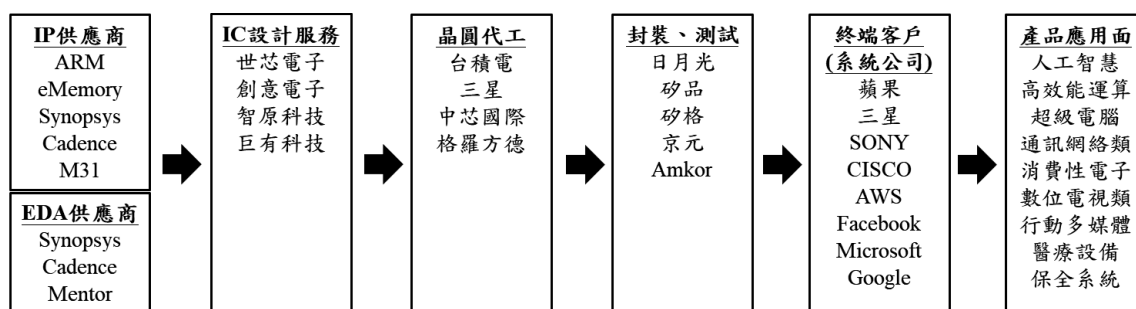
## (2) 系統單晶片(SoC)之概況

隨著 IC 製程的演進，加上消費電子產品因朝微型化發展，對於輕薄、短小、省電多功能等市場需求加劇，使得系統單晶片(SoC)成為未來系統公司的發展趨勢。SoC 是將核心處理器、邏輯單元、記憶體單元和各種 I/O 介面功能結合為一的晶片，僅靠一顆晶片就能讓系統完整運作，並把多餘空間讓給其他不同功能的晶片，如 GPS 定位、WiMax、影音 IC、相機 IC、電視晶片等，藉以強化系統產品的運作功能。

隨著製程邁向奈米級節點(Node)發展，再加上大量採用外部 IP，系統單晶片(SoC)設計者面臨驗證與分析的挑戰。晶片整合的難度大幅提高，導致驟增的 SoC 專案設計風險和投資金額。藉由準備完整設計解決方案並與後端製程密切配合，我們能提供客戶高附加價值服務。業界有能力設計高階晶片的 Fabless ASIC 公司很少，因此高階晶片設計接單經常呈現滿載。預期未來由系統大廠釋出的 SoC 設計外包仍有相當成長空間。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Fabless ASIC 產業，帶動含括各系統應用領域、矽智財元件(IP)、製造、封裝、測試等發展，形成專業分工各司其職的產業鏈，如下圖：



##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1) 特殊應用積體電路(Application Specific Integrated Circuit; ASIC)：指在特殊應用上所使用的積體電路元件，在電路板上均可發現有一顆各家所設計特有的 ASIC 晶片。近幾年大數據、AI 演算法等科技突破，成為 ASIC 晶片應用市場發展主流。人工智慧在雲端、安防監控、智慧製造、自動駕駛等領域迅速拓展，成為各家企業競相追求的目標。除此之外，ASIC 晶片應用市場大致可區分成六大塊，分別為電腦及其周邊(Computers and Peripherals)、有線通信(Wired Communications)、無線通信(Wireless Communications)、消費性電子(Consumer)、汽車應用電子(Automotive)與工業及其他(Industrial and Others)。其中主要仍以消費性電子所占比重最高，其主要成長動能來自於行動通訊及高解析度電視應用，其次為無線通信和電腦及其周邊領域。

(2) 系統單晶片(System on chip; SoC)應用市場：隨著製程演進，一塊晶片已能整合所有的系統功能，即靠著高度整合的 SoC，達成基於平台的設計方法。此設計方法能有效解決不同等級產品之複雜性與上市時間等問題。未來，可以預見消費性電子產品因為 SoC 整合晶片的設計趨勢也將會平台化。

## 4. 競爭情形

Fabless ASIC 公司主要的競爭對手為整合元件廠商(IDM)及其他同型公司。隨著進入深次微米世代後，由於生產成本過高，大型 IDM 廠商已開始走下坡，無法與 Fabless ASIC 公司競爭，目前大部分的 IDM 廠商均逐漸轉型成輕/無晶圓廠模式。

另外，在與其他同型公司的競爭中，產品能否及時上市為 Fabless ASIC 客戶最主要的訴求。隨著晶片的處理速度不斷提升，同時晶片功能演算法也愈趨複雜，設計人員需審慎評估如何在最短的設計週期內，針對整顆晶片的低功耗策略作定義及最佳化，並思考如何讓封裝設計包容超高的功耗，確保高速介面的訊號品質。因此，擁有專業的技术能力，並能提供整合服務的 Fabless ASIC 公司，才能在競爭激烈的情況下保持領先地位。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本公司 2020 年及 2019 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分別為新台幣 784,117 仟元及新台幣 685,741 仟元。

#### 2. 開發成功之技術

世芯電子結合商用的設計軟體工具(EDA)與內部研發的設計技術，包含線路、實體設計及獨特的設計軟體工具，提供給客戶提高效能、縮小面積、降低功耗及快速完成的服務。內部研發技術如下：

- (1) 階級式實體設計 (hierarchical physical design) 及時序分配(timing budgeting)方法：此法可在晶片的設計上分為幾個部份同時進行設計的工作，同時掌握各部份的時序，以符合晶片對於時序的要求。
- (2) 實體設計(physical design)方法：此法將各種矽智財(IP)用於高密度的晶片設計，以縮小晶片面積，達到降低成本的目標。
- (3) 時序與電氣(timing and electrical)的設計方法：此法可以藉由調整一些參數以提高良率。
- (4) 時序及耗電分佈(power consumption distribution)方法：此法可以達到降低功耗，提高電氣效能。
- (5) 可測試電路的設計(DFT)方法：此法可將晶片的可測試範圍極大化，並減少其他不必要的測試，以降低測試時間與成本。
- (6) 產品規劃及制訂規格階段之技術：世芯電子為客戶做成本的規劃，包含選擇 SoC(系統晶片)或是 SiP(系統封裝)、系統成本及零件成本(BOM)的規劃、製程成熟度及矽智財元件(IP)穩定度考量、次世代製程可行性(Half node)、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修復與否(SRAM Repair)之評估。並做測試成品選擇與解決方案，包含與矽智財元件供應商共同開發測試解決方案，建立內置測試模組(DFT, BIST)與配合可大量生產的測試機台，量產時採用兩組、四組甚至八組同時測試的線路板以節約測試成本。最後與封裝廠研擬最合適的封裝方式，建立良好的合作關係，以替客戶開發最佳的成品品質與市場效益。
- (7) 原型及生產階段之技術：在原型的製作及晶片量產，世芯電子以專業的設備與技術(內建測試機台和測試治具)與供應商緊密合作，幫助客戶縮短產品進入量產的時程，同時分析產品特性與敏感度，訂立量產製程條件及測試規格，並提供客戶少量的原型成品，供其製作系統工程原型機。在客戶原型機驗收過程中，世芯電子為晶片量產做準備，包括可靠性(reliability) / 品質性(qualification)分析。進入量產後，持續經由良率提升與縮短測試時間，為客戶降低生產成本。

#### 3. 開發成功之產品

世芯電子成立至今開發超過四百五十顆產品，產品共分為三大領域，分述如下：

三大領域	產品應用	現況/製程	設計展望與規畫
人工智慧/ 高效能運算 /通訊網絡 類	人工智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含 28nm/16nm/12nm/7nm/6nm</li> <li>• 2018：二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 2019：二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 2020：十項設計案，已量產</li> </ul>	持續為系統大廠設計及量產所需相關晶片

	高效能 運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含 65nm/40nm/16nm/7nm/5nm</li> <li>2018：三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9：二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20：四項設計案，已量產</li> </ul>	持續為系統大廠設計及量產所需相關晶片
	資訊網路 設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含 130nm/65nm/55nm/40nm/16nm</li> <li>2010：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1：三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2：二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3：二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9：二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20：三項設計案，已量產</li> </ul>	持續為通訊大廠設計及量產通訊網路 LTE, TD-SCDMA 所需相關晶片
	超級電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含 90nm/65nm/40nm/28nm/16nm</li> <li>2006：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0：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2：二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3：二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4：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5：二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6：三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7：三項設計案</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持續為學術單位量產超級電腦 networking 晶片</li> <li>2006年與Z大學合作，為當時世界最快超級電腦</li> </ul>
消費性 電子類	高解析度 攝錄影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含 65nm/55nm/40nm</li> <li>共八項設計案，已量產</li> </ul>	持續為日本 DSC 大廠設計及量產所需相關晶片
	高解析度 數位電視 相關應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含 65nm/40nm/32nm</li> <li>2010：七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1：六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2：五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3：八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4：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5：三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6：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7：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8：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9：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持續為日本數位電視大廠設計及量產相關晶片</li> <li>新一代產品已開始設計</li> </ul>
	數位相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含 65nm/55nm/40nm/28nm/14nm</li> <li>2010：三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1：三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2：三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3：二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5：三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6：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7：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2018：二項設計案，已量產</li> </ul>	持續為全球第一數位相機大廠設計及量產相關晶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020：四項設計案，已量產</li> </ul>	
	行動電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含 90nm/55nm/40nm/28nm</li> <li>• 2010：二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 2011：三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 2012：二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 2013：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 2014：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ul>	持續為通訊大廠設計及量產所需相關晶片
	多媒體播放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含 180nm/130nm/90nm</li> <li>• 2009：四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 2011：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 2012：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ul>	持續為多媒體大廠設計及量產所需相關晶片
	平板電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含 55nm</li> <li>• 2011：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ul>	持續為多媒體大廠設計及量產所需相關晶片
	遊戲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含 90nm/65nm/40nm/28nm</li> <li>• 2012：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ul>	持續為日本電玩遊戲機大廠設計及量產所需相關晶片
	固態硬碟應用設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含 28nm/16nm</li> <li>• 2019：二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 2020：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ul>	持續為相關儲存裝置應用設備大廠設計及量產所需相關晶片
利基市場類	比特幣/萊特幣挖礦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含 28nm/20nm/16nm/14nm/12nm/7nm</li> <li>• 2013：三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 2014：五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 2015：二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 2018：二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 2019：二項設計案，已量產</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瑞典公司設計及量產全球最快 28 奈米比特幣挖礦機晶片；新一代 16 奈米晶片設計完成</li> <li>• 為多家中國礦機廠商設計晶片</li> </ul>
	遊戲機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含 28nm</li> <li>• 2014：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 2016：一項設計案</li> </ul>	為日系大廠設計及量產 28nm 遊戲機台繪圖晶片
	醫療影像設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含 130nm/28nm</li> <li>• 共三項設計案，已量產</li> </ul>	為日本醫療設備大廠設計及量產所需相關晶片
	保全系統設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含 180nm</li> <li>• 2010：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 2012：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 2013：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ul>	為數家保全晶片設備廠設計及量產所需相關晶片
	工控設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含 130nm</li> <li>• 共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ul>	持續為工控設備大廠設計及量產所需相關晶片
其他類	車用電子設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含 180nm/16nm</li> <li>• 2011：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 2012：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li>• 2019：一項設計案，已量產</li> </ul>	為日本系統大廠設計及量產所需相關晶片

(1) 成功案例-系統大廠

- A. AC 公司：2019 年日本客戶 Top Green 500 HPC 超級電腦系統公司客戶交由世芯設計生產 16 奈米應用晶片。
- B. AE 公司：2019 年美國客戶與世芯電子合作生產先進製程 7 奈米人工智慧晶片。
- C. AB 公司：2020 年日本系統廠將 7 奈米利基產品應用晶片交由世芯電子設計生產。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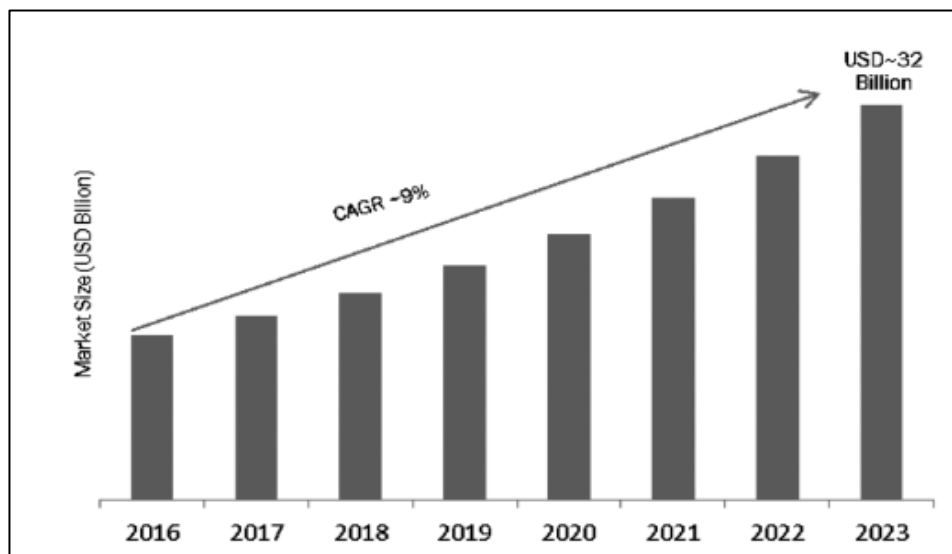
世芯電子未來仍持續專注其本身的核心業務-高階製程 SoC 之研發、設計及製造，並與世界級的晶片製造代工廠緊密合作，以領先的技術提升臺灣在晶片設計產業的國際地位。以下就研發、業務、生產三方面分述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的業務發展計畫。

項目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研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提供數位/類比電路客製化。</li><li>2. 設計流程之優化並縮短設計週期。</li><li>3. 強化先進製程上的 SoC 設計能力與品質。</li><li>4. 省電設計技術的研發。</li><li>5. 改善 DFT/DFM 策略以提升量產成本的可預測性與可控性。</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投資高階客製化數位/類比電路研發以擴充矽智財庫。</li><li>2. 與晶圓廠合作提前部署先進製程 SoC 設計。</li><li>3. 持續設計流程標準化以最大化設計效率與資源運用</li><li>4. 強化矽智財之性能及節能如 ARM 的高階處理器之應用。</li><li>5. 加強 SoC 前端設計服務並開發各式應用平台。</li><li>6. 提供系統級驗證服務如 SI/PI/Thermal，以確保客戶的快速系統調適與建立</li></ol>
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以系統客戶為主，選擇具市場潛力的產品，尤其在 HPC / AI 相關之應用產品。</li><li>2. 將系統客戶的現有產品導入先進製程，以降低成本與耗電。</li><li>3. 增加系統整合如 SoC 或是 SiP。</li><li>4. 以市場導向開發客戶，尋找具發展潛力的客戶，專注於本公司四大領域客戶。</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建立全球主要客戶服務據點，深耕系統客戶之長期合作關係及核心技術，提升市場知名度及佔有率。</li><li>2. 加強與矽智財供應商之策略結盟與長期合作關係。</li><li>3. 與客戶合作開發各式應用平台架構，並協助客戶建立合作結盟關係，增加系統整合如 SoC 或是 SiP 的競爭力。</li><li>4. 持續加強與上下游廠商之間的合作關係，並建立更寬廣的市場資訊觸角。</li></ol>
生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加強上下游之合作。</li><li>2. 提供客戶優質的供應鏈管理，以創造生產的附加價值。</li><li>3. 與晶圓廠建立長期的合作關係。</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加強設計與生產的銜接，持續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生產良率。</li><li>2. 提供客戶更優質的供應鏈管理及更專業的後段諮詢能力，以創造生產的附加價值。</li><li>3. 與晶圓廠建立長期緊密的合作關係，包括矽智財之驗證研發。</li></ol>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 市場分析：

#### 1. ASIC 的市場規模正在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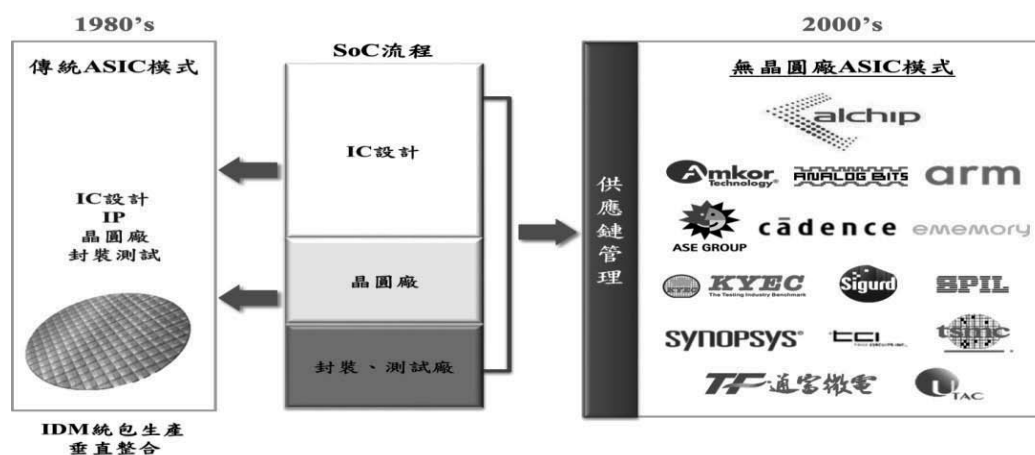


Source: MRFR Analysis, January 2019

半導體發明至今經過六十年的發展，綜觀在進入深次微米世代後的半導體產業發展趨勢有三，包含商業模式從系統公司垂直整合到現今的專業分工；製程技術依循摩爾定律發展到今日已邁向7奈米(及更先進之)製程節點(process node)；系統商品採用SiP(堆疊封裝技術)與整合系統單晶片(SoC)模式，以求最大的市場競爭力。

#### ■ 趨勢一：專業分工的產業

半導體產業直到八零年代初期，主要為垂直整合上、中、下游的封閉生產體系，系統公司包辦所有的項目。自1987年第一家專業晶圓代工廠台積電及聯華電子的成立，專業晶圓代工的商業模式正式確立。2000年以後除大型IDM仍擁有IC設計與晶圓廠外，半導體產業的專業分工愈來愈明顯，如今，系統公司專注於研發核心技術以及經營其品牌行銷，將後端設計及生產供應鏈管理委託給無晶圓廠 ASIC (Fabless ASIC)公司，Fabless ASIC公司與策略合作夥伴結盟，形成專業分工的產業。



#### ■ 趨勢二：高階製程取代低階製程

ASIC設計追求高階製程以降低成本、降低功耗及縮減體積。根據國際市場研究機構Allied Market Research指出，過去2018年全球ASIC晶片市場規模約148.7億美元，而隨著5G、人工智慧(AI)、高效能運算(HPC)等應用需求增加，加上晶圓

代工業者持續推動先進製程，並積極布局 3D IC 封裝技術，以延續摩爾定律發展，預估至2026年全球ASIC晶片市場將達到280.5億美元，2019至2026年年複合成長率(CAGR)可望達8.61%。

■ 趨勢三：系統整合逐漸走向SoC(系統設計)/SiP(封裝技術)

系統產品市場競爭激烈，較短的開發時間和具成本效益的設計為客戶首要需求。ASIC設計除了矽智財的整合，也是系統層次的整合；在追求高階製程，需要將晶片封裝測試技術納入考量，以取得成本、耗電、體積的競爭優勢。為了因應全新的SoC可能需要耗費大量的時間和金錢，SiP堆疊封裝技術因而產生。與傳統的IC封裝相比，SiP封裝技術可減少設計時間、增加封裝密度、降低風險與節約系統成本支出。未來系統單晶片漸走向跨平台的合作，透過SiP整合系統單晶片(SoC)的模式，將各平台作最具競爭力的整合。

■ 趨勢四：系統廠商將逐漸走向將ASIC外包設計及生產

各個市場需求大的系統產品，在面對功能多樣化及成本競爭力的壓力下，如相機、平板電腦及智慧型手機等產品的主要廠商都面臨成本及未來競爭的壓力，進而開始思考並進入自行開發ASIC的策略，以得到差異化及競爭力的優勢。系統廠商將更集中於掌握核心的韌體及軟體技術而逐漸將ASIC的設計及生產外包。

2.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臺灣	260,117	6.00	290,651	4.11
日本	758,097	17.50	1,041,424	14.71
中國大陸	2,611,565	60.29	4,563,634	64.47
歐洲	53,608	1.24	505,645	7.14
美國	644,164	14.87	672,600	9.50
其他	4,405	0.10	4,965	0.07
合計	4,331,956	100.00	7,078,919	100.00

3. 市場占有率

根據各公司財務資訊公告，2020年國內設計服務業之營業額合計約為261億新台幣，本公司之營業額約70.79億新台幣，市場占有率為27.07%，排名第三。

4.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隨著系統單晶片的應用層面越來越廣與終端產品多元化的需求，IC製造商與設計業者明顯感受到其設計生產力遠不及製程技術之精進，為達縮短產品上市時間、降低IC設計成本的目標，系統廠商需與有能力整合不同矽智財的Fabless ASIC業者合作，因而Fabless ASIC需求將日益成長。

以各區域的成長情形來看，亞太地區仍是未來成長的重心，中國龐大的內需市場為其成長動力，除此之外亦加大了北美市場投入。本公司長期積極研發先進製程(28奈米及以下)的設計流程與技術，針對一般商用研發設計軟體(EDA)的使用作改良，並加強供應鏈管理，通過豐富的設計資源與技術支援，使客戶群的產品能領先市場，而本公司在2020年的營收也能持續成長。

5. 競爭利基

(1) 高階製程經驗：

目前絕大部分Fabless ASIC公司技術經驗仍停留在28奈米或其以上節點，世芯電子設計團隊專注於先進製程(16奈米及以下)、高複雜度(大於50 billion

transistors)的設計案，成功為世界級的系統公司開發並量產一系列的系統級晶片，對於 electrical closure(包含電源管理、時序收斂、系統介面及信號完整度)、可測性設計(Design for Test; DFT)、可製造性設計(Design for Manufacturing; DFM)或系統層級的挑戰都能有效的解決，進一步縮短設計時程及提升晶片效能，幫助客戶降低成本、增加生產效能、減少功耗以及晶片尺寸最佳化。

(2) 客製化服務：

本公司為滿足客戶的需求，提供適度的靈活度配合客戶替其打造客製化的設計。世芯的市場定位在於高複雜度及先進製程的 SoC 設計，對於客戶的要求都會先做充分的溝通與瞭解，提供從設計到量產的全方位服務，並將客戶未來將上市之產品所需的矽智財納為本公司之研發計畫，提前做好準備以縮短日後的設計時程。

(3) 品質保證：

世芯的目標是開發與提供最高品質的解決方案給客戶，達到最高卓越標準，並持續提升創新力。為協助客戶掌握市場的先機，本公司在設計階段即導入可測試性(DFT)的方法，在晶片上增設硬體電路，使晶片在測試時能檢測出瑕疵，進而降低測試成本，並強化晶片量產的良率，確保每項工作皆能快速有效地完成，降低 IC 設計的風險。同時，世芯也實行嚴格的品質政策，持續檢討及強化其服務，以使用高時效性、高度成本效益的方式，完成客戶所交付的各工作項目，確保產品與品質能合乎客戶的需要。

(4) 掌握先進製程設計技術：

本公司核心團隊掌握先進製程的設計能力，對於先進製程的變異性皆有相當了解，對於一般商用 EDA 軟體因缺乏先進製程的變異所產生的風險，能夠適度的預測及規避。尤其是在先進製程中系統更為複雜，為確保晶片的可預測性，於晶片設計及封裝過程中亦將系統分析考量進來，以確保客戶將晶片整合進系統的可預測性，如：SI(Signal Integrity)、PI(Power Integrity)。世芯的先進製程設計解決方案已在超過 2 億顆量產晶片中獲得實證，客戶採用世芯的設計方案，能在最短時間完成產品設計的目標並在高量產下得到成本效益。

(5) 可靠性：

高複雜度的 SoC 設計面臨著可靠性、品質、成本以及產品上市周期的挑戰，本公司自 2003 年成立已完成超過 450 個設計專案，並獲得世界級系統公司的品質認證。世芯電子在電路的設計初期即考慮可能發生的環境變異因素，減少重新設計(re-design)、再次光罩(re-spin)的時間與成本，以實現高良率。世芯透過縝密的規劃、執行，以及對可靠度的專注、售前支援及持續改善相關產品可靠性，以達成可靠度保證。

(6) 長期的客戶關係和策略結盟夥伴：

本公司和客戶之間皆有長期合作關係，共同追求越做越好、越做越快、成本越來越低的目標。在供應鏈管理部分，也和上下游之策略夥伴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提供客戶完整的解決方案及更具競爭力的產品。

6.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臺灣半導體的產業供應鏈完整：半導體產業分工專業且上下游關係密切，臺灣擁有製程先進的晶圓、封裝、測試廠商及完整的衛星廠商，對於發展 IC 設計服務相當有利，加上地理位置的便利性，吸引全球的廠商在臺灣下單，擁有一流的國際競爭力。
- B. 臺灣具有大量的半導體產品需求：臺灣的代工商業模式不僅止於半導體，在系統產品製造代工上，也擁有非常高的生產效率和經濟規模，因此臺灣

的內需市場上即具備很大的需求以支持國外廠商的訂單。整體而言，半導體產業受惠於高效能運算、人工智慧、5G 通訊網路、自駕車等趨勢推動，對高效能運算及人工智慧晶片的需求已成顯學，加上全球需求擴張，高階系統晶片設計業前景大好。

C. 政府的政策支持：電子產業一直受到政府大力支持，投入製造代工(OEM)、設計代工(ODM)到半導體產業，培植資訊、消費性電子及 IC 製造產業，使得人才和產業結構都有利於長期發展。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對於有先進製程經驗的工程師有限、人才尋求及養成不易且 IC 產業蓬勃發展，專業人員的取得日益競爭，公司往往需付出高額成本網羅優秀人才，因此為凝聚對員工公司的向心力，公司所付出之人力成本也較高。

【因應措施】

①本公司透過內部與外部的專業教育訓練與在職訓練，長期自行培育自有人才，並提高員工福利，降低流動率。

②採用員工認股權憑證計劃以留住人才。

B. 產業前景看好，設計資源需求日增，需積極擴充設計資源以提升服務品質。IDM 之產業模式已漸不具競爭力，系統客戶尋求合作夥伴的市場趨勢已經漸漸明顯；目前的設計服務業者之規模有限，需要擴充規模以贏取國際級系統公司的大單。

【因應措施】

①簡化開發設計流程以提高生產力。

②建立特定應用的矽智財平台，縮短設計時程及資源投入。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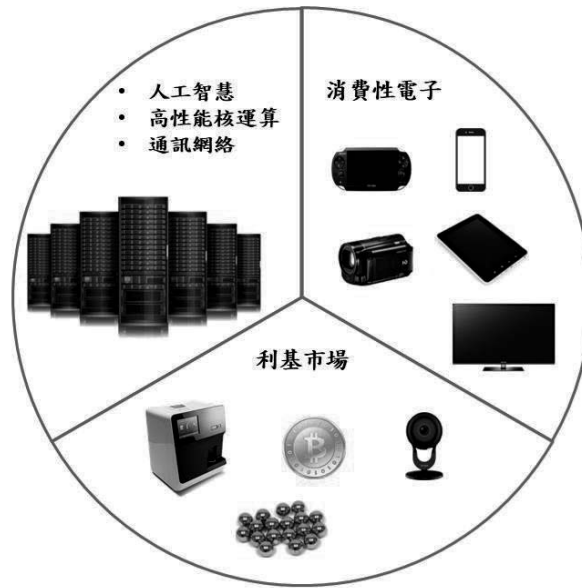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世芯電子的主要產品共分三大類別：

(1) 人工智慧/高效能運算/通訊網絡市場：網路、儲存及運算設備正在成長，這些設備為了滿足更高的效能標準，必須使用日益複雜的高效能、高密度系統單晶片。本公司與日本超級電腦業者完成多項高效能運算(HPC)系統晶片設計，並在 Green500 排行榜中名列前茅。除此之外，亦與中國 CPU 大廠完成多項高效能運算系統晶片，在歐美亦為知名高效能運算及人工智慧系統客戶提供先進製程之晶片設計與量產。

(2) 消費性電子產品：包含高解析度電視、手機、數位相機/攝影機、娛樂系統、可攜式媒體播放器，平板電腦主晶片及周邊晶片等應用領域之設計。在半導體產業中，消費性市場是成長最快的區段，為因應激烈的市場競爭，世芯提供可預估的晶片實現時程、採行已歷經實證的應用功效電路、儘速完成原型晶片，及儘速進入大量生產，使客戶的投資獲得最大報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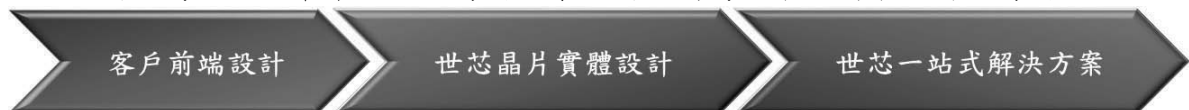
(3) 利基市場產品：含監視系統、娛樂機台與醫療設備器材等特殊應用領域的 ASIC 設計。



##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晶片設計是由前端設計和後端設計所組成，前端設計由系統公司提供，後端設計及生產製造即委託給世芯電子。

在前端設計中，由客戶決定產品的概念，以 RTL(Register Transform Level)描述 IC 所需功能，並決定產品的運作速度，最後建立一個包含所有細節(基本功能邏輯)的目標資料庫。通過運用合成軟體(Synthesis Software)，將 RTL 轉換為 Net List，在 Net List 中將電子線路轉換為邏輯閘，並將所定義的功能，以合成軟體實現，同時優化設計師所定義的運作時脈，把完成的設計交由 Fabless ASIC 廠商做後端設計。後端的設計分為兩個階段，第一階段為設計案起始至收到客戶最終 Net List，第二階段為工程師使用實體設計軟體將 Net List 轉換為實際的佈線，產生一個稱為 GDSII 的檔案，以製造光罩(俗稱 Tape Out)。以先進製程 7 奈米設計專案為例，第一階段需約至少半年以上的時間；第二階段則需約十二到十六周的時間。



- 概念
- 架構設計
- RTL設計
- 合成

- 矽智財解決方案
- 版圖規劃
- 實體合成
- 電子設計
- 佈局 & 繞線
- 時序優化
- 電子優化
- 驗證

- 光罩製作
- 製造
- 組裝 / 封裝 / 測試
- 原型品研究
- 品管 / 系統測試
- 生產
- 持續性提升良率

世芯電子除了提供後端設計服務，也提供客戶從設計到晶圓製造、封裝及測試的一站式(Turn-Key)完整服務。在世芯電子的服務流程，晶圓製造階段是從將 GDSII 的檔案交付給晶圓廠製造開始算起，以先進製程 16 奈米設計專案為例，從 GDSII 之交付到晶片成品測試完成，大約費時八到十二周不等；而先進製程 7 奈米設計專案則需約十六到二十周的時間。晶片製造過程可概分為晶圓處理製程 (Wafer Fabrication；簡稱 Wafer Fab)、晶圓針測製程 (Wafer Probe)、封裝 (Assembling)、

測試製程 (Initial Test and Final Test) 等幾個步驟。世芯電子與整體後端設計生產的供應商，皆有緊密的合作關係。

- (1) 矽智財供應商：世芯電子與各個矽智財(IP)供應商緊密的合作，謀取最適合的性價比。全球主要的 IP 供應商的產品，世芯都可以提供，客戶可採用自主 IP，再靈活搭配世芯提供的 IP。
- (2) 晶圓廠：世芯電子依據客戶需求選擇合作廠商，採用的開放式晶圓廠的商業模式，不需依附固定晶圓廠限制本身的設計能力及發展。本公司與大部分晶圓廠(如：台積電、三星、中芯國際、格羅方德...等)皆有良好的合作關係，在深次微米高階製程 SoC 後端設計上的研發，世芯也與台積電緊密合作。
- (3) 封裝測試廠：考量產品生產時的封裝測試，設計之初，世芯電子製造生產團隊與設計工程團隊將會和客戶以及供應鏈中的封裝測試廠一起合作，確保產品化的過程中每個環節無誤。同時世芯電子的生產管理團隊透過良善規劃的生產流程，以及與供應鏈廠商的良好互動，讓晶片能及時生產，交付客戶。

以下為半導體產業鏈個別供應商之列表：

晶圓廠	
封裝、測試廠	
矽智財供應商	 <p style="text-align: right;">(超過 30 家合作夥伴)</p>

###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來源	供應情形
晶圓	台灣	良好

### (四)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TSMC 公司	963,060	100.00	無	TSMC 公司	1,949,391	100.00	無

變動原因說明：本集團係專業之 IC 設計公司，主要進貨項目為晶圓，本集團在追求品質及交期確保，與晶圓代工廠商均長期配合並建立穩定之合作關係。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 公司	1,208,388	27.89	無	S 公司	2,791,567	39.43	無
2	Y 公司	817,391	18.87	無	Y 公司	(註)	(註)	無

註：銷貨金額未達銷貨總額 10%。

變動原因說明：本公司銷售予 S 公司營收增加，係因 2020 年客戶量產產品出貨增加，致營收大幅增加；銷售予 Y 公司營收減少，係因客戶委託設計服務合約已於 2019 年度完成，2020 年度客戶無新的委託設計服務合約，致營收減少。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顆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ASIC 及晶圓產品		9,240	2,375,528	9,947	4,297,871
委託設計(NRE)		(註)	10,904	(註)	32,892
其他		69	2,357	329	3,130
合計		9,309	2,388,789	10,276	4,333,893

註：本集團屬專業 IC 設計公司，委託設計係接受委託 IC 設計之各項服務，逐案之承攬、投入成本等事項不同，且無自備晶圓製造產能，一般製造業之產能尚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顆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ASIC 及晶圓產品		2,497	260,117	6,852	4,054,136	2,876	290,651	6,880	6,612,878
委託設計(NRE)		-	-	(註)	13,372	-	-	(註)	169,578
其他		-	-	66	4,331	-	-	332	5,812
合計		2,497	260,117	6,918	4,071,839	2,876	290,651	7,212	6,788,268

註：委託設計係接受委託 IC 設計之各項服務，逐案承攬，一般製造業之銷售量尚不適用。

### 三、從業員工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級 以 上 主 管	102	131	132
	一 般 職 員	302	295	291
	合 計	404	426	423
平 均 年 歲		32.3	33.5	33.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5.5	6.5	6.6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1%	1%	1%
	碩 士	31%	35%	35%
	大 專	65%	62%	63%
	高 中 以 下 ( 含 )	3%	2%	1%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集團之員工福利措施，依各子公司所在地之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包含勞健保、團體保險、退休金提撥及年度健康檢查。本集團各子公司亦設有員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規劃辦理員工之相關福利事項，包含年節禮金、員工旅遊、定期團康活動及年終尾牙。

2. 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為提昇員工之專業能力及達成企業培育人才之目標，每年依公司發展策略及員工之需求訂定員工之年度訓練計劃，並依 ISO 訓練管理程序確實執行訓練並定期做訓練績效的檢討及稽核。

3. 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世芯電子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制定員工退休辦法，適用勞動基準法舊制退休金規定者，依勞動基準法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由中央信託局開立之“退休基金專戶”，並由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督之；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新制度者，公司依法每月幫員工提撥百分之六之勞工退休金至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集團一向重視員工權益及員工意見，勞資關係和諧，員工可透過定期之勞資會議進行溝通並提供公司營運之建議。

5. 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為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及提供同仁一個安全與衛生的工作環境，除了遵循相關職業安全衛生法令要求，訂定勞工安全工作守則、性騷擾防治措施等辦法，還有具體施行內容如下：

- 安全的辦公環境

為了確保員工工作環境之安全，員工進出辦公室、電梯及停車場必需感應磁

卡，訪客來訪需進行登記並由員工引導進入會議室，辦公區主要出入口皆設有保全及監視系統。

- 定期消防安檢  
公司每年進行一次消防安全檢查，確保防火相關器材及感應器維持在良好的狀態；以及安排每年一次消防演練。
- 環境衛生維護  
(1) 年度定期冷氣、送風機之維護。  
(2) 每年二次二氧化碳濃度檢測。

(二) 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民國 109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但因勞動檢查結果被裁定違反相關法令，相關處罰內容如下：

違反法令條款：勞動基準法第 24 條第 1 項，處分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3 日，處份字號：北市勞動字第 10961190211 號，違反法規內容：延長工時未依規定加給工資，處分內容：罰鍰新台幣 2 萬元。本公司將重新檢視工時管理制度並加強與部門主管及員工間溝通及宣導。

####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列示如下：

(一)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世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Alchip (Holdco))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合作夥伴	F 公司	2009 年 3 月 13 日起 1 年 (每年自動續約一年)	F 公司委任 Alchip (Holdco) 成為其價值鏈供應商「Value Chain Aggregator」	無
軟體授權及維護	G 公司	2003 年 4 月 1 日起迄今	G 公司授權 Alchip (Holdco) 得使用授權產品 (Licensed Products) 之權利 (於 2019 年 10 月 31 日，G 公司再與 Alchip (Holdco)、Alchip (TW)、Alchip (JP)、Alchip (Wuxi) 及 Alchip (Shanghai) 共同簽署一份軟體授權之補充合約，G 公司授權 Alchip (Holdco)、Alchip (TW)、Alchip (JP)、Alchip (Wuxi) 及 Alchip (Shanghai) 得使用授權產品 (Licensed Products) 及專利技術之權利，期限至 2022 年 10 月 30 日)	無
技術授權	G 公司	2003 年 4 月 1 日起迄今	G 公司授權 Alchip (Holdco) 得使用授權產品 (Licensed Products) 之權利 (於 2018 年 10 月 26 日，G 公司再與 Alchip (Holdco) 及 Alchip (Shanghai) 共同簽署一份軟體授權之補充合約，G 公司將其相關專利技術授權 Alchip (Holdco) 及 Alchip (Shanghai) 使用，期限至 2021 年 12 月 16 日)	無
技術授權	G 公司	2003 年 4 月 1 日起迄今	G 公司授權 Alchip (Holdco) 得使用授權產品 (Licensed Products) 之權利 (於 2019 年 5 月 6 日，G 公司再與 Alchip	無

			(Holdco)及 Alchip(Shanghai)共同簽署一份軟體授權之補充合約，G 公司將其相關專利技術授權 Alchip (Holdco)及 Alchip(Shanghai)使用，期限至 2022 年 5 月 5 日)	
技術授權	G 公司	2003 年 4 月 1 日起迄今	G 公司授權 Alchip (Holdco)得使用授權產品 (Licensed Products) 之權利 (於 2019 年 10 月 28 日，G 公司再與 Alchip (Holdco)及 Alchip(Shanghai)共同簽署一份軟體授權之補充合約，G 公司將其相關專利技術授權 Alchip (Holdco)及 Alchip(Shanghai)使用，期限至 2022 年 10 月 27 日)	無
技術授權	G 公司	2003 年 4 月 1 日起迄今	G 公司授權 Alchip (Holdco)得使用授權產品 (Licensed Products) 之權利 (於 2020 年 4 月 29 日，G 公司再與 Alchip (TW Branch)及 Alchip(Shanghai)共同簽署一份軟體授權之補充合約，G 公司將其相關專利技術授權 Alchip (TW Branch)及 Alchip(Shanghai)使用，期限至 2023 年 5 月 5 日)	無
軟體授權及維護	H 公司	2006 年 6 月 29 日至 H 公司依照本合約約定終止為止	H 公司授權 Alchip (Holdco)得使用授權產品 (Licensed Materials) 之權利	無

(二)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臺灣子公司 (世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Alchip(TW))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日至2024年7月31日	承租「臺北市內湖區文湖街 12 號 9 樓」及「臺北市內湖區文湖街 12 號 9 樓之 1」，作為辦公處所之用	無

(三)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臺灣分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世芯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Alchip(TW Branch))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台元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承租新竹縣竹北市竹北里台元一街一號 11 樓之 1，作為辦公處所之用	無
設計與生產	S 公司	2015年4月10日起5年(合約到期自動續約5年)	Alchip (TW Branch)根據契約和所附之工作說明提供產品研發設計服務，製造並出售積體電路產品予 S 公司	無
技術授權	G 公司	2003 年 4 月 1 日起迄今	G 公司授權 Alchip (Holdco)得使用授權產品 (Licensed Products) 之權利 (於 2020 年 4 月 29 日，G 公司再與 Alchip (TW Branch)及 Alchip(Shanghai)共同簽署一份軟體授權之補充合約，G 公司將其相關專利技術授權 Alchip (TW Branch)及 Alchip(Shanghai)使用，期限至 2023 年 5 月 5 日)	無

(四)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上海子公司(世芯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Alchip(Shanghai))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授權	G公司	2003年4月1日起迄今	G公司授權 Alchip (Holdco)得使用授權產品 (Licensed Products) 之權利 (於2018年10月26日, G公司再與 Alchip (Holdco)及 Alchip(Shanghai)共同簽署一份軟體授權之補充合約, G公司將其相關專利技術授權 Alchip (Holdco)及 Alchip(Shanghai)使用, 期限至2021年12月16日)	無
技術授權	G公司	2003年4月1日起迄今	G公司授權 Alchip (Holdco)得使用授權產品 (Licensed Products) 之權利 (於2019年5月6日, G公司再與 Alchip (Holdco)及 Alchip(Shanghai)共同簽署一份軟體授權之補充合約, G公司將其相關專利技術授權 Alchip (Holdco)及 Alchip(Shanghai)使用, 期限至2022年5月5日)	無
技術授權	G公司	2003年4月1日起迄今	G公司授權 Alchip (Holdco)得使用授權產品 (Licensed Products) 之權利 (於2019年10月28日, G公司再與 Alchip (Holdco)及 Alchip(Shanghai)共同簽署一份軟體授權之補充合約, G公司將其相關專利技術授權 Alchip (Holdco)及 Alchip(Shanghai)使用, 期限至2022年10月27日)	無
技術授權	G公司	2003年4月1日起迄今	G公司授權 Alchip (Holdco)得使用授權產品 (Licensed Products) 之權利 (於2020年4月29日, G公司再與 Alchip (TW Branch)及 Alchip(Shanghai)共同簽署一份軟體授權之補充合約, G公司將其相關專利技術授權 Alchip (TW Branch)及 Alchip(Shanghai)使用, 期限至2023年5月5日)	無
租賃契約	高志良等10位業主	2019年7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承租上海市徐匯區龍華中路 596 號綠地中心東樓 11 樓, 作為辦公之用	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流動資產	2,266,456	2,332,005	2,883,785	4,108,247	7,693,4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6,976	269,326	316,836	389,422	814,549
無形資產	117,058	87,192	146,759	221,553	123,69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621	16,800	16,326	14,987	15,968
資產總額	3,288,650	3,115,918	3,717,404	5,225,066	9,112,980
流動負債	731,082	358,056	768,574	1,815,666	5,131,391
非流動負債	-	43,417	27,931	107,655	93,347
負債總額	731,082	401,473	796,505	1,923,321	5,224,73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557,568	2,714,445	2,920,899	3,301,745	3,888,242
股本	607,028	610,010	597,731	606,129	620,285
資本公積	1,388,223	1,425,312	1,456,360	1,534,620	1,684,359
保留盈餘	421,432	730,175	821,922	1,164,749	1,785,555
其他權益	140,885	(51,052)	44,886	(3,753)	(201,957)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2,557,568	2,714,445	2,920,899	3,301,745	3,888,242
	2,557,568	2,650,437	2,830,214	3,087,634	(註)

註：尚待 2021 年股東會決議。

##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營業收入	3,690,977	4,265,643	3,450,678	4,331,956	7,078,919
營業毛利	487,833	1,201,130	1,291,441	1,611,042	2,307,267
營業損益	(209,745)	320,051	321,925	432,878	987,1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432	38,934	12,880	92,405	98,647
稅前淨利	(201,313)	358,985	334,805	525,283	1,085,79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11,396)	308,743	257,357	433,512	834,917
本期淨利	(211,396)	308,743	257,357	433,512	834,91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877)	(191,937)	81,936	(48,639)	(198,2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7,273)	116,806	339,293	384,873	636,71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11,396)	308,743	257,357	433,512	834,91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27,273)	116,806	339,293	384,873	636,7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3.45)	5.08	4.22	7.20	13.61

###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所屬單位名稱	查核意見
2016年度	李振銘、黃樹傑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2017年度	李振銘、黃樹傑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2018年度	王儀雯、李振銘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2019年度	王儀雯、李振銘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2020年度	王儀雯、吳世宗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1. 財務分析

項目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22.23	12.88	21.43	36.81	57.3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78.73	1,023.99	930.71	875.50	488.8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10.01	651.30	375.21	226.27	149.93
	速動比率(%)	273.68	603.09	322.36	189.67	111.00
	利息保障倍數	(58.83)	198.79	376.76	117.32	275.6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0	6.00	6.26	5.37	9.08
	平均收現日數	91	61	58	68	40
	存貨週轉率(次)	12.20	17.09	9.20	5.49	5.6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6.40	18.43	23.67	9.88	12.20
	平均銷貨日數	30	21	40	66	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16	17.54	11.77	12.27	11.7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2	1.33	1.01	0.97	0.9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79)	9.69	7.55	9.78	11.69
	權益報酬率(%)	(7.85)	11.71	9.13	13.93	23.2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3.16)	58.85	56.01	86.66	175.05
	純益率(%)	(5.73)	7.24	7.46	10.01	11.79
	每股盈餘(元)	(3.45)	5.08	4.22	7.20	13.6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3.22	347.00	132.66	91.67	88.7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9.43	118.46	112.50	122.29	155.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57	27.04	16.64	26.07	61.8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87)	5.32	6.15	5.80	3.60
	財務槓桿度	0.98	1.01	1.00	1.01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增減變動達20%以上，說明如下：						
(1) 負債佔資產比率增加55.75%：係因2020年客戶預收款增加，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減少44.17%：係因2020年購入機器設備增加，固定資產淨額增加所致。						
(3) 流動比率減少33.74%、速動比率減少41.48%：係因2020年客戶預收款增加增加，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134.92%：係因2020年營業獲利增加所致。						
(5) 應收帳款週轉率增加69.09%、平均收現日數減少41.18%：係因2020年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6) 應付帳款周轉率增加23.48%：係因2020年營業成本增加所致。						
(7) 權益報酬率增加66.69%、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102%、每股盈餘增加89.03%：係因2020年營業獲利增加所致。						
(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27.51%、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137.31%：係因2020年營業獲利增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9) 營運槓桿度減少37.93%：係因2020年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註1：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2：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5：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英屬開曼群島商世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之議案，其中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儀雯、吳世宗會計師查核竣事。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察。

此致

本公司一百一十年股東常會

英屬開曼群島商世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洪茂蔚



中華民國 一 百 一 十 年 三 月 五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詳第 114 頁至第 175 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不適用。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108,247	7,693,440	3,585,193	87.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9,422	814,549	425,127	109.17
無形資產	221,553	123,696	(97,857)	(44.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987	15,968	981	6.55
資產總額	5,225,066	9,112,980	3,887,914	74.41
流動負債	1,815,666	5,131,391	3,315,725	182.62
非流動負債	107,655	93,347	(14,308)	(13.29)
其他負債	-	-	-	-
負債總額	1,923,321	5,224,738	3,301,417	171.65
股本	606,129	620,285	14,156	2.34
資本公積	1,534,620	1,684,359	149,739	9.76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164,749	1,785,555	620,806	53.30
其他權益	(3,753)	(201,957)	(198,204)	5,281.22
權益總額	3,301,745	3,888,242	586,497	17.76
<p>一、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兩期變動超過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p> <p>(1) 流動資產：係因2020年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p> <p>(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因2020年購入機器設備增加所致。</p> <p>(3) 無形資產：係因2020年購入矽智財減少所致。</p> <p>(4) 流動負債：係因2020年度客戶預收款增加所致。</p> <p>(5) 保留盈餘：係因2020年度獲利所致。</p> <p>(6) 其他權益：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p> <p>二、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p>				

二、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4,331,956	7,078,919	2,746,963	63.41
營業成本	2,720,914	4,771,652	2,050,738	75.37
營業毛利	1,611,042	2,307,267	696,225	43.22
營業費用	1,178,164	1,320,124	141,960	12.05
營業淨利	432,878	987,143	554,265	128.0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2,405	98,647	6,242	6.76
稅前淨利	525,283	1,085,790	560,507	106.71
所得稅費用	91,771	250,873	159,102	173.37
本期淨利	433,512	834,917	401,405	92.59
其他綜合損益	(48,639)	(198,204)	149,565	307.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84,873	636,713	251,840	65.43
<p>一、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兩期變動超過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p> <p>(1) 營業收入：係因 2020 年晶圓產品量產收入增加所致。</p> <p>(2) 營業成本：係因 2020 年晶圓產品量產增加，相關營業成本增加所致。</p> <p>(3) 營業毛利、營業淨利：係因 2020 年營業收入增加所致。</p> <p>(4) 所得稅費用：係 2020 年稅前淨利增加所致。</p> <p>(5) 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係因 2020 年營業收入增加所致。</p> <p>(6) 其他綜合損益：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p> <p>(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係因上述變動綜合影響所致。</p> <p>二、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p>				

### 三、現金流量：

####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19 年	2020 年	差異	
				金額	%
營業活動		1,664,379	4,554,090	2,889,711	173.62
投資活動		(294,549)	(1,952,563)	1,658,014	562.90
籌資活動		(76,446)	(187,605)	111,159	145.41
變動分析：					
(1) 營業活動：2020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係因 2020 年營業獲利及客戶預收款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2020 年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係因 2020 年購置機器設備及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3) 籌資活動：2020 年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係因 2020 年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及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自有資金充足，尚無現金不足之虞。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0 年 投資(損)益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香港世芯電子	61,761	轉投資大陸孫公司	為控股公司，認列大陸孫公司投資利益	不適用	無
美國世芯電子	(2,946)	拓展美國市場為目的	營運狀況穩定	不適用	無
日本世芯電子	4,719	拓展日本市場為目的，並提供有關銷售支援	營運狀況穩定	不適用	無
臺灣世芯電子	(48,389)	提供 ASIC 及 SoC 服務	營運狀況穩定	不適用	無
Alchip BVI	3,261	一般投資	認列債券投資投資收益所致	不適用	無
上海世芯電子	33,164	拓展中國市場為目的，並提供有關銷售及研發支援服務	營運狀況穩定	不適用	無
無錫世芯電子	4,374	提供研發支援服務	營運狀況穩定	不適用	無
捷芯科技(合肥)	19,025	提供研發支援服務	營運狀況穩定	不適用	無
濟南世芯電子	11,490	提供研發支援服務	營運狀況穩定	不適用	無
廣州世芯電子	(5,877)	提供研發支援服務	營運狀況穩定	不適用	無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日止風險事項評估：

###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

本公司 2020 年度利息費用為 3,954 仟元，佔年度營業收入比率 0.06%，故未來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及獲利影響不大。

#### 2. 匯率：

本集團係以美金及日圓為功能性貨幣，銷售及採購多以美金結算，另持有其他幣別做為各子(分)公司之日常營運資金所需。本公司 2020 及 2019 年度兌換(損)益分別為(1,259)仟元及 2,479 仟元，佔年度營業收入比率分別為 0.02%及 0.06%，對本公司營運及獲利影響極低。

本集團目前尚無重大的匯率波動風險，然申請在台上市掛牌之開曼控股公司預料未來可能因發放新台幣股利予國內投資人或在國內籌資取得新台幣資金後必須兌回美金使用，將會有美元對台幣的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財務部門可能採取之因應措施如下：

(1)財務人員依據匯率未來走勢於適當時機維持適當之外匯部位，以提供集團內各子公司之營運所需，降低匯率變動對該發行公司獲利之影響。

(2)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監控外匯市場之變化，以供相關主管人員充分掌握匯率變動趨勢，若因應偶發收付款幣別改變之情事可即時進行適時調節。

(3)對外貨幣風險採取自然沖銷原則（即外銷與進口全部以美元報價），並視需要在適當時機運用遠期外匯合約以及舉借外幣債務等方式，以降低匯兌變化對公司損益的影響。

#### 3. 通貨膨脹/緊縮：

本公司所需之原物料價格穩定，短期的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未來損益之影響並不大。

###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以穩健經營為原則，並以財務健全為發展前提，最近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資金貸予及背書保證交易皆依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管理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所訂定之相關規定執行，迄今並無發生虧損。

###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為因應未來的成長，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資源發展先進製程(16、12 及 7 奈米)高階系統晶片(SoC)與客製化電路矽智財(IP)之設計研發，主要研發項目包括：低功耗設計流程(Low Power Design Flow)、時脈電路(Clocking Optimization)自動優化技術、信號完整性(Signal Integrity)管理技術、客製化電路矽智財設計開發(例如高速行動產業處理器介面(MIPI)電路之設計開發)、高階微處理器及其周邊矽智財之效能提升，以及高階多晶片封裝設計技術等。

本公司 2020 年及 2019 年研發費用金額分別為 784,117 仟元及 685,741 仟元，均有臺幣上億元之水準。未來將視產品開發計畫持續投入研發資源。惟本公司未來若未持續

投入研發資源，產品發展及相關研發計畫將受限，或將使本公司無法滿足市場潮流或客戶需求，進而發生訂單流失之可能，本公司之營運將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地國為開曼群島，開曼群島係以金融服務為主要經濟活動，經濟開放且無外匯管制，政經環境穩定。主要營運地國則為臺灣及中國，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各營運地國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著重研發能力之提升，目前設計及生產之晶片多數為 16 奈米或以下製程之產品，預期中長期尚無因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而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每年定期鑑別各項資安議題並進行風險評估，根據風險發生的嚴重度與可能發生的機率計算風險值後執行風險評鑑，如評鑑結果為高度風險則採取相應風險控制措施。本公司本次評鑑結果無資安高度風險。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晶圓(Wafer)，主要向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積電)採購，確實有進貨集中現象。由於本公司並未與晶圓代工廠簽訂長期供貨合約，若晶圓代工廠未給予充足之產能支援，本公司可能發生供貨短缺或中斷之風險。惟本公司針對晶圓產能採取與廠商策略聯盟以及業務結合的關係，適時提供產品在市場上最新應用趨勢及產品預估銷售量，以便晶圓廠能夠及時支援產能需求，同時每月取得台積電半年以上的產能計畫以供生產備料所需；另本公司已建立第二供貨來源(second source)，以增加供貨來源之機動性，避免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事。

2. 銷貨集中：

本公司 2020 年主要銷售客戶為 S 公司，銷貨比重為 39.43%。本公司持續致力於新客戶之開拓，分散客源，其效益預計將於 2021 年顯現。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股東「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對本公司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並成為大股東，然而該股東於 2020 年 7 月 10 日持股低於百分之十，而解除大股東身份，其股權異動對本公司經營風險、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之股權亦無大量異動，對本公司經營風險、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並無此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

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本公司股東「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已於2020年7月22日預先歸還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第一項所訂之利益與法定利息，本公司也於當日收到其款項。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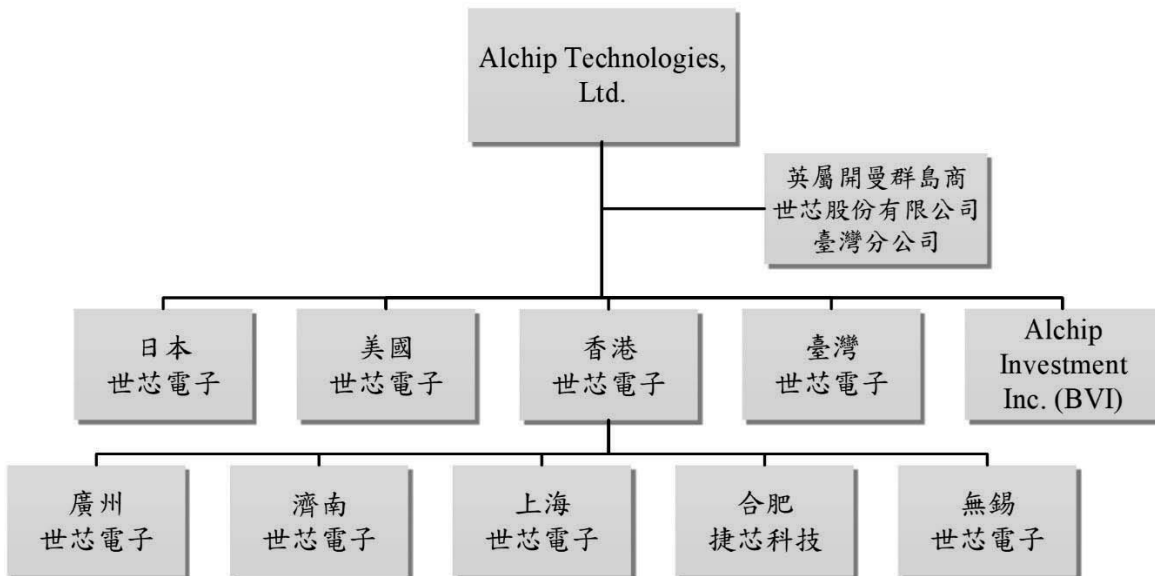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 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2020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香港世芯電子	一般投資	2002年	香港	US\$17,029 (註2)
美國世芯電子	提供ASIC及SoC銷售	2003年	美國	US\$3,910
日本世芯電子	提供ASIC及SoC銷售	2004年	日本	YEN100,000
臺灣世芯電子	提供ASIC及SoC服務	2005年	臺灣	NT\$100
Alchip BVI	一般投資	2015年	英屬維京群島	US\$15,100 (註1)
上海世芯電子	研究、開發及設計ASIC及SoC 並提供相關服務與銷售	2002年	中國大陸	US\$12,800
無錫世芯電子	研究、開發及設計ASIC及SoC 並提供相關服務	2012年	中國大陸	US\$2,000
合肥捷芯科技	研究、開發及設計ASIC及SoC 並提供相關服務	2016年	中國大陸	US\$500
濟南世芯電子	研究、開發及設計ASIC及SoC 並提供相關服務	2018年	中國大陸	US\$784
廣州世芯電子	研究、開發及設計ASIC及SoC 並提供相關服務	2020年	中國大陸	US\$500

註1：其中美金15,050仟元係已匯入但未完成增資程序之股款。

註2：其中美金1,320仟元係已匯入但未完成增資程序之股款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皆從事專業特殊應用積體電路(Application Specific IC；ASIC)及系統單晶片(System-on-Chip；SoC)設計及製造生產業務。

##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2020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香港世芯電子	董事長	關建英	開曼世芯電子持有12,230,170 仟股	100%
	董事	關建英 (Kwan,Kinying)		
美國世芯電子	董事	關建英 (Kwan,Kinying)	開曼世芯電子持有391,000仟股	100%
	總經理	長島 博之		
日本世芯電子	董事長	保坂純一郎	開曼世芯電子持有1仟股	100%
	總經理	保坂純一郎		
	董事	保坂純一郎		
	董事	藤田 浩三		
	董事	關建英(Kwan,Kinying)		
臺灣世芯電子	監察人	古園 博幸	開曼世芯電子持有10仟股	100%
	董事長	關建英 (Kwan,Kinying)		
	總經理	沈翔霖 (Shen,Johnny Shyang-Lin)		
Alchip BVI	董事	關建英 (Kwan,Kinying)	開曼世芯電子持有50仟股	100%
	董事	詹舒媚		
上海世芯電子	董事長	林志堅	開曼世芯電子透過香港世芯電 子持有100%股權	100%
	總經理	林志堅		
無錫世芯電子	董事長	林志堅	開曼世芯電子透過香港世芯電 子持有100%股權	100%
	總經理	林志堅		
	董事	王德善		
	董事	鄭永力		
合肥捷芯科技	監事	沈翔霖 (Shen,Johnny Shyang-Lin)	開曼世芯電子透過香港世芯電 子持有100%股權	100%
	董事長	林志堅		
	總經理	林志堅		
	董事	王德善		
	董事	鄭永力		
濟南世芯電子	董事長	林志堅	開曼世芯電子透過香港世芯電 子持有100%股權	100%
	總經理	林志堅		

	董事	王德善		
	董事	鄭永力		
	監事	沈翔霖 (Shen,Johnny Shyang-Lin)		
廣州世芯電子	董事長	林志堅	開曼世芯電子透過香港世芯電子持有100%股權	100%
	總經理	林志堅		
	董事	王德善		
	董事	鄭永力		
	監事	沈翔霖 (Shen,Johnny Shyang-Lin)		

####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202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每股 盈餘 (元)
香港世芯電子	670,456	148	670,308	-	(415)	61,761	-
美國世芯電子	29,330	12,423	16,907	25,185	(2,875)	(2,946)	-
日本世芯電子	281,091	211,736	69,355	707,359	14,015	4,719	-
臺灣世芯電子	546,000	29,024	516,976	-	(50,984)	(48,389)	-
Alchip BVI	497,036	50	496,986	-	(83)	3,261	-
上海世芯電子	594,064	172,374	421,690	588,897	38,442	33,164	-
無錫世芯電子	177,784	54,847	122,937	149,320	(15,652)	4,374	-
合肥捷芯科技	97,828	33,707	64,121	139,638	(17,442)	19,025	-
濟南世芯電子	78,501	29,005	49,496	59,001	(3,841)	11,490	-
廣州世芯電子	16,131	7,086	9,045	850	(7,277)	(5,877)	-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相同，請參閱第 114 頁至 175 頁。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本公司章程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一) 公司章程或組織文件中訂定保障股東權益行使之具體內容與臺灣法規有關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差異處：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公司法相關規定	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b>壹、公司資本之形成及變動</b>			
<p>1. 公司非依股東會議決減少資本，不得銷除其股份；減少資本，應依股東所持股份比例減少之。</p>	<p>公司法第 168 條</p>	<p>1. 開曼公司法第 14 條允許公司得減少已發行之資本，但須經股東會以特別決議 (Special Resolution) 之方式，並經開曼法院確認為之。</p>	<p>公司章程第 10.7 條與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略有差異，蓋於開曼公司法下，已發行股份之減少需經股東會以特別決議之方式，並經開曼法院確認為之。有鑑於此，公司章程第 14.1 條、第 10.7 條規定公司減少資本之程序，係透過股份買回之方式為之，此等差異係因開曼公司法規定所生，惟公司章程並未對公司減少資本之程序加以限制，故該差異對於公司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2. 公司減少資本，得以現金以外財產退還股款；其退還之財產及抵充之數額，應經股東會議決，並經該收受財產股東之同意。</p>		<p>2. 除開曼公司法第 14 條外，公司已發行之資本，只有在公司根據開曼公司法第 37 條或第 37B 條之規定，買回、繳回或回贖時，才可消除。</p>	
<p>3. 前項財產之價值及抵充之數額，董事會應於股東會前，送交中華民國會計師查核簽證。</p>		<p>3. 開曼公司法第 37 條規定，公司得依公司章程或經由股東會議決之方式及條件，買回自身股份。除第 37 條之規定外，開曼公司法並無規定：(1) 應依股東持股之比例予以買回，(2)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退還股款時應經批准，或(3) 對退還之財產價值應經評估。但得以公司章程加以規定。</p>	
<p>1. 公司與員工簽訂認股權契約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程序。</p>	<p>公司法第 167 條之 2</p>	<p>開曼公司法並未就員工認股權契約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程序等事項，訂有特別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該憑證得否轉讓等，應於員工認股權契約或認股權憑</p>	<p>雖公司章程第 11.1 至 11.4 條已經依據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進行修正，惟依開曼法律之規定，若欲限制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轉讓，仍應於員工認股權契約或認股權</p>
<p>2. 員工認股權憑證不得轉讓，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公司法令相關規定	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憑證中訂定之。該差異對於公司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b>貳、股東會之召集程序與決議方式</b></p>			
<p>1. 股東常會每年至少須召集一次；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之。</p>	<p>1. 公司法第 170 條 2. 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3. 公司法第 173 條第 1 項、第 2 項 4. 公司法第 172 條、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1、第 43 條之 6 5. 公司法第 173 條之 1</p>	<p>1.(a)開曼公司法第 58 條規定，除豁免公司 (exempted company) 外，每家公司每年應至少召開一次股東大會。 (b)開曼公司法並未強制規定豁免公司應召開股東常會，公司得自行於其章程中規定公司每年應召開股東會之次數。</p>	<p>外國發行人係開曼法律下之豁免公司，依開曼公司法之規定，雖無必要每年召開股東大會，惟已於公司章程第 16.2 條規定：「公司應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一次股東會作為年度股東常會，並應在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詳細說明。董事會應於股東會作相關報告(如有)」。</p>
<p>2. 股東會應於中華民國境內召開之。若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應於董事會決議或股東取得主管機關召集許可後二日內申報證券交易所同意。</p>		<p>2.開曼公司法並未限制豁免公司之股東會應於特定期點召開，但得以公司章程加以規定。</p>	<p>其他事項分別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16.2、16.3、16.4、18.9 條、16.5 至 16.8、及 17.5 條。</p>
<p>3.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或電子受理事方式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除議案非股東會所得決議、提案股東持股未達百分之十、議案於公告受理期間外提出、議提案超過三百字或提案超過一項者外，董事會應列為議案。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p>		<p>3.開曼公司法對於股東召集股東會或股東提案權並無規定，相關程序得訂定於章程中。</p>	<p>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 99 年 4 月 13 日臺證上字第 0991701319 號函：「說明：二、(三)外國發行人於不抵觸註冊地法令之前提下，應於章程訂定少數股東請求召集股東臨時會之權，至許可召集之主管機關部分，應可刪除。」故公司章程第 16.8 條規定：「如董事會於前述股東提出請求日起十五日內未為股東臨時會召集之通知者，則提出請求之股東得依據公開發行公司法</p>
<p>4. 股東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者，得以書面記明提議事項及理由，請求董事會召集股東臨時會。請求提出後十五</p>		<p>4.開曼公司法對股東會通知內容並無規定，但得以公司章程加以規定。</p>	
		<p>5.開曼公司法並未規定股東會召集之細節，相關程序得以章程加以規定。</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 相關法令	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公司法令相 關規定	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日內，董事會不為召集之通知時，股東得報經主管機關許可，自行召集。</p> <p>5. 繼續三個月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份之股東，得自行召集股東臨時會。股東持股票間及持股數之計算，以停止股票過戶時之持股為準。</p> <p>6. 下列事項，應在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li> <li>(2) 變更章程；</li> <li>(3) 減資；</li> <li>(4) 申請停止公開發行；</li> <li>(5) 公司解散、合併、股份轉換、分割；</li> <li>(6) 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li> <li>(7) 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li> </ol>			<p>令規定自行召集股東臨時會。」。該差異對於公司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 相關法令	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公司法令相 關規定	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8) 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p> <p>(9) 私募發行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p> <p>(10) 董事從事競業禁止行為之許可；</p> <p>(11)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p> <p>(12) 將法定盈餘公積及因發行股票溢價或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以發行新股或現金方式，分配與原股東者。</p>	<p>1. 公司法第 177 條之 1</p> <p>2. 公司法第 177 條之 2</p>	<p>不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於股東會行使其投票權。但如公司章程有明訂者，股東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委任代理人在會議中行使其股份之投票權。</p> <p>2. 股東如透過代理人行使其表決權者，不會被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p> <p>3. 公司章程中得訂定交付委託書之規定。</p> <p>4. 開曼公司法並無股東撤銷委託書之規定。但根據普通法之原則，不論公司章程有無任何相反之規定，親自出席股東大會進行</p>	<p>公司第 19.6 條係規定：「以前述方式行使表決權的股東應被視為已指派股東會主席為其代理人，並依書面或電子文件中之指示，在股東會中行使其股份之表決權」。開曼法律雖認為透過此種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將不會被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該股東實質上仍得享有依據中華民國法令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東之所有權利，對公司股東之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1. 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但公司符合中華民國證券主管機關頒布之「公司應採電子投票之適用範圍」者，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p> <p>2. 公司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者，應提供股東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p> <p>3. 公司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p>		<p>1. 股東不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於股東會行使其投票權。但如公司章程有明訂者，股東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委任代理人在會議中行使其股份之投票權。</p> <p>2. 股東如透過代理人行使其表決權者，不會被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p> <p>3. 公司章程中得訂定交付委託書之規定。</p> <p>4. 開曼公司法並無股東撤銷委託書之規定。但根據普通法之原則，不論公司章程有無任何相反之規定，親自出席股東大會進行</p>	<p>公司第 19.6 條係規定：「以前述方式行使表決權的股東應被視為已指派股東會主席為其代理人，並依書面或電子文件中之指示，在股東會中行使其股份之表決權」。開曼法律雖認為透過此種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將不會被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該股東實質上仍得享有依據中華民國法令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東之所有權利，對公司股東之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 相關法令	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公司法令相 關規定	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p> <p>4.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p> <p>5.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p> <p>6.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p>	<p>《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p>	<p>表決的股東應有優先效力。但公司章程仍得訂定非由股東親自出席股東大會時有關撤銷委託之相關規定。</p>	<p>公司章程第 18.7 條規定：「章程任何內容不得妨礙任何股東向有關轄權之法院提起訴訟，以尋求股東會召集程序不當或決議不當有關</p>
<p>股東會之召集程序或其決議方法，違反法令或章程時，股東得訴請法院撤銷其決議，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p>	<p>公司法第 189 條</p>	<p>公司法加入此種規定，在開曼法律下可能無法被執行，因為開曼法院無法在未重新檢視系爭糾紛之法律依據前，承認及執行一個非金</p>	<p>章程第 18.7 條規定：「章程任何內容不得妨礙任何股東向有關轄權之法院提起訴訟，以尋求股東會召集程序不當或決議不當有關</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 相關法令	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公司法令相關規定	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1. 股東會決議下列事項之一時，異議股東對公司應有股份收買請求權： (1)公司分割、合併、收購或股份轉</p>		<p>錢給付之外國判決。</p>	<p>的適當救濟，因前述事項所生之爭議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該規定與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略有差異。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實為股東法定撤銷訴權之規定，其法律效果並非章程規定所能達成，需有法律規定賦予股東此項撤銷訴權。公司章程第 18.7 條之規定，雖與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之規定略有不同，然如股東會之召集程序或決議方法有違反法令或章程時，公司章程並未限制股東向法院提起訴訟或救濟之權利，至於法院是否受理，及受理之法院是否撤銷該召集程序或決議方法違反法令或公司章程之股東會決議，則應由該法院（不論係中華民國或開曼或其他有管轄權國家之法院）審酌其所應適用之法律，是否有賦予股東撤銷訴權，並依其職權裁判之。此等差異係因股東撤銷訴權本質所致，且公司章程並未限制股東向法院提起訴訟或救濟之權利。該差異對於公司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1. 股東會決議下列事項之一時，異議股東對公司應有股份收買請求權： (1)公司分割、合併、收購或股份轉</p>	<p>1. 公司法第 317 條、第 186 條 2. 企業併購法第 12 條</p>	<p>開曼公司法第 238 條設有異議股東權(Rights of dissenters)規定。</p>	<p>公司章程第 22.3 條與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略有差異，蓋開曼公司法第 238 條原即設有異議股</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 相關法令	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公司法令 相關規定	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換；</p> <p>(2)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其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或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p> <p>2. 股東為前項之請求，應於股東會議日起二十日內以書面提出，並列明請求收買價格。股東與公司間就收買價格達成協議者，公司應自股東會議日起九十日內支付價款。未達成協議者，公司應自決議日起九十日內，依其所認為之公平價格支付價款予未達成協議之股東；公司未支付者，視為同意股東請求收買之價格。</p> <p>3. 股東依第一項第一款所訂事由向公司請求收買其所有之股份者，股東與公司間就收買價格自股東會議日起六十日內未達成協議者，公司應於此期間經過後三十日內，以全體未達成協議之股東為相對人，聲請法院為價格之裁定，並得</p>			<p>東權利之相關規定，故除將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列入公司章程第 22.2 條及第 22.3 條外，並於章程第 22.3 條末段規定，異議股東依開曼公司法第 238 條所得行使之權利不因本條章程規定而受影響。此等差異係因開曼公司法規定所生，且此係使異議股東同時享有左列股東權益保護事項及開曼公司法第 238 條之保障，故該差異對於公司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公司法相關規定	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下列涉及股東重大權益之議案，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li> <li>2. 變更章程</li> <li>3. 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者，另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之決議</li> <li>4.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li> <li>5. 解散、合併或分割之決議</li> <li>6. 股份轉換</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法第 185 條</li> <li>2. 公司法第 277 條</li> <li>3. 公司法第 159 條</li> <li>4. 公司法第 240 條</li> <li>5. 公司法第 316 條</li> <li>6. 企業併購法第 29 條</li> </ol>	<p>1. 依據開曼公司法第 60 條之規定，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係指於股東會上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者，經不低於有權於該股東會行使表決權並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如該股東會允許委託書)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表決權數之三分之二(如章程訂有較高表決權數者，從其規定)之同意所為之決議。在一般開曼公司章程中，通常會規定該股東會通知應載明該議案應以特別決議為之。如經公司章程授權時，亦得以全體股東所簽署之書面決議，視為已作成特別決議。在需要以計票方式作為表決方式，以計算是否屬特別決議之多數決時，公司章程得規定每一股東所享有之表決權數。</p> <p>2. 依據開曼公司法之規定，應經特別決議之事項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變更公司名稱(第 31 條)；</li> <li>(ii) 修改或增訂公司章程(第 24 條)；</li> <li>(iii) 修改或增訂章程大綱有關宗旨、權力或其他特別載明</li> </ol>	<p>1. 公司章程第 1.1 條</p> <p>(a) 公司章程規定，特別決議係指：「指經有權於該股東會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表決權數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決議。該股東得親自行使表決權或委託經充分授權之代理人(如允許委託代理人，須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明其為特別決議)代為行使表決權。」依據開曼法律意見書，應經特別決議之事項應包括但不限於：(i)變更公司名稱；(ii)修改或增訂公司章程；(iii)修改或增訂章程大綱有關宗旨、權力或其他特別載明之事項；(iv)減資及資本贖回準備金；(v)因無法於其債務到期時清償以外之事由，所為之自願解散者；及(vi)與其他公司合併(merger)或整合(consolidation)。</p> <p>另依公司章程第 18.1 條規定：「除出席股東代表股份數達到法定出席股份數，股東會不得為任何決議。除法令、章程或公開發行公司法另有規定外，</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 相關法令	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公司法相關規定	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之事項(第 10 條)；</p> <p>(iv) 減資及資本贖回準備金(第 14 條及第 37(4)(d)條)；</p> <p>(v) 因無法於其債務到期時清償以外之事由，所為之自願解散(第 90(b)(i)條及第 116(c)條)。</p> <p>(vi) 與其他公司合併(merger)或整合(consolidation)。</p> <p>依開曼公司法須經特別決議之事項，不得以較低之多數決方式加以通過。</p> <p>3.對於上述所列以外之事項，開曼公司法並未要求須達到某特定多數，但得以公司章程加以規定。</p>	<p>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應構成股東會之出席法定權數。」亦即如欲作成公司之特別決議，至少須經代表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且以出席股東(包括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者)三分之二表決權數以上同意為之。</p> <p>(b) 差異原因</p> <p>依據開曼法律意見書，特別決議為開曼公司法之規定，且依開曼公司法之規定，應經特別決議之事項，不得以較低之多數決方式加以通過。又公司章程第 1.1 條中另對「特別(重度)決議」(Supermajority Resolution)加以定義，係指「(i) 由代表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或以上之股東(包括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通過的決議，或(ii)若出席股東會的股東代表股份總數雖未達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但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半數時，由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p>

<p>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p>	<p>《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 相關法令</p>	<p>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公司法相關規定</p>	<p>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p>
<p>之二或以上之同意通過的決議。」</p> <p>對於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如依據開曼公司法應經中特別決議者，則於公司章程中仍列為「特別決議」事項；否則，則列為「特別（重度）決議」事項。</p> <p>2. 公司章程第 14.3 條（於 2018 年股東常會新版本通過後移為第 14.4 條）</p> <p>(a) 公司章程規定：</p> <p>公司章程第 14.3 條規定：「在不違反法令、章程及公開發行公司法令之規定下，有關公司解散之程序：(a)如公司係因無法於其債務到期時清償而決議自願解散者，公司應以股東會特別（重度）決議為之；或(b)如公司係因前述第 14.3 條(a)款以外之事由而決議自願解散者，公司應以股東會特別決議為之。」。</p> <p>與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略有不同之處在於：公司章程就解散之決議，係依其決議解散之事由，而分別列為「特別（重度）決議」及「特別決議」事項，相較於此，左列股東權益</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 相關法令	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公司法令相關規定	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保護重要事項則要求以一律要求以「特別(重度)決議」為之。</p> <p>(b) 差異原因：          依據開曼法律意見書，依開曼公司法之規定，如公司係因無法於其債務到期時清償以外之其他事由而決議自願解散者，須以特別決議為之。由上可知，此等差異係因開曼法律所致。故公司章程規定「公司係因無法於其債務到期時清償而決議自願解散者」，應以特別(重度)決議為之；第14.3條(a)款以外之事由，則依開曼公司法之要求，列為「特別決議」事項。上開差異，是因開曼法令之限制所致，該差異對於公司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b>參、董事、監察人之權限與責任</b></p> <p>董事之報酬，未經章程訂明者，應由股東會議定，不得事後追認。</p>	<p>公司法第196條第1項</p>	<p>開曼公司法並未明文規定董事報酬如何決定，但得以公司章程加以規定。</p>	<p>公司雖未於章程中訂明董事報酬，或訂定應由股東會議訂之，惟參照經濟部民國93年3月8日商字第09302030870號解釋之意旨，以及「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公司董事會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故左列規定對</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公司法相關規定	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董事執行業務，有重大損害公司之行為或違反法令或章程之重大事項者，股東會未為決議將其解任者，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之股東，得於股東會後三十日內訴請法院裁判解任之，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公司法第 200 條</p>	<p>1. 開曼公司法並未特別明文規定少數股東得向開曼法院聲請解任董事。  2. 一般而言，董事解任之程序係規定於公司章程中，且通常規定應經股東會普通決議。  3. 依據普通法關於股東救濟之規定，在一個指控董事對公司為侵害之訴訟中，形式上適格之原告應為公司本身，而非股東個人或少數股東。上述原則只有少數之例外情形，包括當董事之行為構成對少數股東詐欺時，且該等為詐欺行為之人係公司之控制者，則受詐欺之少數股東得向法院提起訴訟。  4. 公司章程中加入此等規定在開曼法律下可能無法被執行，因為開曼法院無法在未重新檢視系爭糾紛之法律依據前，承認及執行一個非金錢給付之外國判決。董事得以公司章程所規定之程序加以解任。</p>	<p>於公司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1) 公司章程規定：  公司章程第 28.2(j) 條規定：「除法令、章程或公開發行公司法另有規定，董事若在其執行職務期間所從事之行為對公司造成重大損害，或嚴重違反相關適用之法律及/或規章或章程大綱和章程，但未經公司依特別（重度）決議將其解任者，則持有已發行之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之股東有權自股東會議之日起的三十日內，以公司之費用，訴請有管轄權之法院解任該董事，而該董事應於該有管轄權法院為解任董事之終局判決時被解任之。為免疑義，倘一相關法院有管轄權而得於單一或一連串之訴訟程序中判決前開所有事由者，則為本條款之目的，終局判決應係指該有管轄權法院所為之終局判決。」與左列之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略有差異。</p> <p>(2) 差異原因：  由於開曼公司法並未明文規定允許少數股東得向開曼法院申請解任董事。在普通法下，股東</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 相關法令	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公司法令 相關規定	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1. 公司設置監察人者，由股東會選任之，監察人中至少須有一人在國內有住所。</p> <p>2. 監察人任期不得逾三年。但得連選連任。</p> <p>3. 監察人全體均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選任之。</p> <p>4. 監察人應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並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查核簿冊文件，並得請求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p> <p>5. 監察人對於董事會編造提出股東會之各種表冊，應予查核，並報告意見於股東會。</p> <p>6. 監察人辦理查核事務，得代表公司委任會計師、律師審核之。</p> <p>7. 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董事會或董事執行業務有違反法令、章程或股東會決議之行為者，監察</p>	<p>公司法第 216 至 222 條。</p>	<p>開曼公司法並無相當於「監察人」之概念。對於以公司章程創設監察人之效力如何，並不明確。</p>	<p>代位訴訟僅在極少數之情況下被提起，爰於公司章程中，規定股東應向有管轄權之法院起訴。由於股東仍得依公司章程之規定解任董事，故對於公司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公司章程第 32.6 條。</p> <p>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 28-4 條第 2 項前段規定：「外國發行人應擇一設置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公司已設置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之審計委員會(章程第 32.6 條)，故無須另設置監察人。該差異對於公司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公司法相關規定	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人應即通知董事會或董事停止其行為。</p> <p>8. 監察人各得單獨行使監察權。</p> <p>9. 監察人不得兼任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其他職員。</p>			
<p>1. 繼續六個月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監察人為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2. 股東提出請求後三十日內，監察人不提起訴訟時，股東得為公司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3. 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除董事會不為召集或不能召集股東會外，得為公司利益，於必要時，召集股東會。</p>	<p>公司法第 200、214、220、227 條。</p>	<p>1. 開曼公司法並無相當於「監察人」之概念。對於以公司章程創設監察人之效力如何，並不明確。</p> <p>2. 依據普通法關於股東救濟之規定，在一個指控董事對公司為侵害行為之訴訟中，形式上適格之原告應為公司本身，而非股東個人或少數股東。上述原則只有少數之例外情形，包括當董事之行為構成對少數股東詐欺時，且該等為詐欺行為之人係公司之控制者，則受詐欺之少數股東得向法院提起訴訟。</p> <p>3. 公司章程中加入此等規定在開曼法律下可能無法被執行，因為開曼法院無法在未重新檢視系爭糾紛之法律依據前，承認及執行一個非金錢給付之外國判決。</p>	<p>公司章程第 25.6 條。</p> <p>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 28-4 條第 2 項前段規定：「外國發行人應擇一設置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公司已設置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之審計委員會，故無須另設置監察人。該差異對於公司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董事或監察人(設置監察人公司適用)以股份設定質權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時，其超過</p>	<p>公司法第 197 條之 1、227 條。</p>	<p>開曼公司法並未規定(於何種情形下)董事所持有之股份無表決權，但得以公司章程加以規定。</p>	<p>公司章程第 24.3 條。</p> <p>另，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公司法令相關規定	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之股份不得行使表決權，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p>			<p>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 28-4 條第 2 項前段規定：「外國發行人應擇一設置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公司已設置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之審計委員會，故無需另設置監察人。因此，前述章程之規定並不包括監察人在內。該差異對於公司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之董事應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如有違反致公司受有損害者，負損害賠償責任。該行為若係為自己或他人所為時，股東會得以決議，將該行為所得視為公司之所得。</li> <li>2. 公司之董事對於公司業務之執行，如有違反法令致他人受有損害時，對他人應與公司負連帶賠償之責。</li> <li>3. 公司之經理人、監察人在執行職務範圍內，應負與公司董事相同之損害賠償責任。</li> </ol>	<p>公司法第 8 條第 2 項、第 23 條第 3 項、企業併購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2 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開曼公司法並特別規定董事之義務為具體規範。依據開曼之普通法，董事應對公司負(1)受託人義務(fiduciary duties)，以及(2)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duty of care)。公司得向違反上述義務之董事請求賠償。此外，若董事違反其義務並因此獲得利益者，公司得將該利益歸於公司。</li> <li>2. 根據普通法之原則，在管理公司業務的經營過程中，董事代表公司所為之行為將視為公司本身之行為。若其行為造成任何第三人之損害，應由公司而非由該董事，就其行為對該第三人負責。請求損害賠償之第三人並無依法依據公司章程之規定請求及加諸義務於董事，非股東之第三人並無法依據公司章程而為執行。公司因董事違反義務而須對第</li> </ol>	<p>公司章程第 26.5 條。</p> <p>惟董事對於公司業務之執行，如有違反該法定義務致他人受有損害時，該他人在開曼法律下不一定得直接對該董事訴請賠償，即在該公司章程中訂定董事對他人應與公司負連帶賠償責任者，亦無法創設該項請求權基礎。</p> <p>此外，雖公司章程第 26.5 條已經規定該條義務於經理人亦有適用，惟依開曼法律應以契約方式與經理人約定。因此，若欲貫徹左列股東權益保護事項對於經理人之責任，應由公司與經理人以契約加以約定。該差異對於公司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 相關法令	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公司法相關規定	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法人為股東時，得由其代表人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代表人有數人時，得分別當選，但不得同時當選或擔任董事及監察人。</p>	<p>公司法第 27 條第 2 項</p>	<p>三人負損害賠償責任時，公司向造或損害之董事請求賠償。</p> <p>3. 經理人一般而言對公司並無受託人義務。因經理人並非章程之當事人，所以即使以章程加以規定，仍將不具執行力。上述義務應以契約方式與經理人約定。</p>	
<p>法人為股東時，得由其代表人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代表人有數人時，得分別當選，但不得同時當選或擔任董事及監察人。</p>	<p>公司法第 27 條第 2 項</p>	<p>1. 開曼公司法並未就法人股東之代表人當選董事為規範，但得以此公司章程加以規定。</p> <p>2. 開曼公司法並無相當於「監察人」之概念。對於以公司章程創設監察人之效力如何，並不明確。</p>	<p>公司章程第 27.4 條。</p> <p>復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 28-4 條第 2 項前段規定：「外國發行人應擇一設置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公司已設置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之審計委員會，故無需另設置監察人。因此，前述章程之規定並不包括監察人在內。該差異對於公司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 會計師查核報告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公鑒：

#### 查核意見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 Alchip 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 Alchip 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 Alchip 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 Alchip 集團民國 109 年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 Alchip 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設備之減損評估

如財務報表附註五所述，與晶片生產相關之設備有減損跡象時，依據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減損損失。由於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涉及管理階層對該晶片生命週期及未來之生產數量及市場價格的預估，該等估計之改變對可回收金額有重大影響，可能導致 Alchip 集團需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因此本會計師將設備之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所執行之主要查核因應程序包括評估管理階層對減損跡象評估所考量之內外部資訊；覆核可回收金額決定之方法及管理階層所編製之銷售預測等，以評估管理階層所執行設備減損評估程序之適當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 Alchip 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 Alchip 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Alchip 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 Alchip 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 Alchip 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Alchip 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 Alchip 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儀 雯

王儀雯



會計師 吳 世 宗

吳世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5 日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4,587,817	50	\$ 2,377,250	46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七)	33,084	-	103,208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八)	427,200	5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十)	580,984	6	898,115	17
1200	其他應收款	36,861	1	22,230	-
130X	存貨 (附註十一)	947,774	10	581,577	11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六)	1,050,042	12	82,871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9,678	-	42,99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693,440</u>	<u>84</u>	<u>4,108,247</u>	<u>79</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七)	320,483	4	354,372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三)	814,549	9	389,422	7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四)	107,554	1	110,085	2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十五)	123,696	1	221,553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四)	37,290	1	26,40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968	-	14,98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419,540</u>	<u>16</u>	<u>1,116,819</u>	<u>2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9,112,980</u>	<u>100</u>	<u>\$ 5,225,06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七)	\$ -	-	\$ 15,496	-
2130	合約負債 (附註二二)	3,981,276	44	774,994	15
2170	應付帳款	367,512	4	415,035	8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	514,776	6	474,897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四)	222,040	2	44,984	1
2280	租賃負債 (附註十四)	41,914	-	37,692	1
2313	遞延收入 (附註二一)	598	-	43,95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275	-	8,61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131,391</u>	<u>56</u>	<u>1,815,666</u>	<u>35</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四)	776	-	12,209	-
2580	租賃負債 (附註十四)	71,904	1	73,689	1
2630	遞延收入	20,667	-	21,757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93,347</u>	<u>1</u>	<u>107,655</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5,224,738</u>	<u>57</u>	<u>1,923,321</u>	<u>37</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十九及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620,285	7	606,129	12
3200	資本公積	1,684,359	18	1,534,620	29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7,693	1	67,69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717,862	19	1,097,056	2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785,555	20	1,164,749	22
3400	其他權益	(201,957)	(2)	(3,753)	-
3XXX	權益總計	<u>3,888,242</u>	<u>43</u>	<u>3,301,745</u>	<u>6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9,112,980</u>	<u>100</u>	<u>\$ 5,225,06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關建英



經理人：沈翔霖



會計主管：詹舒媚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161,089	50	\$ 79,295	46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七)	1,162	-	3,443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八)	15,000	5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十)	20,400	6	29,957	17
1200	其他應收款	1,294	1	742	-
130X	存貨 (附註十一)	33,279	10	19,399	11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六)	36,869	12	2,764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042	-	1,43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70,135</u>	<u>84</u>	<u>137,033</u>	<u>79</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七)	11,253	4	11,820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三)	28,601	9	12,989	7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四)	3,776	1	3,672	2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十五)	4,343	1	7,390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四)	1,309	1	881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61	-	50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9,843</u>	<u>16</u>	<u>37,252</u>	<u>2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19,978</u>	<u>100</u>	<u>\$ 174,28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七)	\$ -	-	\$ 517	-
2130	合約負債 (附註二二)	139,792	44	25,850	15
2170	應付帳款	12,904	4	13,844	8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	18,075	6	15,840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四)	7,796	2	1,500	1
2280	租賃負債 (附註十四)	1,472	-	1,257	1
2313	遞延收入 (附註二一)	21	-	1,46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15	-	28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80,175</u>	<u>56</u>	<u>60,562</u>	<u>35</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四)	27	-	407	-
2580	租賃負債 (附註十四)	2,525	1	2,458	1
2630	遞延收入	726	-	726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278</u>	<u>1</u>	<u>3,591</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183,453</u>	<u>57</u>	<u>64,153</u>	<u>37</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十九及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19,512	6	19,034	11
3200	資本公積	54,397	17	49,324	28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799	1	2,79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59,222	19	38,183	2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2,021	20	40,982	24
3400	其他權益	595	-	792	-
3XXX	權益總計	<u>136,525</u>	<u>43</u>	<u>110,132</u>	<u>6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19,978</u>	<u>100</u>	<u>\$ 174,28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關建英



經理人：沈翔霖



會計主管：詹舒媚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美	金	新 台 幣	%	美	金	新 台 幣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二二)	\$ 239,565		\$ 7,078,919	100	\$ 140,138		\$ 4,331,956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二及二三)	161,483		4,771,652	67	88,021		2,720,914	63
5900	營業毛利	78,082		2,307,267	33	52,117		1,611,042	37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5,029		148,607	2	4,468		138,114	3
6200	管理費用	13,055		385,771	6	10,258		317,08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537		784,117	11	22,183		685,741	1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5		1,629	-	1,204		37,227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4,676		1,320,124	19	38,113		1,178,164	27
6900	營業淨利	33,406		987,143	14	14,004		432,878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二三)								
7100	利息收入 (附註二一)	1,140		33,676	-	1,840		56,840	1
7010	其他收入	2,632		77,779	1	1,492		46,17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1		4,449	-	66		2,030	-
7050	財務成本	( 134 )		( 3,954 )	-	( 146 )		( 4,516 )	-
70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450 )		( 13,303 )	-	( 263 )		( 8,123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39		98,647	1	2,989		92,405	2
7900	稅前淨利	36,745		1,085,790	15	16,993		525,283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四)	8,490		250,873	3	2,969		91,771	2
8200	本年度淨利	28,255		834,917	12	14,024		433,512	1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1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換差額	-		( 192,410 )	( 3 )	-		( 83,190 )	( 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8		3,480	-	32		975	-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315 )		( 9,274 )	-	1,086		33,576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 197 )		( 198,204 )	( 3 )	1,118		( 48,639 )	( 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8,058		\$ 636,713	9	\$ 15,142		\$ 384,873	9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8,255		\$ 834,917	12	\$ 14,024		\$ 433,512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8,058		\$ 636,713	9	\$ 15,142		\$ 384,873	9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 0.46		\$ 13.61		\$ 0.23		\$ 7.20	
9810	稀 釋	\$ 0.43		\$ 12.64		\$ 0.22		\$ 6.8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關建英



經理人：沈翔霖



會計主管：詹舒媚





Alchip Technology and its subsidiaries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本公司				盈餘	其他權益	其他項目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A1	\$ 597,731	\$ 1,376,724	\$ 79,636	\$ 1,456,360	\$ 67,693	\$ 821,922	\$ 49,699	\$ 4,813	\$ 2,920,899
B5	-	-	-	-	( 90,685)	( 90,685)	-	-	( 90,685)
N1	-	-	52,884	52,884	-	-	-	-	52,884
K1	8,398	43,702	( 18,326)	25,376	-	-	-	-	33,774
D1	-	-	-	-	433,512	433,512	-	-	433,512
D3	-	-	-	-	-	-	( 82,215)	33,576	( 48,639)
D5	-	-	-	-	433,512	433,512	( 82,215)	33,576	384,873
Z1	606,129	1,420,426	114,194	1,534,620	67,693	1,164,749	( 32,516)	28,763	3,301,745
B5	-	-	-	-	( 214,111)	( 214,111)	-	-	( 214,111)
N1	-	-	79,498	79,498	-	-	-	-	79,498
K1	14,156	111,056	( 40,815)	70,241	-	-	-	-	84,397
D1	-	-	-	-	834,917	834,917	-	-	834,917
D3	-	-	-	-	-	-	( 188,930)	( 9,274)	( 198,204)
D5	-	-	-	-	834,917	834,917	( 188,930)	( 9,274)	636,713
Z1	\$ 620,285	\$ 1,531,482	\$ 152,877	\$ 1,684,359	\$ 67,693	\$ 1,785,555	\$ 221,446	\$ 19,489	\$ 3,888,24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關建英



經理人：沈翔霖



會計主管：詹舒嫻



Alchip Technology and its subsidiaries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千元

代碼	本 公 積 留 盈 餘 計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認 股 權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透 過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總 計	
A1	\$ 18,761	\$ 44,210	\$ 2,578	\$ 46,788	\$ 2,799	\$ 29,873	\$ 95,096
B5	-	-	-	-	-	( 2,915)	( 2,915)
N1	-	-	1,711	1,711	-	-	1,711
K1	273	1,418	( 593)	825	-	-	1,098
D1	-	-	-	-	14,024	14,024	14,024
D3	-	-	-	-	-	32	1,118
D5	-	-	-	-	14,024	32	15,142
Z1	19,034	45,628	3,696	49,324	2,799	40,982	110,132
B5	-	-	-	-	-	( 7,216)	( 7,216)
N1	-	-	2,690	2,690	-	-	2,690
K1	478	3,720	( 1,337)	2,383	-	-	2,861
D1	-	-	-	-	28,255	28,255	28,255
D3	-	-	-	-	-	118	( 315)
D5	-	-	-	-	28,255	118	28,058
Z1	\$ 19,512	\$ 49,348	\$ 5,049	\$ 54,397	\$ 2,799	\$ 62,021	\$ 136,52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關建英



經理人：沈翔霖



會計主管：詹舒嫻

##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及子公司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或美金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美	金	新 台 幣	美	金	新 台 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6,745	\$1,085,790	\$ 16,993	\$ 525,28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及攤銷	36,996	1,093,182	30,045	928,74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05	14,932	1,467	45,350		
A20900	財務成本	134	3,954	146	4,516		
A21200	利息收入	( 1,140)	( 33,676)	( 1,840)	( 56,840)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690	79,498	1,711	52,884		
A22500	處分設備(利益)損失	( 98)	( 2,887)	3	90		
A23100	處分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 120)	( 3,560)	9	271		
A238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511	44,661	( 503)	( 15,556)		
A24100	外幣淨兌換損失(利益)	194	5,817	( 237)	( 7,352)		
A29900	預付款項攤銷	3,865	114,197	3,246	100,32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9,416	278,239	( 9,289)	( 287,13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646)	( 19,099)	( 351)	( 10,846)		
A31200	存 貨	( 15,391)	( 454,794)	( 9,738)	( 301,019)		
A31230	預付款項	( 34,892)	( 1,031,019)	( 2,362)	( 73,01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91	11,586	( 777)	( 24,055)		
A32125	合約負債	113,942	3,366,870	15,530	480,063		
A32150	應付帳款	( 878)	( 25,972)	8,546	264,15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637	166,571	4,292	132,66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172)	( 5,068)	227	7,023		
A32990	遞延收入	( 1,445)	( 42,701)	149	4,60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57,244	4,646,521	57,267	1,770,15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26)	( 3,702)	( 133)	( 4,11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3,001)	( 88,729)	( 3,291)	( 101,66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4,117	4,554,090	53,843	1,664,37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237)	( 125,210)	( 4,702)	( 145,374)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6,405	189,319	1,232	38,068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000)	( 443,235)	( 11,797)	( 364,66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	31,384	970,13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3,339)	( 1,280,628)	( 16,518)	( 510,60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8	4,658	-	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美 金	新 台 幣	美 金	新 台 幣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69)	(\$ 2,063)	(\$ 5)	(\$ 15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11,252)	( 332,481)	( 11,420)	( 352,973)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1,254</u>	<u>37,077</u>	<u>2,296</u>	<u>71,00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66,080</u> )	( <u>1,952,563</u> )	( <u>9,530</u> )	( <u>294,549</u>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529)	( 15,626)	500	15,45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1,430)	( 42,265)	( 1,132)	( 34,991)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 7,216)	( 214,111)	( 2,915)	( 90,685)
C04800	取得員工行使認股權價款	<u>2,861</u>	<u>84,397</u>	<u>1,098</u>	<u>33,774</u>
CCCC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 <u>6,314</u> )	( <u>187,605</u> )	( <u>2,449</u> )	( <u>76,446</u> )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71</u>	( <u>203,355</u> )	<u>247</u>	( <u>58,247</u> )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81,794	2,210,567	42,111	1,235,13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9,295</u>	<u>2,377,250</u>	<u>37,184</u>	<u>1,142,11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1,089</u>	<u>\$4,587,817</u>	<u>\$ 79,295</u>	<u>\$2,377,25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關建英



經理人：沈翔霖



會計主管：詹舒媚



#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及子公司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美金仟元及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以下稱「本公司」) 於 92 年 2 月 27 日註冊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經營研究開發、設計及製造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 (ASIC) 和系統單晶片 (SOC) 及提供相關服務等。

本公司股票自 103 年 10 月 28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

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及日圓。由於本公司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為增加財務報表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新台幣為表達貨幣，其換算方式係資產及負債科目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匯率、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及損益科目按各該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五及六。

### (四)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其中屬於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七)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

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2)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質押定存單）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2)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 (十)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晶圓產品之銷售。合併公司所承諾之商品依交易條件於出貨時或運抵客戶指定地點，客戶取得該商品控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 2. 委託設計收入

合併公司所提供之委託設計服務並未創造對企業具有其他用途之資產，且合併公司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委託設計服務係按產出法依達成之里程碑衡量其完成程度。

#### (十一)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 (十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 (十三)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與生產晶片相關之設備及無形資產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晶片生命週期、未來之生產數量及市場價格的預估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新台幣</u>		
活期存款	\$ 4,582,114	\$ 2,365,883
支票存款	5,301	10,985
零用金	<u>402</u>	<u>382</u>
	<u>\$ 4,587,817</u>	<u>\$ 2,377,250</u>
<u>美金</u>		
活期存款	\$ 160,889	\$ 78,915
支票存款	186	366
零用金	<u>14</u>	<u>14</u>
	<u>\$ 161,089</u>	<u>\$ 79,295</u>

銀行存款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35%	0.01%~1.90%

##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流動</u>		
<u>新台幣</u>		
海外債券投資	<u>\$ 33,084</u>	<u>\$ 103,208</u>
<u>美金</u>		
海外債券投資	<u>\$ 1,162</u>	<u>\$ 3,443</u>
<u>非流動</u>		
<u>新台幣</u>		
海外債券投資	\$ 199,803	\$ 354,372
海外權益投資	<u>120,680</u>	<u>-</u>
	<u>\$ 320,483</u>	<u>\$ 354,372</u>
<u>美金</u>		
海外債券投資	\$ 7,016	\$ 11,820
海外權益投資	<u>4,237</u>	<u>-</u>
	<u>\$ 11,253</u>	<u>\$ 11,820</u>

合併公司於109年12月以人民幣27,707仟元投資昆橋(深圳)半導體科技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致海外權益投資增加120,680仟元(美金4,237仟元)，因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九。

####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u>新 台 幣</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427,200	\$ -
<u>美 金</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15,00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九。

#### 九、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分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新 台 幣	美 金	新 台 幣	美 金
總帳面金額	\$ 279,534	\$ 9,816	\$ 427,200	\$ 15,000
備抵損失	( 66,068)	( 2,320)	-	-
攤銷後成本	213,466	7,496	<u>\$ 427,000</u>	<u>\$ 15,000</u>
公允價值調整	<u>19,421</u>	<u>682</u>		
	<u>\$ 232,887</u>	<u>\$ 8,178</u>		

##### 108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新 台 幣	美 金	新 台 幣	美 金
總帳面金額	\$ 484,330	\$ 16,155	\$ -	\$ -
備抵損失	( 56,603)	( 1,888)	-	-
攤銷後成本	427,727	14,267	<u>\$ -</u>	<u>\$ -</u>
公允價值調整	<u>29,853</u>	<u>996</u>		
	<u>\$ 457,580</u>	<u>\$ 15,263</u>		

合併公司取得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之信用評等資訊，以持續追蹤及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券殖利率曲線及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合併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歷史違約損失率、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合併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正 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意即 Moody's 評等在 B 以上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異 常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意即 Moody's 評等由 B 以上降至 B 以下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增加但未信用減損）
違 約	已有信用減損證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沖 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對回收無法合理預期	直接沖銷

109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等級	預期信用 損失率	總 帳 面 金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新 台 幣	美 金	按 攤 銷 後 成 本 衡 量 新 台 幣	美 金
正 常	0%~2.04%	\$ 209,423	\$ 7,354	\$ 427,200	\$ 15,000
異 常	5.93%	5,665	199	-	-
違 約	100%	64,446	2,263	-	-
沖 銷	-	-	-	-	-

108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等級	預期信用 損失率	總 帳 面 金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新 台 幣	美 金	按 攤 銷 後 成 本 衡 量 新 台 幣	美 金
正 常	0.1%~2.06%	\$ 430,313	\$ 14,353	-	-
異 常	-	-	-	-	-
違 約	100%	54,017	1,802	-	-
沖 銷	-	-	-	-	-

關於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備抵損失變動資訊按信用風險評等等級彙總如下：

	信 正	用 常 異	等 常 違	級 約
<u>新台幣</u>				
109年1月1日餘額	\$ 2,586	\$ -	\$ 54,017	
年初已認列債務工具之信用 等級變動				
— 正常轉為異常(一)	( 411)	12,343	-	
— 異常轉為違約(一)	-	( 12,168)	13,625	
除 列	( 544)	-	-	
風險參數改變	( 395)	-	-	
匯率及其他變動	41	170	( 3,19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277</u>	<u>\$ 345</u>	<u>\$ 64,446</u>	
108年1月1日餘額	\$ 3,348	\$ -	\$ 46,741	
購入新債務工具	1,379	-	-	
除 列	( 171)	-	-	
風險參數改變(二)	-	-	8,632	
匯率及其他變動	( 1,970)	-	( 1,35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586</u>	<u>\$ -</u>	<u>\$ 54,017</u>	
<u>美金</u>				
109年1月1日餘額	\$ 86	\$ -	\$ 1,802	
年初已認列債務工具之信用 等級變動				
— 正常轉為異常(一)	( 14)	417	-	
— 異常轉為違約(一)	-	( 405)	461	
除 列	( 18)	-	-	
風險參數改變	( 13)	-	-	
匯率及其他變動	4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5</u>	<u>\$ 12</u>	<u>\$ 2,263</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9	\$ -	\$ 1,522	
購入新債務工具	45	-	-	
除 列	( 6)	-	-	
風險參數改變(二)	-	-	280	
匯率及其他變動	( 62)	-	-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86</u>	<u>\$ -</u>	<u>\$ 1,802</u>	

(一) 合併公司所持有 Virgin Australia Holdings Ltd 所發行之債券因於 109 年第 2 季信用評等降至 B 以下，且發行公司宣告進行債務重整，合併公司將其信用等級由正常轉為異常，致異常信用等級之備抵損失增加 12,168 仟元（美金 405 仟元），惟評等機構於 109 年第 4 季停止提供信用評等，且發行公司暫停付息，故合併公司又將其信用等級從異常轉為違約，致違約信用等級之備抵損失增加為 13,625 仟元（美金 461 仟元）。

(二) 合併公司所持有 China Energy Reserve and Chemicals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所發行之債券，108 年第 1 季起因利息償付計畫改變而暫停付息，合併公司調增預期信用損失率，致違約信用等級之備抵損失增加 8,632 仟元（美金 280 仟元）。

#### 十、應收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新台幣</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620,815	\$ 938,391
減：備抵損失	( <u>39,831</u> )	( <u>40,276</u> )
	<u>\$ 580,984</u>	<u>\$ 898,115</u>
<u>美金</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21,798	\$ 31,300
減：備抵損失	( <u>1,398</u> )	( <u>1,343</u> )
	<u>\$ 20,400</u>	<u>\$ 29,957</u>

合併公司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主要介於 7 天至 90 天。合併公司係依客戶財務狀況及歷史收款紀錄給予授信天數。並於必要情形下要求客戶預付款項，以降低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失業率及產業展望。由於合併公司之不同地區客戶群之損失型態各異，合併公司依授信天數及客戶所在地區國別區分客戶群，再以公司型態分為公開及非公開發行公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新台幣</u>		
0~60天	\$ 582,652	\$ 649,064
61~120天	-	188,514
121天以上	<u>38,163</u>	<u>100,813</u>
合計	<u>\$ 620,815</u>	<u>\$ 938,391</u>
<u>美金</u>		
0~60天	\$ 20,458	\$ 21,650
61~120天	-	6,288
121天以上	<u>1,340</u>	<u>3,362</u>
合計	<u>\$ 21,798</u>	<u>\$ 31,30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u>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u>	<u>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u>
<u>新台幣</u>		
期初餘額	\$ 40,276	\$ 5,606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1,629	35,887
外幣換算差額	( <u>2,074</u> )	( <u>1,217</u> )
期末餘額	<u>\$ 39,831</u>	<u>\$ 40,276</u>
<u>美金</u>		
期初餘額	\$ 1,343	\$ 182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u>55</u>	<u>1,161</u>
期末餘額	<u>\$ 1,398</u>	<u>\$ 1,343</u>

#### 十一、存貨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新台幣</u>		
製成品	\$ 49,447	\$ 91,077
在製品	896,281	482,923
原料	<u>2,046</u>	<u>7,577</u>
	<u>\$ 947,774</u>	<u>\$ 581,57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美 金		
製 成 品	\$ 1,736	\$ 3,038
在 製 品	31,471	16,108
原 料	72	253
	<u>\$ 33,279</u>	<u>\$ 19,399</u>

109 及 108 年度與晶片製造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840,160 仟元 (美金 129,959 仟元) 及 1,967,680 仟元 (美金 63,654 仟元)。

109 及 108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44,661 仟元 (美金 1,511 仟元) 及存貨回升利益 15,556 仟元 (美金 503 仟元)。

## 十二、子公司

###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9年 12月31日	108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註冊於香港) (以下簡稱 Alchip HK)	一般投資	100%	100%	
	AlChip Technologies, Inc. (註冊於美國) (以下簡稱 Alchip USA)	提供 ASIC 及 SOC 銷售	100%	100%	
	Alchip Technologies, KK (註冊於日本) (以下簡稱 Alchip KK)	提供 ASIC 及 SOC 銷售	100%	100%	
	世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註冊於台灣)	提供 ASIC 及 SOC 服務	100%	100%	
	Alchip Investment Inc. (註冊於英屬維京群島) (以下簡稱 Alchip BVI)	一般投資	100%	100%	
Alchip HK	世芯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註冊於中國) (以下簡稱世芯上海)	研究、開發及設計 ASIC 及 SOC 並提供相關服務與銷售	100%	100%	
	世芯電子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註冊於中國) (以下簡稱世芯無錫)	研究、開發及設計 ASIC 及 SOC 並提供相關服務	100%	100%	
	捷芯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註冊於中國) (以下簡稱世芯合肥)	研究、開發及設計 ASIC 及 SOC 並提供相關服務	100%	100%	
	濟南世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註冊於中國) (以下簡稱世芯濟南)	研究、開發及設計 ASIC 及 SOC 並提供相關服務	100%	100%	
	世芯電子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註冊於中國) (以下簡稱世芯廣州)	研究、開發及設計 ASIC 及 SOC 並提供相關服務	100%	-	於 109 年 6 月 設立。

### (二) 未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電腦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運輸設備	合計
<b>新台幣</b>						
<b>成本</b>						
108年1月1日餘額	\$ 2,411,733	\$ 142,144	\$ 17,799	\$ 36,734	\$ 6,975	\$ 2,615,385
增 添	521,336	12,940	674	-	-	534,950
處分及報廢	-	( 1,342)	( 288)	-	-	( 1,630)
淨兌換差額	( 73,430)	( 3,615)	( 365)	( 879)	( 167)	( 78,45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859,639</u>	<u>\$ 150,127</u>	<u>\$ 17,820</u>	<u>\$ 35,855</u>	<u>\$ 6,808</u>	<u>\$ 3,070,249</u>
<b>累計折舊</b>						
108年1月1日餘額	(\$ 2,170,102)	(\$ 96,600)	(\$ 9,498)	(\$ 19,746)	(\$ 2,603)	(\$ 2,298,549)
折舊費用	( 423,885)	( 16,101)	( 2,557)	( 8,526)	( 1,178)	( 452,247)
處分及報廢	-	1,280	254	-	-	1,534
淨兌換差額	64,710	2,626	272	729	98	68,43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529,277)</u>	<u>(\$ 108,795)</u>	<u>(\$ 11,529)</u>	<u>(\$ 27,543)</u>	<u>(\$ 3,683)</u>	<u>(\$ 2,680,827)</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330,362</u>	<u>\$ 41,332</u>	<u>\$ 6,291</u>	<u>\$ 8,312</u>	<u>\$ 3,125</u>	<u>\$ 389,422</u>
<b>成本</b>						
109年1月1日餘額	\$ 2,859,639	\$ 150,127	\$ 17,820	\$ 35,855	\$ 6,808	\$ 3,070,249
增 添	1,124,641	135,838	400	5,844	-	1,266,723
處分及報廢	( 3,469)	( 19,975)	-	-	-	( 23,444)
淨兌換差額	( 183,637)	( 11,266)	( 668)	( 2,005)	( 341)	( 197,917)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797,174</u>	<u>\$ 254,724</u>	<u>\$ 17,552</u>	<u>\$ 39,694</u>	<u>\$ 6,467</u>	<u>\$ 4,115,611</u>
<b>累計折舊</b>						
109年1月1日餘額	(\$ 2,529,277)	(\$ 108,795)	(\$ 11,529)	(\$ 27,543)	(\$ 3,683)	(\$ 2,680,827)
折舊費用	( 767,599)	( 27,129)	( 1,633)	( 6,473)	( 962)	( 803,796)
處分及報廢	3,469	18,204	-	-	-	21,673
淨兌換差額	154,193	5,340	524	1,612	219	161,88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139,214)</u>	<u>(\$ 112,380)</u>	<u>(\$ 12,638)</u>	<u>(\$ 32,404)</u>	<u>(\$ 4,426)</u>	<u>(\$ 3,301,062)</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657,960</u>	<u>\$ 142,344</u>	<u>\$ 4,914</u>	<u>\$ 7,290</u>	<u>\$ 2,041</u>	<u>\$ 814,549</u>
<b>美金</b>						
<b>成本</b>						
108年1月1日餘額	\$ 78,520	\$ 4,627	\$ 579	\$ 1,196	\$ 227	\$ 85,149
增 添	16,865	419	22	-	-	17,306
處分及報廢	-	( 43)	( 9)	-	-	( 52)
淨兌換差額	-	3	2	-	-	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95,385</u>	<u>\$ 5,006</u>	<u>\$ 594</u>	<u>\$ 1,196</u>	<u>\$ 227</u>	<u>\$ 102,408</u>
<b>累計折舊</b>						
108年1月1日餘額	(\$ 70,652)	(\$ 3,145)	(\$ 309)	(\$ 643)	(\$ 85)	(\$ 74,834)
折舊費用	( 13,712)	( 521)	( 83)	( 276)	( 38)	( 14,630)
處分及報廢	-	41	8	-	-	49
淨兌換差額	1	( 4)	( 1)	-	-	( 4)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84,363)</u>	<u>(\$ 3,629)</u>	<u>(\$ 385)</u>	<u>(\$ 919)</u>	<u>(\$ 123)</u>	<u>(\$ 89,419)</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11,022</u>	<u>\$ 1,377</u>	<u>\$ 209</u>	<u>\$ 277</u>	<u>\$ 104</u>	<u>\$ 12,989</u>
<b>成本</b>						
109年1月1日餘額	\$ 95,385	\$ 5,006	\$ 594	\$ 1,196	\$ 227	\$ 102,408
增 添	38,060	4,597	14	198	-	42,869
處分及報廢	( 117)	( 676)	-	-	-	( 793)
淨兌換差額	-	17	8	-	-	25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33,328</u>	<u>\$ 8,944</u>	<u>\$ 616</u>	<u>\$ 1,394</u>	<u>\$ 227</u>	<u>\$ 144,509</u>
<b>累計折舊</b>						
109年1月1日餘額	(\$ 84,363)	(\$ 3,629)	(\$ 385)	(\$ 919)	(\$ 123)	(\$ 89,419)
折舊費用	( 25,977)	( 918)	( 55)	( 219)	( 33)	( 27,202)
處分及報廢	117	616	-	-	-	733
淨兌換差額	( 2)	( 15)	( 4)	-	1	( 2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10,225)</u>	<u>(\$ 3,946)</u>	<u>(\$ 444)</u>	<u>(\$ 1,138)</u>	<u>(\$ 155)</u>	<u>(\$ 115,908)</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23,103</u>	<u>\$ 4,998</u>	<u>\$ 172</u>	<u>\$ 256</u>	<u>\$ 72</u>	<u>\$ 28,601</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機器設備	1至5年
電腦設備	3至5年
辦公設備	3至5年
租賃改良	1至5年
運輸設備	5年

#### 十四、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新台幣	美金	新台幣	美金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07,554	\$ 3,776	\$ 109,923	\$ 3,667
運輸設備	-	-	162	5
	<u>\$ 107,554</u>	<u>\$ 3,776</u>	<u>\$ 110,085</u>	<u>\$ 3,672</u>
	109年度		108年度	
	新台幣	美金	新台幣	美金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46,356</u>	<u>\$ 1,569</u>	<u>\$ 9,775</u>	<u>\$ 31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40,256	\$ 1,362	\$ 37,365	\$ 1,209
運輸設備	159	6	167	5
	<u>\$ 40,415</u>	<u>\$ 1,368</u>	<u>\$ 37,532</u>	<u>\$ 1,214</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新台幣	美金	新台幣	美金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41,914</u>	<u>\$ 1,472</u>	<u>\$ 37,692</u>	<u>\$ 1,257</u>
非流動	<u>\$ 71,904</u>	<u>\$ 2,525</u>	<u>\$ 73,689</u>	<u>\$ 2,45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建築物	0.98%~5.50%	0.98%~5.50%
運輸設備	-	3.0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2~1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新 台 幣	美 金	新 台 幣	美 金
短期租賃費用	\$ 13,007	\$ 440	\$ 11,254	\$ 364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 量中之變動租賃 給付費用	\$ 62,969	\$ 2,131	\$ -	\$ -
租賃之現金(流出) 總額	(\$ 121,943)	(\$ 4,127)	(\$ 50,363)	(\$ 1,629)

十五、無形資產

	<u>矽 智 財 權</u>	<u>電腦軟體成本</u>	<u>合 計</u>
<u>新 台 幣</u>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959,152	\$ 14,806	\$ 973,958
取 得	513,864	5,845	519,709
處分及報廢	793	-	( 793)
淨兌換差額	( 38,421)	( 531)	( 38,952)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433,802</u>	<u>\$ 20,120</u>	<u>\$ 1,453,922</u>
<u>累計攤銷</u>			
108年1月1日餘額	(\$ 813,575)	(\$ 13,624)	(\$ 827,199)
攤銷費用	( 437,901)	( 1,068)	( 438,969)
處分及報廢	793	-	793
淨兌換差額	32,648	358	33,00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218,035)</u>	<u>(\$ 14,334)</u>	<u>(\$ 1,232,369)</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215,767</u>	<u>\$ 5,786</u>	<u>\$ 221,553</u>

(接次頁)

(承前頁)

	矽 智 財 權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合 計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1,433,802	\$ 20,120	\$ 1,453,922
取 得	154,865	3,313	158,178
處分及報廢	-	-	-
淨兌換差額	( 75,868)	( 1,126)	( 76,994)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2,799</u>	<u>\$ 22,307</u>	<u>\$ 1,535,106</u>
<u>累計攤銷</u>			
109年1月1日餘額	(\$ 1,218,035)	(\$ 14,334)	(\$ 1,232,369)
攤銷費用	( 246,007)	( 2,964)	( 248,971)
處分及報廢			
淨兌換差額	69,105	825	69,93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394,937)</u>	<u>(\$ 16,473)</u>	<u>(\$ 1,411,410)</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117,862</u>	<u>\$ 5,834</u>	<u>\$ 123,696</u>
<u>美 金</u>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31,229	\$ 481	\$ 31,710
取 得	16,624	189	16,813
處分及報廢	( 26)	-	( 2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7,827</u>	<u>\$ 670</u>	<u>\$ 48,497</u>
<u>累計攤銷</u>			
108年1月1日餘額	(\$ 26,488)	(\$ 444)	(\$ 26,932)
攤銷費用	( 14,166)	( 35)	( 14,201)
處分及報廢	26	-	2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0,628)</u>	<u>(\$ 479)</u>	<u>(\$ 41,107)</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7,199</u>	<u>\$ 191</u>	<u>\$ 7,390</u>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47,827	\$ 670	\$ 48,497
取 得	5,240	113	5,353
處分及報廢	-	-	-
淨兌換差額	51	-	5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53,118</u>	<u>\$ 783</u>	<u>\$ 53,901</u>

(接次頁)

(承前頁)

	矽智財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計
<u>累計攤銷</u>			
109年1月1日餘額	(\$ 40,628)	(\$ 479)	(\$ 41,107)
攤銷費用	( 8,327)	( 99)	( 8,426)
處分及報廢	-	-	-
淨兌換差額	( 25)	-	( 25)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8,980)</u>	<u>(\$ 578)</u>	<u>(\$ 49,558)</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4,138</u>	<u>\$ 205</u>	<u>\$ 4,343</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矽智財權	1至2年
電腦軟體成本	3至5年

#### 十六、預付款項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新台幣</u>		
預付原料款	\$ 864,211	\$ 9,242
預付矽智財權	111,395	28,353
預付設計軟體使用費	61,276	31,932
其他	13,160	13,344
	<u>\$ 1,050,042</u>	<u>\$ 82,871</u>
<u>美金</u>		
預付原料款	\$ 30,344	\$ 308
預付矽智財權	3,912	946
預付設計軟體使用費	2,152	1,065
其他	461	445
	<u>\$ 36,869</u>	<u>\$ 2,764</u>

#### 十七、短期借款

係向 Morgan Stanley Asia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ngapore Branch (Morgan Stanley) 融資借入之款項，依合約規定，借款利率為 Open Fed Fund+110bps (109 年上半年度利率區間為 2.23% 至 3.44%)，另合併公司於 Morgan Stanley 帳戶持有之淨資產 (債券扣除借款金額) 需高於最低保證成數。合併公司已於 109 年 5 月償還全數借款。

## 十八、其他應付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新台幣</u>		
應付薪資及年獎	\$ 316,594	\$ 201,427
應付矽智財權	87,779	180,338
應付勞務費	25,401	6,564
應付營業稅	23,507	110
應付技術服務費	18,983	20,688
應付設備款	9,283	23,845
其 他	<u>33,229</u>	<u>41,925</u>
	<u>\$ 514,776</u>	<u>\$ 474,897</u>
<u>美 金</u>		
應付薪資及年獎	\$ 11,116	\$ 6,719
應付矽智財權	3,082	6,015
應付勞務費	892	219
應付營業稅	825	4
應付技術服務費	667	690
應付設備款	326	795
其 他	<u>1,167</u>	<u>1,398</u>
	<u>\$ 18,075</u>	<u>\$ 15,840</u>

## 十九、權益

### (一) 股 本

#### 普 通 股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新台幣)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2,029</u>	<u>60,613</u>
已發行股本		
新台幣	<u>\$ 620,285</u>	<u>\$ 606,129</u>
美 金	<u>\$ 19,512</u>	<u>\$ 19,03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股本變動主要係因員工執行認股權。

##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應依法提撥應繳納之稅款並就年度淨利先彌補歷年虧損。其次，依公開發行公司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股利總額至少應為當年度盈餘扣除上述規定之 10%，其中現金股利發放總額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 10%，最高以 100% 為上限。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1 日及 108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8年度			
	盈餘分配案 (仟元)		每股股利 (元)	
	美	金新台幣	美	金新台幣
現金股利	\$ 7,216	\$214,111	\$ 0.119	\$ 3.504

	107年度			
	盈餘分配案 (仟元)		每股股利 (元)	
	美	金新台幣	美	金新台幣
現金股利	\$ 2,915	\$ 90,685	\$ 0.049	\$ 1.516

本公司 110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年度			
	盈餘分配案 (仟元)		每股股利 (元)	
	美	金新台幣	美	金新台幣
現金股利	<u>\$ 16,810</u>	<u>\$474,717</u>	\$ 0.241	\$ 6.8
特別盈餘公積	<u>\$ 4,749</u>	<u>\$134,265</u>		

有關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0 年 6 月 1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三)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保留盈餘增加 63,380 仟元 (美金 3,221 仟元)，其中 67,693 仟元 (美金 2,799 仟元) 係因累積換算調整數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故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該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並未改變。

##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本公司及子公司認股權計劃

依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規定，每一單位員工認股權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分)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 50% 之認股權，其後每年既得四分之一。

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9年度		108年度	
	單位(股)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新台幣元)	單位(股)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新台幣元)
年初流通在外	6,205,391	\$ 77	5,963,413	\$ 66
本年度給與	1,700,000	469	1,700,000	97
本年度執行	( 1,415,531)	57	( 839,834)	40
本年度失效	( 79,100)	106	( 618,188)	64
年底流通在外	<u>6,410,760</u>	185	<u>6,205,391</u>	77
年底可執行	<u>1,925,185</u>	64	<u>1,763,391</u>	48
本年度給與之總股數				
平均公允價值(新台幣元)	<u>\$ 248</u>		<u>\$ 50</u>	

於 109 及 108 年度行使之員工認股權，其於行使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408 元及 128 元。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 (新台幣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 約期限(年)	執行價格 (新台幣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 約期限(年)
\$ 25.0	5.87	\$ 25.0	6.87
37.2	5.18	37.2	6.18
41.1	6.19	41.1	7.19
56.5	4.32	56.5	5.32
74.4	8.39	74.4	9.39
75.1	8.22	75.1	9.22
76.8	6.93	76.8	7.93
83.2	6.91	77.8	0.19
87.4	7.73	83.2	7.92
95.4	7.11	87.4	8.73
95.7	8.61	95.4	8.11
97.7	7.02	95.7	9.61
117.7	7.25	97.7	8.02
121.6	7.61	117.7	8.25
123.6	7.30	121.6	8.62
185.5	8.86	123.6	8.30
206.0	8.90	185.5	9.86
208.0	9.14	206.0	9.90
269.0	9.33		
340.5	9.46		
595.6	9.59		
588.0	9.96		

本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間所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各給予日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9年12月15日	109年7月31日	109年6月15日	109年4月28日	109年2月18日
給與日股價	588元	599元	342.5元	269元	208元
執行價格	588元	599元	342.5元	269元	208元
預期波動率	57.02%~57.15%	56.14%	55.26%	55.68%	54.57%
存續期間	6年~7年	6年~7年	6年~7年	6年~7年	6年~7年
預期股利率	-	-	-	-	-
無風險利率	0.22%~0.26%	0.38%~0.41%	0.42%~0.45%	0.45%~0.48%	0.55%~0.56%

	108年11月22日	108年11月7日	108年8月7日	108年5月20日	108年3月19日
給與日股價	206元	185.5元	97.20元	75.60元	76.30元
執行價格	206元	185.5元	97.20元	75.60元	76.30元
預期波動率	54.05%	53.78%	53.45%	53.97%	54.35%
存續期間	6年~7年	6年~7年	6年~7年	6年~7年	6年~7年
預期股利率	-	-	-	-	-
無風險利率	0.62%~0.64%	0.62%~0.65%	0.60%~0.62%	0.63%~0.66%	0.69%~0.72%

109 及 108 年度因上述認股權計畫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79,498 仟元（美金 2,690 仟元）及 52,884 仟元（美金 1,711 仟元）。

## 二一、政府補助

本公司之子公司捷芯科技（合肥）有限公司於 106 年 4 月與合肥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招商局簽訂「高端 SoC 芯片設計服務平台建設」專項財政扶持資金協議書，協議之項目建設期間為 106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依該協議規定，補助款先行預撥人民幣 10,000 仟元，再依據考評情況確定給予補助款之具體金額，倘績效目標經招商局考評後不符合該協議所規定之達成指標，除須返還原預撥資金外另須加計利息。該公司需達成企業績效目標如下：

### (一) 投資項目

1. 固定資產投資人民幣 20,000 仟元；
2. 項目建設期間累計研發投入人民幣 60,000 仟元。

### (二) 創新產出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專利申請量累計不少於 6 個。

招商局已公告審核結果並確認最終補助金額為人民幣 7,140 仟元，故合併公司於 109 年認列補助 30,780 仟元（美金 1,042 仟元）。

## 二二、收 入

### (一)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合併公司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 109 及 108 年度認列於營業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674,748 仟元（美金 22,835 仟元）及 232,865 仟元（美金 7,533 仟元）。

###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u>產 品 別</u>	109年度		108年度	
	新	台 幣 美 金	新	台 幣 美 金
ASIC 及晶圓產品	\$6,903,529	\$ 233,630	\$4,314,253	\$ 139,566
委託設計服務收入	169,578	5,739	13,372	433
其 他	<u>5,812</u>	<u>196</u>	<u>4,331</u>	<u>139</u>
	<u>\$7,078,919</u>	<u>\$ 239,565</u>	<u>\$4,331,956</u>	<u>\$ 140,138</u>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度		108年度	
	新台幣	美金	新台幣	美金
<u>主要地區市場別</u>				
中國	\$4,563,634	\$ 154,443	\$2,611,565	\$ 84,484
日本	1,041,424	35,244	758,097	24,524
美國	672,600	22,762	644,164	20,839
歐洲	505,645	17,112	53,608	1,734
台灣	290,651	9,836	260,117	8,415
其他	4,965	168	4,405	142
	<u>\$7,078,919</u>	<u>\$ 239,565</u>	<u>\$4,331,956</u>	<u>\$ 140,138</u>
<u>產品應用別</u>				
高效能運算	\$5,401,830	\$ 182,809	\$2,590,962	\$ 83,817
利基市場	781,809	26,458	796,781	25,776
通訊網路	592,184	20,041	558,504	18,067
消費性電子	303,096	10,257	385,709	12,478
	<u>\$7,078,919</u>	<u>\$ 239,565</u>	<u>\$4,331,956</u>	<u>\$ 140,138</u>
<u>製程別</u>				
6奈米	\$ 24,821	\$ 840	\$ -	\$ -
7奈米	1,917,140	64,880	860,374	27,833
12奈米	697,416	23,602	315,520	10,207
16奈米	3,006,316	101,740	1,427,610	46,183
28奈米	964,274	32,633	1,253,914	40,564
40奈米	329,709	11,158	264,483	8,556
55奈米以上	125,617	4,251	205,445	6,646
其他	13,626	461	4,610	149
	<u>\$7,078,919</u>	<u>\$ 239,565</u>	<u>\$4,331,956</u>	<u>\$ 140,138</u>

### 二三、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 (一)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u>新台幣</u>		
銀行存款	\$ 18,579	\$ 26,8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3,154	23,06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5	6,550
其他	438	406
	<u>\$ 33,676</u>	<u>\$ 56,84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度	108年度
<u>美 金</u>		
銀行存款	\$ 629	\$ 8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445	7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1	212
其 他	15	14
	<u>\$ 1,140</u>	<u>\$ 1,840</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u>新 台 幣</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1,259)	\$ 2,479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3,560	( 271)
處分設備淨利益(損失)	2,887	( 90)
其 他	( 739)	( 88)
	<u>\$ 4,449</u>	<u>\$ 2,030</u>
<u>美 金</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42)	\$ 81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120	( 9)
處分設備淨利益(損失)	98	( 3)
其 他	( 25)	( 3)
	<u>\$ 151</u>	<u>\$ 66</u>

(三)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u>新 台 幣</u>		
租賃負債之利息	\$ 3,702	\$ 4,118
銀行借款利息	252	398
	<u>\$ 3,954</u>	<u>\$ 4,516</u>
<u>美 金</u>		
租賃負債之利息	\$ 126	\$ 133
銀行借款利息	8	13
	<u>\$ 134</u>	<u>\$ 146</u>

(四) 折舊及攤銷

	109年度	108年度
<u>新台幣</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03,796	\$ 452,247
使用權資產	40,415	37,532
無形資產	<u>248,971</u>	<u>438,969</u>
	<u>\$ 1,093,182</u>	<u>\$ 928,74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67,304	\$ 421,823
營業費用	<u>76,907</u>	<u>67,956</u>
	<u>\$ 844,211</u>	<u>\$ 489,77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46,104	\$ 437,980
營業費用	<u>2,867</u>	<u>989</u>
	<u>\$ 248,971</u>	<u>\$ 438,969</u>
<u>美金</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202	\$ 14,630
使用權資產	1,368	1,214
無形資產	<u>8,426</u>	<u>14,201</u>
	<u>\$ 36,996</u>	<u>\$ 30,04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5,967	\$ 13,646
營業費用	<u>2,603</u>	<u>2,198</u>
	<u>\$ 28,570</u>	<u>\$ 15,84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329	\$ 14,169
營業費用	<u>97</u>	<u>32</u>
	<u>\$ 8,426</u>	<u>\$ 14,20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u>新台幣</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8,034	\$ 41,887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十)	79,498	52,884
其他員工福利	<u>842,562</u>	<u>711,575</u>
	<u>\$ 940,094</u>	<u>\$ 806,34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218	\$ 11,748
營業費用	<u>926,876</u>	<u>794,598</u>
	<u>\$ 940,094</u>	<u>\$ 806,346</u>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度	108年度
美金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610	\$ 1,354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十)	2,690	1,711
其他員工福利	<u>28,514</u>	<u>23,019</u>
	<u>\$ 31,814</u>	<u>\$ 26,08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47	\$ 379
營業費用	<u>31,367</u>	<u>25,705</u>
	<u>\$ 31,814</u>	<u>\$ 26,084</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經董事會決議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9 年度	
		現金 (美金)	現金 (新台幣)
員工酬勞	8%	\$ 3,266	\$ 96,515
董事酬勞	2%	<u>817</u>	<u>24,128</u>
		<u>\$ 4,083</u>	<u>\$ 120,643</u>

	估列比例	108 年度	
		現金 (美金)	現金 (新台幣)
員工酬勞	8%	\$ 1,510	\$ 46,692
董事酬勞	2%	<u>378</u>	<u>11,673</u>
		<u>\$ 1,888</u>	<u>\$ 58,365</u>
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u>\$ 1,888</u>	<u>\$ 58,365</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美	金	新	台	美	金	新	台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9,284	\$	274,335	\$	2,762	\$	85,372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4</u>		<u>435</u>	(	<u>130</u> )	(	<u>4,032</u> )
		<u>9,298</u>		<u>274,770</u>		<u>2,632</u>		<u>81,340</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35)	(	24,686)		337		10,43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7</u>		<u>789</u>		<u>-</u>		<u>-</u>
	(	<u>808</u> )	(	<u>23,897</u> )		<u>337</u>		<u>10,43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u>8,490</u>	\$	<u>250,873</u>	\$	<u>2,969</u>	\$	<u>91,77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美	金	新	台	美	金	新	台
稅前淨利	\$	36,745	\$	1,085,790	\$	16,993	\$	525,283
稅前淨利按各轄區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8,615		254,559		3,050		94,284
永久性差異	(	637)	(	18,820)	(	117)	(	3,60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暫時性差異		471		13,910		166		5,12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41</u>		<u>1,224</u>	(	<u>130</u> )	(	<u>4,032</u>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u>8,490</u>	\$	<u>250,873</u>	\$	<u>2,969</u>	\$	<u>91,771</u>

依據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 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 5%，除世芯上海 108 至 110 年度適用中國高新技術企業優惠稅率 15% 外，其餘中國大陸子公司均取得企業所得稅租稅優惠二免三減半，無錫之子公司適用之稅率按 25% 法定稅率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濟南及合肥之子公司則係免徵企業所得稅。日本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各項稅率約為 37%。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新台幣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兌換差額</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1,147	\$ 8,932	(\$ 881)	\$ 19,198
無形資產	-	6,126	( 221)	5,905
未實現兌換損益	<u>2,068</u>	<u>2,395</u>	( <u>190</u> )	<u>4,273</u>
	13,215	17,453	( 1,292)	29,376
虧損扣抵	<u>13,185</u>	( <u>4,785</u> )	( <u>486</u> )	<u>7,914</u>
	<u>\$ 26,400</u>	<u>\$ 12,668</u>	<u>(\$ 1,778)</u>	<u>\$ 37,29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兌換差額</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無形資產	<u>\$ 12,209</u>	( <u>\$ 11,229</u> )	( <u>\$ 204</u> )	<u>\$ 776</u>

美金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兌換差額</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372	\$ 302	\$ -	\$ 674
無形資產	-	207	-	207
未實現兌換損益	<u>69</u>	<u>81</u>	-	<u>150</u>
	441	590	-	1,031
虧損扣抵	<u>440</u>	( <u>162</u> )	-	<u>278</u>
	<u>\$ 881</u>	<u>\$ 428</u>	<u>\$ -</u>	<u>\$ 1,30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兌換差額</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無形資產	<u>\$ 407</u>	( <u>\$ 380</u> )	<u>\$ -</u>	<u>\$ 27</u>

108 年度

新台幣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4,512	(\$ 3,111)	(\$ 254)	\$ 11,147
未實現兌換損益	<u>385</u>	<u>1,745</u>	<u>(62)</u>	<u>2,068</u>
	14,897	( 1,366)	( 316)	13,215
虧損扣抵	<u>19,992</u>	<u>( 6,527)</u>	<u>( 280)</u>	<u>13,185</u>
	<u>\$ 34,889</u>	<u>(\$ 7,893)</u>	<u>(\$ 596)</u>	<u>\$ 26,40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無形資產	<u>\$ 9,986</u>	<u>\$ 2,538</u>	<u>(\$ 315)</u>	<u>\$ 12,209</u>

美金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472	(\$ 100)	\$ -	\$ 372
未實現兌換損益	<u>13</u>	<u>56</u>	<u>-</u>	<u>69</u>
	485	( 44)	-	441
虧損扣抵	<u>651</u>	<u>( 211)</u>	<u>-</u>	<u>440</u>
	<u>\$ 1,136</u>	<u>(\$ 255)</u>	<u>\$ -</u>	<u>\$ 88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無形資產	<u>\$ 325</u>	<u>\$ 82</u>	<u>\$ -</u>	<u>\$ 407</u>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子公司世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英屬開曼群島商世芯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 107 年度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其核定與申報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美 金	新 台 幣	美 金	新 台 幣
基本每股盈餘	<u>\$ 0.46</u>	<u>\$ 13.61</u>	<u>\$ 0.23</u>	<u>\$ 7.20</u>
稀釋每股盈餘	<u>\$ 0.43</u>	<u>\$ 12.64</u>	<u>\$ 0.22</u>	<u>\$ 6.89</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美	金新台幣	美	金新台幣
本年度淨利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8,255	\$834,917	\$ 14,024	\$433,512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28,255	\$834,917	\$ 14,024	\$433,512

單位：仟股

股數	109年度		108年度	
	美	金新台幣	美	金新台幣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1,340		60,17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4,546		2,477
員工酬勞		184		26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6,070		62,920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六、現金流量資訊

### 非現金交易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美	金新台幣	美	金新台幣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42,869	\$ 1,266,723	\$ 17,306	\$ 534,950
應付設備款變動數	469	14,562	( 789)	( 23,639)
應付租賃款變動數	1	34	1	31
淨兌換差額	-	( 691)	-	( 73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43,339	\$ 1,280,628	\$ 16,518	\$ 510,604
無形資產增加數	\$ 5,353	\$ 158,178	\$ 16,813	\$ 519,709
預付款項變動數	2,966	83,042	( 419)	( 13,572)
其他應付帳款變動數	2,933	92,559	( 4,974)	( 148,374)
淨兌換差額	-	( 1,298)	-	( 4,779)
取得無形資產支付現金數	\$ 11,252	\$ 332,481	\$ 11,420	\$ 352,984

##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係採無晶圓廠營運模式，目前及未來重大資本支出主要為機器設備及矽智財權。故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所營事業的規模以及產業未來之成長與發展，以設定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合併公司定期審慎評估資本風險管理政策，並以穩健保守為原則。

## 二八、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於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故以其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基礎。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及權益工具之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別屬第 2 級及第 3 級。

####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融工具類別</u>	<u>評價技術及輸入值</u>
國外公司債券投資	整合各該公司債於各證券交易市場參與者之報價或成交價格調整而得

####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合併公司對國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之決定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淨值及其可觀察公司之財務暨營業狀況決定。

109 及 108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新台幣</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5,646,538	\$ 3,310,1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232,887	457,580
權益工具投資	120,680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542,187	703,891
<u>美金</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198,264	110,4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8,178	15,263
權益工具投資	4,237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19,038	23,47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利率風險（參閱下述(2)）。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以美金及日圓為功能性貨幣，所持有之其他貨幣係做為支付各子（分）公司員工薪資及營業費用，故無重大的匯率波動風險。然由於本公司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預料未來可能因發放新台幣股利予國內投資人或在國內籌資取得新台幣資金後必須兌換為美金使用時，將產生美元對台幣的匯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財務部門可能採取之因應措施如下：

- A. 財務人員依據匯率未來走勢於適當時機維持適當之外匯部位，以提供集團內各子公司之營運所需，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獲利之影響。
- B. 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監控外匯市場之變化，以供相關主管人員充分掌握匯率變動趨勢，若因應偶發收付款幣別改變之情事可即時進行適當調節。
- C. 對貨幣風險採取自然沖銷原則（即外銷與進口多以美元報價），並視需要在適當時機運用遠期外匯合約以及舉借外幣債務等方式，以降低匯兌變化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人民幣及美金匯率波動影響。

下表說明當美金及日圓（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貶值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

表示當美金及日圓（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美金及日圓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單位：美金仟元

	損		益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人民幣	\$ 945	\$ 40		
美金	128	316		
新台幣	( 14)	( 58)		

##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新台幣</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781,073	\$ 457,885
— 金融負債	113,818	111,38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4,582,114	2,365,883
— 金融負債	-	15,496
<u>美金</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27,426	15,273
— 金融負債	3,997	3,71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60,889	78,915
— 金融負債	-	517

合併公司至 109 年 5 月以前因持有浮動利率金融機構借款而產生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其風險主要來自 Open Fed Fund 利率波動。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1,455 仟元（美金 402 仟元）及增加／減少 5,876 仟元（美金 196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曝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透過定期由財務部門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曝險。

另因流動資金之主要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良好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應收帳款總額中比重最大之客戶，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13% 及 26%。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編製。

109年12月31日											
新	台					美					金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220,522	\$ 146,990	\$ -	\$ -	\$ -	\$ 7,743	\$ 5,161	\$ -	\$ -	\$ -	
其他應付款	166,596	8,079	-	-	-	5,850	284	-	-	-	
租賃負債	3,686	7,372	33,172	56,234	17,710	129	259	1,165	1,975	621	
	<u>\$ 390,804</u>	<u>\$ 162,441</u>	<u>\$ 33,172</u>	<u>\$ 56,234</u>	<u>\$ 17,710</u>	<u>\$ 13,722</u>	<u>\$ 5,704</u>	<u>\$ 1,165</u>	<u>\$ 1,975</u>	<u>\$ 621</u>	

108年12月31日											
新	台					美					金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270,842	\$ 144,193	\$ -	\$ -	\$ -	\$ 9,034	\$ 4,810	\$ -	\$ -	\$ -	
其他應付款	264,733	8,627	-	-	-	8,830	287	-	-	-	
租賃負債	3,424	6,848	30,816	76,304	114	228	1,028	2,545			
浮動利率工具	-	-	15,496	-	-	-	-	517	-	-	
	<u>\$ 538,999</u>	<u>\$ 159,668</u>	<u>\$ 46,312</u>	<u>\$ 76,304</u>	<u>\$ 17,978</u>	<u>\$ 5,325</u>	<u>\$ 1,545</u>	<u>\$ 2,545</u>			

## (2) 融資額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新台幣</u>				
有擔保其他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15,496	
— 未動用金額	<u>712,000</u>		<u>734,004</u>	
	<u>\$ 712,000</u>		<u>\$ 749,500</u>	
<u>美金</u>				
有擔保其他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517	
— 未動用金額	<u>25,000</u>		<u>24,483</u>	
	<u>\$ 25,000</u>		<u>\$ 25,000</u>	

上述借款之限制條件請參閱附註十七。

##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新台幣</u>		
其他員工福利	\$ 169,387	\$ 122,853
股份基礎給付	22,075	16,247
退職後福利	685	822
	<u>\$ 192,147</u>	<u>\$ 139,92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度	108年度
美金		
其他員工福利	\$ 5,733	\$ 3,973
股份基礎給付	747	526
退職後福利	23	27
	<u>\$ 6,503</u>	<u>\$ 4,52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並考量市場趨勢決定。

### 三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籌措購買機器設備所需資金，於109年12月18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並發行7,600,000股，每單位海外存託憑證表彰本公司普通股1股，每單位海外存託憑證發行價格為美金25.73元，募集總金額為美金195,548千元。本公司海外存託憑證於110年1月20日在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 三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價 值 (美金千元)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149,942		0.153259 (人民幣：美 元)	\$ 22,980
美 元	7,146		103.071532 (美 元：日 圓)	7,146
新 台 幣	41,695		0.035112 (新台幣：美 元)	1,464
				<u>\$ 31,590</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26,687		0.153259 (人民幣：美 元)	\$ 4,090
美 元	4,577		103.071532 (美 元：日 圓)	4,577
新 台 幣	49,813		0.035112 (新台幣：美 元)	1,749
				<u>\$ 10,416</u>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帳 面 價 值
	外 幣	匯 率	(美金仟元)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23,975	0.143345 (人民幣：美 元)	\$ 3,437
美 元	8,346	108.624810 (美 元：日 圓)	8,346
新 台 幣	13,977	0.033356 (新台幣：美 元)	466
			<u>\$ 12,249</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18,339	0.143345 (人民幣：美 元)	\$ 2,629
美 元	2,036	108.624810 (美 元：日 圓)	2,036
新 台 幣	48,862	0.033356 (新台幣：美 元)	1,630
			<u>\$ 6,295</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單位：美金仟元

外 幣	109年度		108年度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人 民 幣	0.14493 (人民幣：美元)	\$ 268	0.1450 (人民幣：美元)	\$ 92
美 元	106.71219 (美元：日幣)	( 172)	108.95620 (美元：日幣)	( 47)
新 台 幣	0.033842 (新台幣：美元)	( 136)	0.03235 (新台幣：美元)	39
		<u>(\$ 40)</u>		<u>\$ 84</u>

###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重要股東資訊：

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無。

三三、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

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研究開發、設計及製造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 (ASIC) 和系統單晶片 (SOC) 及提供相關服務，係單一產業，管理階層將公司整體視為單一部門。

##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日本、台灣與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所在地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不含遞延所得稅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9年	108年
	109年度	108年度	12月31日	12月31日
中國大陸	\$ 4,563,634	\$ 2,611,565	\$ 228,429	\$ 182,801
日本	1,041,424	758,097	65,432	12,830
美國	672,600	644,164	4,364	364
歐洲	505,645	53,608	-	-
台灣	290,651	260,117	884,222	420,649
其他	4,905	4,405	199,803	473,775
	<u>\$ 7,078,919</u>	<u>\$ 4,331,956</u>	<u>\$ 1,382,250</u>	<u>\$ 1,090,419</u>

單位：美金仟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9年	108年
	109年度	108年度	12月31日	12月31日
中國大陸	\$ 154,443	\$ 84,484	\$ 8,021	\$ 6,097
日本	35,244	24,524	2,297	428
美國	22,762	20,839	153	12
歐洲	17,112	1,734	-	-
台灣	9,836	8,415	31,047	14,031
其他	168	142	7,016	15,803
	<u>\$ 239,565</u>	<u>\$ 140,138</u>	<u>\$ 48,534</u>	<u>\$ 36,371</u>

##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客戶	109年度			108年度		
	美金	新台幣	佔營業收入淨額%	美金	新台幣	佔營業收入淨額%
客戶 A	\$ 94,472	\$2,791,567	39%	\$ 39,091	\$1,208,388	28
客戶 B	(註)	(註)	(註)	26,443	817,391	19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Alchip BVI  世芯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債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價值	1,000	\$ 28,557	-	\$ 28,557	-	
	KOREAN AIR LINES CO LTD	-	"	價值	450	1,041	-	1,041	-	
	VIRGIN AUSTRALIA HOLDINGS LTD	-	"	價值	1,000	854	-	854	-	
	CHINA ENERGY RESERVE AND CHEMICALS GROUP OVERSEAS CAPITAL COMPANY LIMITED	-	"	價值	800	2,632	-	2,632	-	
	CHINA ENERGY RESERVE AND CHEMICALS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價值	1,000	29,870	-	29,870	-	
	CENTURYLINK INC	-	"	價值	1,000	32,325	-	32,325	-	
	BPCE SA	-	"	價值	1,000	33,430	-	33,430	-	
	SPRINT CORP	-	"	價值	1,000	29,777	-	29,777	-	
	NORRDEUTSCHE LANDESBANK	-	"	價值	1,000	29,656	-	29,656	-	
	BANCO DO BRASIL	-	"	價值	200	5,101	-	5,101	-	
	VEDANTA RESOURCES PLC	-	"	價值	300	9,251	-	9,251	-	
	ROYAL BANK	-	"	價值	400	12,472	-	12,472	-	
	ROYAL BANK	-	"	價值	600	17,921	-	17,921	-	
	STANDARD CHARTERED PL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價值	-	120,680	-	120,680	-	

註：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單價	授信期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世芯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 393,002	8.40%	一年內	與一般交易相同	與一般交易相同	(\$ 142,400)	( 28.09%)	—
	Alchip Technologies, KK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132,233)	( 2.12%)	一年內	與一般交易相同	與一般交易相同	127,449	19.68%	—
世芯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393,002)	( 66.74%)	一年內	與一般交易相同	與一般交易相同	142,400	77.92%	—
	世芯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08,837	52.59%	一年內	與一般交易相同	與一般交易相同	( 18,476)	( 35.74%)	—
Alchip Technologies, KK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32,233	22.23%	一年內	與一般交易相同	與一般交易相同	( 127,449)	( 98.41%)	—
世芯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世芯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108,837)	( 77.94%)	一年內	與一般交易相同	與一般交易相同	18,476	60.47%	—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應收款項餘額	人週(次/年)	轉率	逾期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處	係人款項	方	式	期後收	關係人款項	呆	帳	列	備	抵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項	帳	金	額	
本公司	Alchip Technologies, KK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27,449	1.03		\$ -	-		-			\$ -	-		\$ -	-		
世芯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42,400	1.81		-	-		-			-	-		-	-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及子公司

母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 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註 4)	交易 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本公司	Alchip KK Alchip KK 本公司	1	應收帳款	\$ 127,449	一般交易條件	1%		
1	世芯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Alchip KK 本公司	1	營業收入	132,233	一般交易條件	2%		
2	世芯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42,400	一般交易條件	2%		
2	世芯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世芯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393,002	一般交易條件	6%		
3	濟南世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世芯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108,837	一般交易條件	2%		
			3	營業收入	53,505	一般交易條件	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年底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入之方式計算。

註 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額年底	年股數(仟股)	底	持	有		本公司本年度(損)益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本年度認列之(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資	金				
本公司	Alchip HK	香港	一般投資	\$ 535,247 (US 17,029) (註2)	\$ 520,687 (US 16,529) (註2)	12,230,170		100	100	\$ 670,308 (註2)	\$ 61,761	\$ 61,761	61,761	—	—
	Alchip USA	美國	提供 ASIC 及 SOC 銷售	114,922 (US 3,910)	114,922 (US 3,910)	391,000		100	100	16,907	(2,946)	(2,946)	2,946	—	—
	Alchip KK	日本	提供 ASIC 及 SOC 銷售	33,902 (JPY 100,000)	33,902 (JPY 100,000)	1		100	100	69,355	4,719	4,719	4,719	—	—
	世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提供 ASIC 及 SOC 服務	100	100	10		100	100	516,976	(48,389)	(48,389)	48,389	—	—
	Alchip BVI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	473,317 (US 15,100) (註1)	473,317 (US 15,100) (註1)	50		100	100	496,986 (註1)	3,261	3,261	3,261	—	—

註 1：其中 471,735 仟元 (美金 15,050 仟元) 係已匯入但未完成增資程序之股款。

註 2：其中 38,848 仟元 (美金 1,320 仟元) 係已匯入但未完成增資程序之股款。

##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及子公司

##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去年度匯出 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匯出 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 列益(損) (註 2)	年底 帳面 價值	截至 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世芯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研究、開發及設計 ASIC 及 SOC 並提供相關服務與銷售	\$ 364,544 (RMB 102,392)	註 1 (2)	\$ 364,544 (US 12,800)	\$ -	\$ -	\$ 33,164 (損)	100%	\$ 33,164 (2)2.	\$ 421,690	-
世芯電子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研究、開發及設計 ASIC 及 SOC 並提供相關服務	56,960 (RMB 12,482)	註 1 (2)	56,960 (US 2,000)	-	-	4,374 (損)	100%	4,374 (2)2.	122,937	-
捷芯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研究、開發及設計 ASIC 及 SOC 並提供相關服務	14,240 (RMB 3,469)	註 1 (2)	14,240 (US 500)	-	-	19,025 (損)	100%	19,025 (2)2.	64,121	-
濟南世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研究、開發及設計 ASIC 及 SOC 並提供相關服務	22,328 (RMB 5,031)	註 1 (2)	22,328 (US 784)	-	-	11,490 (損)	100%	11,490 (2)2.	49,496	-
世芯電子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研究、開發及設計 ASIC 及 SOC 並提供相關服務	14,240 (RMB 3,417)	註 1 (2)	-	(US 500)	14,240 500)	( 5,877)	100%	( 5,877) (2)2.	9,045	-

本年底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	\$ -	\$ -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投資公司：Alchip HK)。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英屬開曼群島商世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關建英 

地址：台北市114內湖區文湖街12號9樓

電話：(02) 2799-2318



英屬開曼群島商世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l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